名人心路 赢家独白

刘晓庆写真

刘晓庆／著

LIUXIAOQING · XIEZHEN



华夏出版社



做人难，
做女人难，
做名女人更难，
做单身的名女人难乎其难。

劉曉慶寫真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刘晓庆写真/刘晓庆著．—北京：华夏出版社，1995.10
ISBN 7-5080-0882-0

Ⅰ．刘… Ⅱ．刘… Ⅲ．刘晓庆-传记 Ⅳ．K8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　第 18703 号

华 夏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 京 先 锋 印 刷 厂 印 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7 印张　168 千字　4 插页
1995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1996 年 1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数 30001—51000 册
定价：14.80 元







PIBRA












责任编辑⊙童　进







LIUXIAOQING
XIEZHEN







装帧设计⊙张伟明





LIUXIAOQING
XIEZH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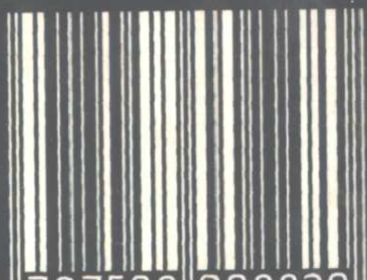


LIUXIAOQING · XIEZHEN











定价：14.80元



很久以来，我就想有一天能够展示一个真实的我。为观众，为朋友，为一切爱我的人们，也为我自己。

我一直认为，生命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都是十分偶然的。我时常在内心里为天地间居然存在一个小小的“我”而惊讶不止。“怎么会有一个我？要是我没有被生出来怎么办呢？”无数次这些问题在脑海中悄然滑过之后我都为自己拥有生命这一点而庆幸。我当然首先要感谢我的父母，虽然我从没有要求过他们而他们还是在无意之中创造了我而不是我的姐姐哥哥或是弟弟妹妹，这样偶然之偶然纯属巧合的奇迹使我明白人生实际上是一次漫长而丰富的旅游，我时常告诫并提醒自己不要白白到世界上来走一遭。

那么，既然我们大家都拥有生命，我们也都拥有自己的一生，每个人都理所当然地希望自己的人生色彩斑斓或是波澜壮阔。由于人人都希望自己成功辉煌、出人头地，而这些好东西绝不可能像

拥挤的人群那样俯拾皆是，于是就出现了竞争，出现了奋斗，出现了努力。这些竞争、奋斗、努力常常是长期的、激烈的、艰苦卓绝的，还伴随着数不清的失败。而且人们还得养活自己，至少得在这个世界上安居乐业，不至于流离失所，所以成天忙忙碌碌，有操不完的心、做不完的事。因此许多人说，人生下来就是为了受苦受难的。而我也认为，在一定意义上说，人生就是克服困难的过程。

造物主给每个人创造的面孔、个性、智商、天赋都是不同的。于是每个人的道路都不一样。各人有各人的幸福、快乐，也有各人不同的困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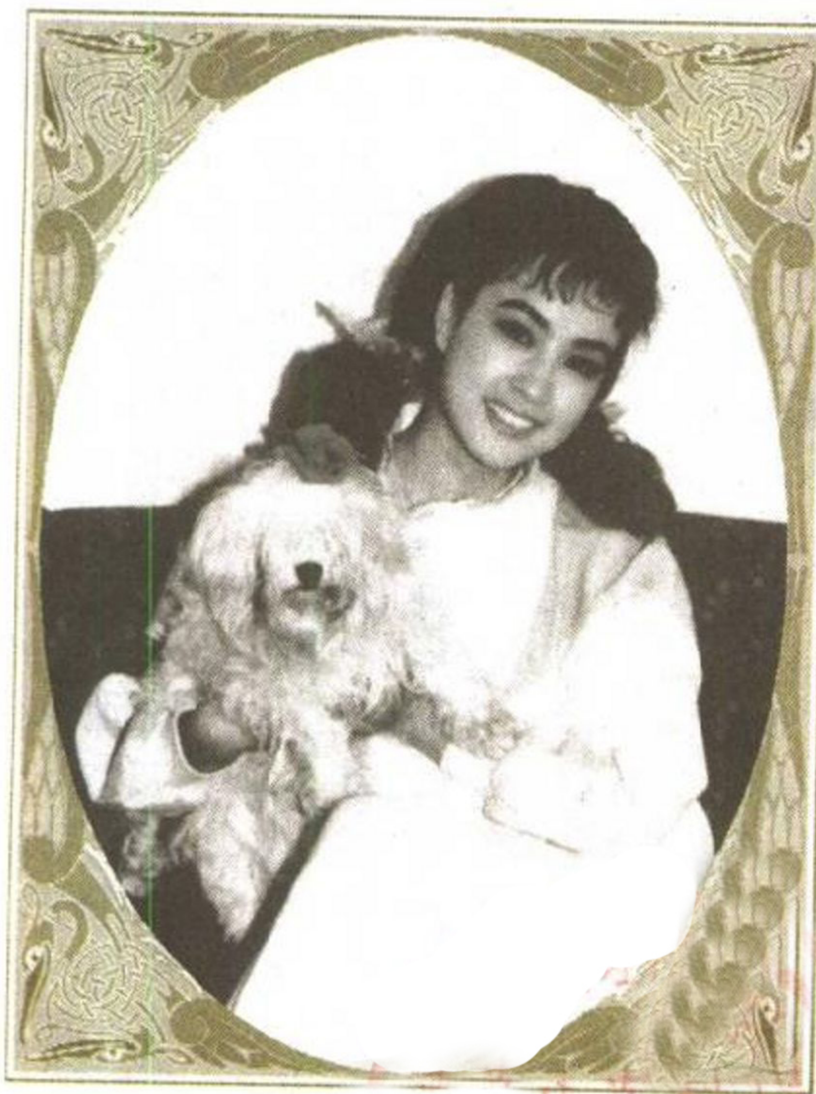
我相信并承认天赋。我从来就认为演员是先天形成。真正的演员是学不会的，技巧只是指那些人人都可以掌握的东西。

当我哇哇坠地的时候，嗓门就很大，具有歌唱家的气魄。母亲在十月怀胎及生我的时候，尝够了辛苦，注定我要过动荡及不稳定的一生。大起大落的生活在我出生以后就已经开始，而我逢凶化吉的本领在那时便已显露出来。在幼儿的时候，新楼房倒塌，许多孩子死于非命，而我因在外玩耍得以幸免。我在四川涪陵上小学走过山路，一跤跌下悬崖时，恰巧手又抓住了石头。还有一次，一只疯狗以要咬死我的气势拚命追我，当咬破了我的鞋后跟以后又突然改变了主意。诸如此类的事，孩提时期及长大以后还有许多。

我出生在四川涪陵，是一个山青水秀的地方。后来移居成都，现全家移住北京。无论何时想起涪陵，总是有一种深深的眷恋之情。那是我的摇篮，也是我艺术的摇篮。

我幼小的时候，实实在在是一只“丑小鸭”。要形容我丑的程度，恐怕还不及我现在水平的十分之一。如果拿出我童年时候的照片，不加一番注释，谁也不会相信那就是我。也许是由于这个缘故吧，我从来不把我过去的照片给别人，那怕是最亲近的朋友看。小

时候，我又黑又瘦，头发又黄又少，每次我缠着外婆给我讲故事，外婆总是摸着我的头给我讲"黄毛女"。许多好心的阿姨总给妈妈嘀咕："还不给你女儿剃头啊，将来她长大了要怪你！"母亲听从同事的劝告，给我剃了好几次光头。也许是母亲真的怕我长大了会怪她，给我剃光头时从不手软，每次剃头时我都像是赴刑场，拚命地捂着脑袋，又哭又闹，任何恐吓、威胁、利诱都无法使我屈服。直到外婆和颜悦色地说："剃了头好，剃了头才能当花木兰！你不是说要当花木兰吗？"一提到能当花木兰，我的哭声便嘎然而止，我乖乖地坐在椅子上，勇敢地挺着脖子，一直坚持到最后成了个小秃。



成了小秃的我并没有当上花木兰，却为此吃了不少苦。光着头丝毫没有影响我的爱好，也没有妨碍我成为幼儿院的文娱骨干。当我们给家长们演出前化妆的时候，按照不成文的规定，男孩子要抹红脸蛋，女孩子抹了红脸蛋之后，还要抹上红嘴唇。当光着头

穿着裙子的我站在阿姨的面前时，阿姨感到为难。她不知道究竟应该给我抹红脸还是红嘴唇，于是决定什么也不给我抹，让我保持本来面目。忿忿不平的我不服气，在演出时格外卖力。我使足了劲扯着嗓门在台上又唱又跳："红太阳，从天山，慢慢地爬上，风吹，绿草，草低见牛羊。"结果是喧宾夺主，把大家的注意力都吸引到我身上，而那些看过我演出的叔叔、阿姨们都说："就那个小秃子跳得不赖！"

我入学以前，早已能歌善舞，每次去亲戚家玩，茶余饭后，便是我的晚会开始。我一人又踢又打，连跳带蹦，满头大汗也不罢休。以至舅舅称我是："涪陵来的艺术家"。我喜爱戏剧、电影、歌唱、舞蹈，爱好广泛，五花八门。看完演出回家便学给父母看，并时常听见夸奖。只是一直以为舞台上、银幕上人物的死都是演员真死，崇敬的同时又感到十分悲惨壮烈。一次，看川戏《望娘滩》，戏中的儿子为了救母亲，变成了一条龙。当演儿子的演员头朝里，往台上"扑通"一死时，我拼命地哇哇大哭，伤心之情，震动了整个剧场。无论是邻座投来的责备目光，还是母亲严厉的喝斥，都不管用。无可奈何，母亲只得把我抱了出去，而我则从剧场一直哭到家里。

从小我就十分倔强，越是禁止我做的事情我偏要试一试。母亲告诉我在床上玩玩具的时候，不要把玩具掉到地上，当母亲一转脸我便把所有的玩具往地上一拋撸。父亲告诉我篦麻子不能吃，我却去摘了几个尝尝，结果是又吐又呕，险些中毒，我们家旁边有一个菜园，种了许多萝卜，外婆叫我不要随便到园里玩，当她一背身我便走了进去，挖了好几个大萝卜，让别人像抓小偷一样连同贼物一起送到母亲面前。唉！那时候的我，真不知道给父母亲添了多少烦恼。母亲在生气的时候都这样说："早知道你这样淘气，真不该把你生下来！"我的父母都是教育工作者，对我管教甚严。他们望子成龙，又恨铁不成钢，加上我的倔强，不服管教，时常挨打。我真是个

屡教不改的"坏孩子"。我吃软不吃硬，父母亲打我的时候从来不哭，疼我的外婆总是护着我，时常为此喝斥母亲。当我挨打后一个人和外婆在一起时，我就扑在她怀里伤心地哭，而每次都边哭边跟外婆说："打倒妈妈！"

父母的爱，当时我是体会不到的，反而产生一种反抗的心理。所有的课文，父母都要求我倒背如流。有一次，我背一篇课文叫《灌木》，既单调又枯燥，我站在桌子面前背呀，背呀，背呀，上下眼皮直打架，怎么也背不下来，可是母亲一点也不可怜我。直到半夜了，好歹总算把它背下来了，母亲才准许我去睡觉，朦胧之中我听见父母亲在商量，如果我不听话，用什么东西打我，既不伤皮肉又觉得疼。我气坏了，睡意全消，一翻身爬起来，抓过母亲的枕头，先在心里喊了一句"打倒妈妈！"然后狠狠地朝枕头上吐了好几下口水。



我不是个听话的乖孩子，但我很聪明。入学之前，我就会背好些唐诗。我每天练习毛笔字，由母亲在写得好的字上面画圈。我家的隔壁是"武侯祠"，往西去是"杜甫草堂"，当冬季来临，寒梅怒放时，我喜欢和大人一样背着手，在幽香静寂的园子里散步，

079718

受着酷爱中国历史和古典文学的父亲薰陶。我从小就十分好强，不甘落后，“人所具有，我都具有”——这是我小学时代的座右铭。别人会的，我都要会；别人不会的，我也要会。认定了“即使是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那个钟也要撞响。”就连体重不如别人，我也发了好几次狠，强迫自己每顿饭多吃一碗。拿我的家乡话来说，我是“吃屎都要吃尖”。

我酷爱读书。小学三年级我开始读长篇小说。读的第一本长篇小说是《草原烽火》，每逢寒、暑假，母亲总会抱好多书回来让我读完。而我每次都贪婪地读。喜欢的书便爱不释手，时常读到天亮。

由于我在入学以前就认识好些字，有一定“文化”，所以坐在课堂上听讲对我来说是一件特别难受的事情。尤其是看到我一目了然的算术题和老师讲我早已知道的课文的时候，我感到是那样的乏味。我两分钟做完了作业，看看周围聚精会神的同学，望着天花板，无所事事，只听见“知了”单调的叫声。这个时候要是在游泳池里多好！第二天，我逃学了，我把书包藏在水泥管子里，用砖头堵好，然后就去游泳、捉迷藏、爬树、踢毽子，到天黑才回家。从此以后，我经常逃学。但我不是每天逃学，而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逃一天学上两天课，再逃一天学，再上两天课，我每次都能跟上功课，并且硕果累累，收获甚大。我学会了游泳，爬树也爬得快，猴皮筋也跳得好，在我拿给父母亲的成绩册上，还尽是五分。这一天，我又逃学了。当我回到家里，第一眼就看见了老师。我预感到大事不好了。果然不出所料，母亲在送走老师之后，便开始找打我的尺子，我赶紧夺门而逃，以飞快的速度爬上了树，坐在树上直到天黑，任凭母亲喊破了喉咙，也不吭声。从第二天开始，我多了一件事情，每天上学时，必须拿着妈妈给我的“登记表”，离家时由母亲填写“离家时间”，到校后由老师填写“到校时间”，回家里再由母亲填写“到家时间”。我还是没有老师和妈妈聪明。从此以后，我老实多了。



我经常获得“三好学生”的奖状，我是少先队大队的文娱委员，我参加市少年宫的合唱队，又是学校舞蹈队的成员，诗歌朗诵获得一等奖，各科成绩一直名列前茅。在那个时候，我的志向就十分明确。有一次作文，题目是《我的理想》。我在上面写道：“我的理想是当一名演员，当我演出结束的时候，获得雷鸣般的掌声和鲜花。”作文讲评时，我的作文像常有的那样，挑出来放在一边。不过，这一次不是夸奖，而是狠狠地批评了我一顿，说我是资产阶级的名利思想，目的不正确，好高骛远等等。老师叫我重新写过。我重新写过了。虽然我十分沮丧，但我心里不服气，这件事丝毫没有动摇我当演员的想法和决心。

时机终于到来。我十一岁的时候，四川音乐学院附属的中学招收小学毕业生。我抱着必胜的信心走进考场，以同样的心情领到了入学通知书。我毫不怯懦地站在一排老师面前，唱了我喜爱的两首歌。我唱得十分动情，唱到中间时，眼泪夺眶而出。文科考试我获得最好成绩，在口试时口若悬河。当我真正作为音乐学院附属中学的学生坐在阶梯教室的时候，我感到非常神圣。我神圣的时刻很多，这便是其中之一。

在音乐学院附属中学就读期间，我的文学爱好由“线装书”改为“洋装书”，由中国古典文学转到外国文学。我喜爱小动物，尤其喜欢童话小说。由于我的手条件不好，班主任宣布我的专业是主修扬琴。当我想到再不能在舞台上唱歌、跳舞，要终生与这个“大家伙”作伴时，我感到一种深深的失望，伤伤心心地哭了一场。我不喜欢它，不愿意练琴，成天看书。入学一年之内，我几乎读完了学校图书馆里的全部童话、神话小说，它们给我以无数美好的想象，教给我纯真的感情。在我练琴室的门上有一个小小的窗口，主科老师时常从小窗口里监视我们练琴。一听见脚步声，我就赶快将书藏在琴下面，装模作样地练几下琴，直到一次看书入了迷，终于露馅。

一年快完毕了，我刚十二岁。所有的专业都要在台上实习。作为扬琴专业年纪最小的学生，我也要第一次单独在台上给大家演奏。成绩好，选出来参加民乐系的演奏，是中组实习。实习分大、中、小三组。在专业内演奏，是小组实习；再从中选拔优秀者出来给全院演奏的，是大组实习。早在好长时间以前，我的老师就谆谆告诫我一定要勤学苦练，争取参加大组实习，从而成为学校尖子试验田的一颗种子。可是对于我，念念不忘地想着的，只是如何能过老师这一关。我扔下一切书，临时抱佛脚地使劲练琴。

实习的晚上。从早晨起我就不停地想着我的曲子，头昏脑胀。我瞅着老师威严的目光，更加感到今天的责任重大。当报幕员叫到我的名字的时候，就感觉到像是如雷贯耳一般。戴着红领巾，穿着裙子的我，胆怯地走上演奏厅的舞台，眼前一片漆黑。在练习时，我就有几个音节不顺利，每次到那里就“卡壳”。这一次说什么也不能错，我不停地叨念着。我拚命想定神，可脑子里一团乱麻。手忙脚乱地，我开始了一生中第一次单独演奏。我懵懵懂懂地进行我的曲子，感觉它像一个世纪那样漫长。越害怕越出事，不出我所料，果然，在那几个音上卡住了。我停下来，看看老师，什么也看不见。我



重来。第二次又卡住了。台上台下没有声音。我咬咬牙，又重来。反正今天是豁出去了。我卡住，重来；再卡住，再重来。一连重来了七遍，七遍都卡住了。我创了全院最坏纪录，台上台下一片静寂，我不知所措地坐在那里，只听见老师厉声喊："下来！"我站起来，从台中走到台口，放声大哭。

这件事给我的印象是那样深刻，以致于到现在都历历在目。我这个总要"拔尖儿"的人，今天落在了所有学生的后面，成了倒数第一名。我感觉到羞耻。我感觉到平时对老师的欺骗，感觉到一种对老师的深深歉疚之情。不行！绝对不行！

我开始奋发，开始了真正的学业。我玩命练琴，成天泡在琴上，最多一天长达八个小时。功夫不负有心人，一切都事在人为。终于，当我学满三年的时候，我已是学校尖子试验田的一颗最年轻的种子了。

拿着成绩册飞跑回家，我呼的一声推开了门，然后，愁眉苦脸地跟母亲说："妈，你看，我的主科扬琴只得了八十五分。"看见母亲生气的面孔，我马上嬉皮笑脸地说："告诉你吧，妈，全附中只有一个比我多学三年的同学得了八十六分，比我多一分，我是第二名！"

在音乐学院附中的几年里，我学了很多东西。我总认为，"中国要对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落实到我们身上，就是做好本职工作。无论做什么事情，要不就不做，要做就一定做好，而且要最好。除专

业外，舞蹈、歌唱，我也同样努力。只是，我从没有机会在演戏上展示自己的才华。没有人认为我会演戏。每次班里组织排戏时，从来就没有人想到过我，我总是靠边站。对于这一点，我认为是理所当然，从未感到过委屈。相反，我认为演戏是不务正业。我珍惜时间，自视清高，孤芳自赏，有同学叫我是“骄傲的公鸡”。我雄心勃勃，坚信自己只要不断努力，一定会成为祖国的栋梁。

那是我的黄金时代！单纯，向上，勤奋，朝气蓬勃。我每年以优异的成绩屹立在全班同学之中，整个世界都是一片灿烂的阳光。

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开始了。在“荡涤一切污泥浊水”的一片声潮中，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我也在被荡涤之列。所有希望都像肥皂泡一样完全破灭了。我的父亲、舅舅等都是中共川东地下党的党员，一下子全都成了“叛徒”。我的父亲是我的继父。我的生父从我一出生开始就没有见到过。由于政治观点不同，我的生父离开了我的母亲，使母亲在怀我生我的时候备尝痛苦。我在母亲的办公室里出生，一岁的时候便得了肺结核，这个在当时被认为是不治之症的病险些夺去了我的生命。在这个时候，我们没有得到生父一分钱，没有得到他的只言片语，哪怕是一句问候，一个字。母亲四处奔波，节衣缩食给我买药，现在不值什么钱的“雷米封”在当时要几十块钱。母亲下决心：“不管吃多大的苦，也要把孩子养活。”外婆二十四小时不分昼夜地守着我，把扇子吊在我的头上，一下一下地拽着系着扇子的绳子，从夜晚一直到天明。没有辜负母亲和外婆的爱，我活过来了。对于我的生父，我和母亲都十分恨他。我和他从没有见过面，我不想见他，永不要见他。他也许到现在还不知道我是母亲的孩子，就是他现在站在我的面前，我也绝不认他。当然，我不知道他真的站在我的面前我会怎么样，起码我现在是这样想。他在欢愉的时候有了我，留给母亲重重艰辛。他对我没有履行过父亲

的责任，没有任何养育之恩。他给我生命的同时获得了欢乐，一报还一报，我们之间的帐目已经清楚。当母亲送我到北京拍电影的时候，也许她预感到我以后的发展，她要我无论在什么时候对任何人，都不要提起母亲及父亲的名字。她要求我如果我的生父来找我，也不要认他。我答应了。在多年后的今天，我已今非昔比；在所有介绍我生平的报刊杂志的文章里，从没有出现过母亲和父亲的名字，我在履行着对母亲的诺言。在这个问题上，我永远站在母亲一边。

我的继父在我三岁时来到我家。我们朝夕相处，我对他怀有深挚的敬爱之情。小的时候，他经常领着我去散步，给我讲《东周列国志》、《水浒》、《红楼梦》……他每年带着我种南瓜，我们天天挖地，天天浇水，天天施肥，可是在我记忆里，我从来没有看见过我们亲手种下的瓜秧上结出过果实。我的心里，有着许许多多同他在一起的美好记忆，他是我所见到过的最善良、最温和的人。他品质高尚，我热爱他。就连他和母亲发生矛盾，我也总是站在他的一边。



我有一个最好的父亲，我还是要这样说。尽管人人都有父亲。

我们家的人口一直很

简单：父亲，母亲，妹妹和我。我的父母亲都在四川成都体育学院任教。所以，虽然我后来就读于四川音乐学院附中，却仍是在体育学院长大的。我父亲是家中唯一的男性。可是，父亲的外貌同银幕上出现的和小说中描写的“男子汉”形象毫不吻合。他个子不高，可以说是很矮，头发又稀又少，就像冬天的草地。由于他解放前在川东地下党工作时患下的严重关节炎，走起路来还一瘸一拐的。而且，父亲还患有严重的冠心病、高血压病。身体瘦弱，可谓“手无缚鸡之力”。我从记事起，就知道父亲是一个“知识分子”。他是成都体育学院保健系中医副教授，整天同各种纸张打交道：看书啦，看病啦，开药方啦，备课啦，等等。在我的印象中，父亲除了中医以及他酷爱的中国历史以外，对其他事物均不闻不问，以至于有一天我们在居住了多年的成都体育学院内散步，看到几个田径系的学生在进行跑步训练，父亲居然惊奇地问母亲：“怎么他们的鞋底上会有钉子呢？”

瞧，我的父亲就是这样的一个“书呆子”。而且，像这样类似“鞋底钉子”的笑话还有很多，实在是不能一一枚举。

我的父亲一生淡泊，对生活的要求非常低。他生性好静，脾气温和，我几乎从未看见过他发脾气。有人说，这和他终生研究中医有关。也许如此吧，在父亲的影响下，我小时候也一度对中医产生过兴趣。那时候，我们家的客厅除了接待客人以外，还是中医门诊部。中医诊病主要靠望、闻、问、切，不需什么特殊的医疗设备，只要一张纸和一支笔就行了。所以，父亲常常在下课以后，就在饭桌旁接待登门求诊的病人。我时常自告奋勇地帮父亲抄写处方，逐渐地居然也会背诵一些“汤头歌诀”和认识一些中草药。父亲也有意将他的医术传授于我，经常给我讲解中医学理论。无奈，我在医学方面实在缺少灵感与才华，最终也弄不懂什么是“阴阳”与“五行”，因而成不了一名中医师，使父亲不无遗憾。不过，虽然我未成为父亲

事业的接班人，如今父亲仍已桃李满天下，几十年来培养了无数的学生和徒弟，为祖国的医学事业作出了贡献。



父亲早年毕业于师范学校，由于自幼喜欢阅读有关人体的各种书籍，对祖国医学产生了兴趣，因此在师范学校毕业教书一年后，于 1933 年就读于成都、武昌的国医专科学校。后于 1937 年 7 月毕业于苏州国医专科学校及国医研究院。当时在此研究院任教的有已故的中科院学部委员、原南京药学院副院长叶橘泉教授及当时国医界名流如陆渊雷、章次公、余无言、王慎轩等。章太炎先生任名誉院长。后来，父亲就任涪陵市蔺市镇国医分馆馆长，同时参加川东地下党，为党组织工作。解放后实行“专业归口”，调入成都体育学院，担任运动保健系(运动医学系的前身)中医教研室主任和体育学院附属骨伤科医院(后改为成都运动创伤研究所)骨训班班主任，后为医学系副教授，并讲授中医理论；同时，被聘为成都中医学会理事，从事中医学术交流活动。

父亲一边教授中医理论，一边治疗病人。每来一位新病人，他都仔细研究患者前医所开的药方，总结其得失。父亲认为人体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在治疗上应内外结合。如女运动员的月经失调

与冲任受损有关；尿血以及其它严重损伤，如肋骨骨折血肿、上下肢骨折引起的血肿等，都应内外结合统一进行治疗。这样才能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由于父亲在体育学院任教，他的医术发挥在运动员身上，往往会产生神奇的作用。譬如说，很多女运动员要参加重要的比赛，刚巧比赛时间碰上她们的月经期，父亲的药方可以使她们的月经日期推后或提前。

文化大革命的滚滚洪流把父亲弱小的身躯毫不留情地卷了进去。在“川东地下党都是叛徒”这句毁灭性的结论下，父亲被那些身强力壮的听话的红卫兵“斗”得遍体鳞伤。终于，在一次“对阶级敌人要像严冬一样冷酷无情”的斗争会上，父亲被罚站在桌子上，一大群红卫兵“风卷残云”般对他进行“革命”，父亲本来就不方便的腿一下子彻底地断了。父亲满脸鲜血，腿断了不许医治，还要去参加另一个斗争会。母亲背不动父亲，只好央求周围的红卫兵说：“麻烦你们帮我抬一下吧，抬到会场上好让他早一点更好地革命。”当然，最终还是由母亲一个人把父亲背到了会场上，斗争完后又背回到家里。从此，我再也看不到可以行走的父亲了。我的父亲成了终生残疾。他的腿永远不能再弯曲，只有坐在轮椅上才能到室外去呼吸新鲜空气。红卫兵们不停在斗争他，要父亲说出川东地下党的“黑同伙”，要他说出他的战友们的莫须有的“罪行”，我的父亲始终一言不发。他从不说别人一个字。为此，他付出了永远不能弥补的代价。当然，如果能够得到及时的治疗，以专治骨科损伤而闻名全国的成都体育学院附属骨科医院完全可以治好父亲的腿。可是，由于不能得到治疗，父亲现在就只能在平地上拄着手杖短时走动了。

这，就是我的最伟大的父亲。他以惊人的勇敢和毅力保持了一个人的尊严。他使我看到了什么才叫做真正的“人”，他使我明白了什么才是真正的“男子汉”。



父亲成了“叛徒”之后，挨打挨斗像吃饭一样经常。由于我不是他的亲生女儿，造反派几乎每天都找我谈话，叫我同他划清界限，反戈一击。我绝不相信他是什么“叛徒”，我也绝不同他划清界限。他关进“牛棚”之后，我总去给他送饭，看见他挂着黑牌子站在队伍里，我隔老远就大声喊：“爸爸……！”我的犟脾气并没有给父亲带来什么好处，反而使他为我吃了许多苦。一次造反派抄我们家，把我的箱子也翻遍了，我的少女的一切秘密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我恼羞成怒。我是“可以教育好的子女”，凭什么翻我的东西？我冲出去，和他们吵了一架。无论母亲多么严厉地阻止我，我也不顾一切地尽情地发泄着我的愤怒。第二天，大字报栏上醒目地倒写着父亲的名字，说他指使他家的大小姐，对革命造反派进行猖狂反扑。那天中午，我去给他送饭。他没有在“黑帮”队伍里，而是躺在“牛棚”的“床”上，脸上贴满了大大小小的纱布。后来，父亲的腿被打断了。不许治疗，还要批斗。我和妈妈轮流背他，我背到楼下，妈妈再背到会场。不能养伤，也没有药，一次次的批斗使父亲的腿完全成了残废，他已永远不能像正常人那样走路，现在，只能坐手摇车出门上街。为了给父亲买点吃的，我骑着

自行车，冒着满街的枪炮声跑遍全城，只买来了一瓶广柑汁。父亲十分有骨气，在拷打之中他从没有诬陷过别人，我深深地敬爱他。我从来没有认为过他不是我的父亲，在我的心目中他是最好的人。

我不能容许任何对父亲的污辱和亵渎。在我成了"狗崽子"以后，每天回家，总有一群孩子跟在我的后面向我扔石头，叫着父亲的名字，喊："打倒×××！"我恨恨在心，敢怒不敢言。有一天，我回家很晚，没有一群孩子，只有一个小男孩跟在我的后面跳着叫着："打倒×××。"开始我忍着，后来看看四周没人，我猛地转过身扑过去，一把抓住他，咬牙切齿地低声吼道："你打倒谁？你还喊不喊？"我把他使劲地往地上一推，飞跑回家。我施行了"阶级报复"，心惊肉跳地过了好几天。

好学生一下子成了"狗崽子"，这场"震魂革命"给我刻下了深深的烙印。我曾亲眼看到一颗子弹打中一个同学的脸，他的脸立刻开了花。我也曾亲耳听到子弹从我耳边嗖嗖飞过，打中后面同学的大腿动脉，血一下子喷将出来；晚上，我们排着队向他的遗体告别。我还亲眼看见一枝钩连枪捅进一个同学的肚子，往里一搅向外一拉，肠子全拉了出来。

四川是全国武斗最厉害的地方。大大小小的常规武器都在"文攻武卫"的战斗中发挥作用。一次，几个学生冲进了兵工厂，开出来一辆坦克，横冲直撞，所向披靡，结果遇到另一派的反坦克炮弹的袭击，转眼之间，几个学生就成了焦炭，坦克也成了一堆废铁。

那时候，所有的造反组织都有自己的"武卫队"，除老弱病残外，其余的人都是武卫队的成员。每个队员都有枪，每天早晨谁一醒来，首先就冲天上放一枪，表示自己还活着。每当最高最新指示下达，不管多晚，那怕是清晨四点钟，大家都要起来在院子先列队游行、呼口号、欢呼。在那个时候，大家都最怕迟到。就是在吃饭前也要集体列队在毛主席像前请示汇报，如果迟到了，就要一个人请

示汇报或是背“老三篇”。我因为害怕一个人向毛主席请示，有时干脆连吃饭也免了。

一天，我们这一派的组织要全体去一个制造飞机的工厂进行“革命”，我被派在队伍的前列。刚刚出发，又派我先去另一个司令部送大字报的稿子。当我送完稿件赶到工厂的时候，广场上躺满了横七竖八的学生的尸体。有人告诉我，他们为了捍卫革命路线，挽着手，肩并肩，高唱着“国际歌”，冲向另一派的枪林弹雨……

在那个时候，我们都随时准备着为革命贡献自己年青的生命，面对这些为革命捐躯的“烈士”，我深深为我没有同他们一样而感到万分羞愧。



有一天我们正在排练节目，突然飞来一颗子弹，我们中的一个学生应声倒地。大家都围了上去，他慢慢地睁开眼睛，声音微弱地说：“这是我最后一次党费。”大家手忙脚乱地进行最后的抢救，可是谁也找不到伤口在哪里，原来子弹根本就没有打在他的身上。

而我在这样的情况下开始我的演戏事业，这是个什么时刻？

开始我教“忠字舞”，后来我宣传公报，然后演对口词，最后在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宣传队里演各种角色。

那个时候，我的演技相当拙劣，当然也谈不上什么演技。一个宣传队长曾给我下个定论："你打扬琴还行，绝对不能演戏！"可是僧少粥多，不演不行。不仅要演，还要五花八门。先是尽演红卫兵，以后小姑娘、小男孩、老太婆、媒婆、地主婆、媳妇、工人、农民、解放军，形形色色，什么都演。没有什么创作，全是以模仿为主。不过我学得维妙维肖，还能在别人原有的基础上进行发明创造，常常比"原版"更好。这时候，别人时常说我演得好了，但我不以为然。我并不打算演戏，我早已迷恋上了音乐、扬琴。

文革结束了。我们全部附中的剩余同学都将要离开学校，走向工作岗位。由于我们是文革前最后一批毕业生，省、市歌舞团及各个文艺团体都到学校来要人。我对未来充满了憧憬。几年的动乱，我对文化革命已厌烦之极。我渴望着安定的秩序，渴望着在舞台上展示我学到的本领，美好的未来在向我招手，我们急不可待地等待着分配文件的下达。

文件来了。工宣队队长给我们宣读："医药专业的毕业生，应下放到农村去当赤脚医生。"我们全体都面面相觑。当队长接着念道："文艺专业的毕业生，一律分配到农村当普通农民"的时候，大家都傻了。

我们全体同学都分配到了农村。而且百分之五十的人都分配到甘孜、阿坝、凉山等少数民族地区的农村。我被分配到了达县专区宣汉县农场，这在当时已经是十分幸运的了。

我对父母亲说："我不下乡，我要留在成都，我去考文艺团体，我能考上。"父母亲不同意。上山下乡是党中央的精神，怎么能不去呢？况且，作为"狗崽子"的我，能够和大家一样，享受到广阔天地里接受再教育的光荣，已经是对我的恩赐了。在父母心目中，只有上山下乡才是我这个"黑帮子女"有希望变成红色接班人的唯一一条



光明大道。父母亲非常慎重地同我谈话，他们对我说："你要是不下乡，我们就不认你这个女儿。"

就这样，我登上了离开成都的火车。全家人都来送我，谁也没有哭。母亲是一个坚强的女人，这一点我很像她。谁也不知道等着我的究竟是什么，大家都一片茫然。

我所在的大队离县城很远，在河的那边。一到这里我就时常想起"两岸猿声啼不住"这句唐诗。这一带是川北地区，是《红岩》中双枪老太婆出没的地方。我们大队一共只有十几个人，全是清一色的小伙子，只有美术学院附中毕业的一个女学生和我两个小姑娘。没有电灯，没有广播，一到晚上整个世界是一片漆黑。每晚睡觉都害怕有蛇，用棍子对着床噼啪乱打一气。

当太阳升起的时候，我开始了第一天的劳动。这一天的工作就是挖地。我从来没有干过农活，那些小伙子挖一下我就得挖十下。但是我不服输，我不愿意落在别人后面。好在小伙子们经常停下来给锄头"号脉"，挖几下便用锄把支着下巴谈天，一谈就是十分钟二十分钟。我就趁这个时候拚命地挖。要赶上他们，谈何容易！赤日炎炎，汗水流到眼睛里，嘴里，流到身上，像无数小虫子在爬。锄头在我手里越来越重，我头昏眼花，看看这块地的边缘，就像是大西洋彼岸那样的遥远，我面前一黑，扑通一下倒在田里，什么也不知

道了。当我睁开眼睛的时候，他们把我拉下得更远了。我爬起来，继续挖，不是说“要为世界革命做贡献吗？”

我和小伙子干一样的活。在这个以体力为鉴定标准的地方，我要取得“合格证”。我把劳动当成是学业那样来攻克，绝不屈服。我不请假，不愿意看见队长不高兴的面孔，当时我正在发育时期，即使身体不舒服我也不吭声。我和小伙子一样扛麻袋、装船，那一次“例假”整整来了一个多月，我不哭泣，因为哭泣没有用。我每天在幻想与破灭之间挣扎。我有点坚持不下去了，我第一次渴望着“爱情”：如果有这么一个小伙子，他能够每天来帮助我挖地，只要坚持八个月，我就一定嫁给他。可是这个小伙子一直没有出现过。

人的适应能力是很强的，我逐渐地适应了环境。虽然不知道前途如何，但我雄心未泯。我认为关键还是在于人了。一颗珍珠，在深山大壑里也是珍珠；一块顽石，就是在皇宫御院里也是块顽石。我要努力使自己成为一颗珍珠，或是同珍珠相近的东西，总之绝不做顽石。我不停止翅膀的搧动。我读能找到的一切书。我学习针灸，照着书本给周围的农民治病，农民们都叫我“刘医生”。我借了一架扬琴，每天六时出工，四时起来练琴。劳动之后全身酸疼，胳膊肿得拿不住敲琴的竹杆子，但是迷迷沌沌的我还是要练。当然，在这种情况下练琴不可能有什么长进，但我锻炼了毅力。

可是，有一件事情却使我救死扶伤的针灸事业宣告结束。一天早晨，我从睡梦中被叫醒，赶到很远的地方，去给我熟悉的十四岁的小姑娘五妹治病。她告诉我腰疼，肚子疼，我活学活用，急用先学，翻开《农村医疗手册》，立竿见影地给她进行了我认为的最有效的治疗。

第二天，有人告诉我，昨晚五妹被送到医院，早产了一个男孩。我目瞪口呆。赶快翻开书，看到“孕妇禁忌”几个字，就在这几个穴位上我给五妹进行了强刺激。可是我不知道啊。我怎么也不会想



到十四岁的五妹会有孩子。在农村，如果我问一个未婚的小姑娘怀孕与否，除非我想挨拳头或是被吐口水。这件事虽然我没有什么责任，却从此中断了我的当医生的梦想。

我尽量使生活变得有光彩。白天我认真劳动，晚上时常到水田里夹鳝鱼，或是打着手电到田坎上去抓青蛙。我用石头砸烂它们的头或是把它们打昏放在篓子里，必要时用裤腰带和鞋带拴我的战利品。回来后或是清蒸或是红烧，给大家改善伙食。我采摘满山遍野的桑椹当水果，晚上经常在晒坝上自弹自唱，给大伙开晚会。大家都喜欢我，称我是“快乐的人”。

这一天，农场里颁发给我一张奖状，我是农场的“先进工人”。我欣喜若狂，高兴了整整一个星期。我在学校里得了那么多三好学生奖状也没有这样高兴过。这四个字对我来说意味着如此众多的辛苦艰难的努力，真是神圣的时刻！

在那时候，无数的榜样在激励着我，我不停地奋发。我像海绵一样吸收着营养，体验周围的一切。巴尔扎克在三十岁的时候就像一棵大树一样吸干了周围土壤，自身修养已全部完成。基辛格说，人生有无数时机从身边流过，有大的时机，有小的时机，关键在于

能否抓住时机。为了将来能从事我所热爱的文艺事业，我专心致力于自身的修养，坚信时机一定会到来。

时机总是悄悄地到来的，而且是那样不被人觉察。

我们六个年轻人组织了一个小型宣传队，代表农场去县城宣传党的公报。读一会儿公报，唱一个歌，再读一会儿公报，跳一段舞，再读一会儿公报，演奏一曲扬琴独奏，我的娴熟的演奏技巧和能歌善舞的本领，一下子被县宣传队的队长发现。一个月后，我被借到了县宣传队，依依不舍同时又十分兴奋地告别了农场。

这以后，一直是我的动荡时期。我尽全力在县宣传队里展示、锻炼自己，成为县宣传队的主力，在去慰问修襄渝铁路的民兵团时，被宣汉县民兵团长看中，调到了民兵团宣传队，我又成了襄渝铁路上的一名女民工，我担任宣传队的队长，宣传队成员全是知青，我们时而开山放炮推石头，时而排练节目，清晨五点我就叫大家起来练功压腿，队员们都怨声载道。生活非常艰苦，劳动又十分繁重，大伙都冲着我哭，我把眼泪拚命忍着。此时，我的扬琴声誉逐渐提高，传遍了整个达县地区。

我见过两次毛泽东。一次他站着，一次他躺下。一次他在天安门城楼，接见我们外地来的红卫兵；一次是在毛泽东纪念堂，我排队瞻仰他的遗容。

每个人都说，初恋最令人难以忘怀。我遍寻记忆的苍茫大海，找不出我的初恋。

在我的少女时代与青年时代，我最热爱、最崇拜的男性是毛泽东。我把所有纯真的爱情，全部的憧憬和希望，都奉献给了他，我对他顶礼膜拜。毛主席，他拥有我全部年轻的爱！

我一开始唱歌就会唱《东方红》，我知道父母的同时就知道毛主席，我当红小兵时就会把毛主席语录从头到尾倒背如流，我用毛



泽东思想武装头脑，在“文化大革命”中，我们用毛主席的话打嘴仗，我惊人的记忆力和伶牙利齿经常使我的“敌人”大败而逃。

我一有问题就在毛主席的书里找答案。连我家养的小鸡失踪了我也遍寻他老人家的话以期得到帮助。后来，小鸡很快回来，这当然归功于伟大英明正确的毛主席。

小时候和同学们一起玩、打架、做游戏，唯一的法律和信誉就是“向毛主席保证”。只要敢向“毛主席保证”，哪怕他说“刚刚才从火星上下来”，大家也会信以为真。当然，每个说“向毛主席保证”的人，也是绝不会拿这句话乱说的。

我对毛主席是这样的崇拜，这样的热爱，感情纯洁得可以说毫无一星半点杂质。我逐渐长大懂得人事，当我第一次知道男女之间生孩子的秘密时，在恍如五雷轰顶的震动中我首先想到的是：“难道毛主席也这样吗？”当然，我立刻就会打消我对深深挚爱的领袖的亵渎。

从影前我曾就读于四川音乐学院附中，刚进校时才十岁多一些。我们这个年级只有我们这一个班。我们班只有29个学生，全都是和我差不多大的小孩。在招我们这一班以前，音乐学院附中初中已三年没有招生。当我们头上打着大蝴蝶结，系着红领巾，穿着连衣裙像一群小鸟飞进音乐学院的庭院时，西南最高音乐学府欢腾起来。大学的大哥哥大姐姐们都围上来，摸我们的头，看我们即将学琴的手，对我们喜爱备至，夸我们，此起彼伏地惊呼："太好了，真是祖国的花朵！"

在我们招生的那一个月，音乐学院盛况空前。全国一共只有七所音乐学院，西南只有四川音乐学院这一所。来自各地的小文艺天才们站满了招生办公室的屋里屋外，排成长龙，鲜艳的红领巾和衣裙组成了五彩缤纷、朝气蓬勃、春色盎然的苗圃。

考音乐学院附中可说是过"五关"斩"无数"将。开始面试，就刷下去一大批；接着初试，又刷下去一大批；再是复试，再刷下去一大批；然后是文化课考试和口试，又刷下去一半。筛来选去，留下我们29个幸运儿。我考试的时候正在生病，和别的小孩不同的是，我没有家长陪同，每次来去都是我一个人。我在小学里各科成绩都是班上第一名，班主任已和爸爸妈妈商量好，不同意我考文艺院校，而竭力主张考重点中学，拿班主任的话来说，以我这样优异的成绩学艺术太可惜了，应该学理工科。可是学文艺是我与生俱来的理想。其实我最喜欢的还是舞蹈，在小学和少年宫我都是舞蹈队的队员，可是我毕业那一年舞蹈学校不招生，我只有报考音乐学院附属中学。我每天同爸爸妈妈软磨硬泡，还时不时地大哭大闹，把父母弄得无可奈何。加上我小时得过肺病，肺上有好大一块阴影，我又是近视眼，考重点中学会有困难。而艺术院校比重点中学先招生，如果我考不上还可以接着考其它学校。思来想去，父母终于同意了。

记得在初试时，我唱了一首歌，是电影《柯山红日》中的插曲

“君来静静寂无依”，复试的时候唱的是电影《洪湖赤卫队》插曲“月儿，高高挂在天上……”记得我唱得声情并茂，简直忘了正在考



试，主考老师突然叫“停”，我心里顿时凉了半截，我想我一定是太糟糕了。可是我的文化课笔试和口试都考得相当好，稀里糊涂中我顺利地考进了音乐学院附中。进校才知道原来老师叫“停”是他认为我已经很令他满意了，不需要再考下去了。

第一天到学校，在阶梯教室里，老师宣布我们主修的专业。当时文艺界正在进行反对“大、洋、古”运动，号召走民族化道路，我们29个小孩有20人都学民乐。当宣布我主修扬琴时，我听到教室里已有嘤嘤的哭声，原来我们所有的孩子都是喜欢唱歌跳舞才来音乐学院的，没想到进校后学乐器，变成乐队了。一想到永远不能在台前唱歌跳舞了，我也呜呜地哭起来。

当天晚上，我们住进学院的寝室，我们都从没有离开过家，此刻想到我们至少要有一个时期不能回家，不能见到父母，于是一个人开头，大家集体大哭起来。我们的哭声惊天动地，老师们都跑来了。我们二十几个孩子抱成一团，一边哭一边说：“毛主席，我们要回家，毛主席，我们要爸爸妈妈……”

那时候，我们每个小孩除了自己的主科以外，还都共同学习同一门副科钢琴。一个老师教四个学生，我们排的课是每个星期一定要练满几个小时的钢琴。学院里有两座练琴楼，全是一间一间的琴室，其中有一幢楼全是钢琴房。我们进校后不久就听高年级的同学说，127 号室是一个神秘的琴室。原来学校里死了一个钢琴系的女学生，她生前最喜欢 127 号琴室，老在那里练琴。还说她死了以后，那架琴就时常闹鬼，在夜里十点钟以后经常传出一个音符，每隔五秒钟就响一声。这个故事听得我们毛骨悚然，我们班谁都怕那架琴。可是课表上的琴室是不固定的，躲得了今天躲不了明天。练琴时间经常都会被排在 127 号琴室，有时还是在晚上。我们只好几个人伴着在一个琴室里轮流练习。有一天，我正好排在 127 号琴室练琴，是晚上最后练琴的一个小时。从看到课表起我就开始紧张，我找了好几个女同学陪我。我们不敢关门，一边弹琴一边向门口、窗外左右眺望，大家都竖起耳朵听着门外的动静。好不容易到了下课时间，我们手忙脚乱地收拾好琴谱，手挽着手一起走出琴室门。127 号琴室在 2 楼，我们心惊肉跳地往下走，突然间，从楼梯拐脚处站起一个白色的怪物，白头、白脸、白衣，全身都是白的，我们尖叫起来，吓得尿了裤。一位同学大喊："我不怕鬼，毛主席万岁——！"我们大家一起喊："毛主席万岁——！"原来，是我们班上的一位男同学，知道我们害怕，故意披上床单，脸上涂了牙粉，专门候在楼梯口，来吓我们的。一听到我们喊口号的气势，反而把他吓了一个屁股墩。

那个时候，教室、礼堂、饭厅，每个房间都挂有毛主席的像。有一天我们正在课堂上作晚自习，突然一个学生打破了静谧："你们发现了没有，毛主席看着我们每一个人呢！"于是课堂里立刻像煮饺子开了锅，大家猴一样地东窜西跳。真的！无论我们走到左边还是右边，无论我们在教室的哪一个角落，甚至在教室外的花园里，

只要我们看得见毛主席的像，他就总在目光炯炯地看着你。发现这个秘密以后，毛主席在我们心目中更伟大、更神圣了。每当我做了错事，尽管别人都不知道，我都会看着毛主席慈祥的眼睛，真心忏悔地在心里咕噜："毛主席，我错了，我下次不再这样了。"我相信他什么都知道，什么都清楚，我一定是瞒不过他的。

我们是这样敬仰毛泽东。当我刚开始学汉语拼音时，我首先拼的一个词就是"毛——泽——东"，我注意到东是发"ng"的音，而我的名字刘晓庆的庆也是 ng，这一发现就使我高兴，得意了好久好久。

"文化大革命"开始了。我们像扑灯蛾一样，成群结队、前赴后继地投入了这场"史无前例"的运动中，我们疯狂地挥洒着、使用着我们用之不竭的旺盛精力。



1966 年 8 月 18 日，毛主席在天安门城楼第一次接见了红卫兵。我年龄小，没有资格当红卫兵。可是，我朝思暮想要加入这个组织。

在百般争取下，我参加了红卫兵的外围组织"红卫队"，也发给我一个红袖章，我觉得我梦寐以求的愿望实现了，虽然不是红卫兵而是红卫队，却是只有一个字不相同。我戴上袖章，把"队"字藏在胳肢窝里边，挺着胸脯，像

一个真正的红卫兵那样雄赳赳地走在校园里边，感到无上的光荣。

不久，毛主席号召红卫兵大串联。我们几个小红卫队决定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参加大串联。我们身无分文，每人背了一个想尽方法弄来的解放军黄“挎包”（有的同学的挎包是自己用颜料染的），我剪下了留了多年的心爱的辫子，使我看起来更像一个革命的“江姐”。我们冲破火车站许多大人们要我们“复课闹革命”的重重阻拦，坚决而毫不留情地甩开他们挽留的手，上了火车。火车大吼一声，徐徐地开出站台。

我们一个个意气风发、斗志昂扬，每个人心里都充满了无限的革命豪情。有一个同学问：“我们去哪儿？”我一愣，问他们：“火车去哪儿？”我们打开中国地图，几个人鼻子碰鼻子，把脑袋聚在一起，运用刚学到的地理知识，在图上看来看去。我们发现是坐在宝成线的火车上，这趟车会在宝鸡用詹天佑的挂钩换一个车头，终点站是北京。北京！毛主席所在的地方！我们欣喜若狂。

几天几夜没有合眼，我们到达了首都北京。毛主席呢？他老人家住在哪里？我们见得到他吗？我们站在向往已久的“北京的金山上”，脑子里萦绕着同一个问号。

在北京，我们像猴子偷草帽一样，一举一动都向北京的红卫兵学习。在北京的公共汽车上，我们会打开毛主席语录，突然大声地朗读起来：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不是绘画绣花……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的行动。我们用浓厚的四川音组合了想象中的北京话，朗诵了一条又一条，直到我们下车。

我们小心翼翼地不让红卫兵看到我们红袖章上红卫队的“队”字。由于我们把那个不受欢迎的“队”字隐藏得很成功，在北京享受了和红卫兵一样的同等待遇。我们和一部分来自全国各地的红卫兵一起，住在北京农展馆的大厅里。大厅里铺满了稻草，我们排列

着睡在上面，当年红军长征二万五千里的精神鼓舞着我们，我们不觉得辛苦只觉得甜。每天发给我们稀饭、馒头，当然还有一些简单的菜。虽然我们几个四川红小兵都吃不惯馒头而食欲不振，但是毫不减弱我们的激情。我们的一切都是免费的：坐车不要钱，吃饭不要钱，住宿不要钱，到处都为我们开绿灯。我发觉大人们都怕我们，他们从不敢阻挠我们的任何行为。

1966年8月31日，是我永远不能忘记的日子。在那一天，我和来自全国各地的红卫兵一起，见到了日思夜想的领袖毛主席！

几天以前，农展馆革委会负责人就发了通知，8月31日，有中央首长要接见我们。一听到这个消息，农展馆大厅里沸腾起来，大家都在议论纷纷：中央首长，哪位中央首长？还是哪几位中央首长？有没有毛主席？大家讨论的结果是毛主席一定不会来，因为他太忙了，我们都是外地的红卫兵，只有北京的红卫兵才能见到他。也有少数红卫兵认为毛主席一定会来，我们当然非常愿意相信这种说法。



8月31日，凌晨6点钟，我们全部从睡梦中惊醒。虽然大家都处在“前三十年睡不醒”的年华，可是那天晚上每个人都格外兴奋。夜里几次一有动静就会都坐起来，左看右看没有什么事情发生，才又躺下迷糊着睡去。这一次是

来真的了，我们全体都迅疾敏捷地穿好衣裳，拿起头一天准备好的干粮、水壶，奔跑着来到院中。

集合齐，坐上车，我们来到天安门广场。我们一队一队排好坐下来，天安门广场上变成一片绿海。我们睁大了眼睛看着、等着。天空中逐渐透出晨曦，天安门显现出它雄伟庄严的轮廓，太阳升起来了。

我们等啊，等啊，眼睛都望穿了，汗水流到眉毛上、眼睛里，不停地要用手抹去，我们掏出干粮和水，一边吃着一边开始聊天。有的红卫兵开始打瞌睡，他们把头趴在膝盖上，一会儿突然从膝盖上滑到地上，马上爬起来，睁开睡眼看一下周围，然后又趴到膝盖上，重复着艰难的睡觉动作公式。有的红卫兵干脆躺在地上，枕着帽子和书包，进入了梦乡。我站起来，看看天安门广场，长达几公里的广场上盖满了东倒西歪的红卫兵们，像激战以后的战场。我坐下来，也不由得上下眼皮打架，眼睛一眨一眨，被笼罩在困倦之中。

突然，一阵从弱到强的鼓声响起，天安门广场上所有的喇叭在最强的鼓声之后用极大的音量播放出《东方红》的前奏曲，紧接着浩瀚彭湃的东方红交响乐惊天动地奏响，所有的红卫兵都从地上跳起来。我的心蹦到了嗓子眼，我清楚地感觉到它在嘴唇边、头上、脖子上一起跳动，百万红卫兵眼巴巴地紧紧盯着天安门城楼。

我们突然看到了毛主席！成千上万的童音发出了共同的呼喊，我们扔下帽子、挎包、面包、水壶，拚命地奔向天安门城楼！几公里的人海不见了，压缩成一堆绿色的山坡，我们像橄榄球队员一样，一个摞一个拚命地喊着："毛主席万岁！"参差不齐的口号逐渐变成有节奏的呼喊，千千万万的红卫兵对领袖的热爱像火山爆发，像岩浆在翻滚，像泥石流在崩裂，像钢水在奔腾！我不由自主地跟着大家一起喊着，眼泪不知不觉间流下来、流下来。我恨它们不停地挡住我看毛主席的双眼，我恨我为什么是近视眼，我居然看不清楚毛

主席。在这宝贵的时刻，我苦苦央求前面有望远镜的红卫兵，他正拿着望远镜目不转睛地盯着城楼上，他的泪水流到嘴边、脖子里，滴在衣服上，满脸是幸福的笑容。我不断地央求他给我看一眼，就一小眼，一下，一分钟，一秒钟！拿过来一下就还给你！我说话算话！向毛主席保证！向现在就在天安门城楼上的毛主席保证！



他被我闹晕了，居然把望远镜递给了我，我接了过来，立刻以最快的速度放在眼睛上。可是我找不到毛主席！我为什么看不到毛主席？！毛主席不在天安门城楼！突然，滚滚的人海铺天盖地朝我们这儿压过来，我趴在了地上，背上是数不清的燃烧得近乎疯狂的红卫兵。我的双手撑在地上，支持着全身的重量，我感觉我透不过气，我拚命挣扎，力气在一点一点的耗尽，我的手支持不住了，我的脸贴在地上，我的颧骨被挤压着，我听见我的骨头在响，我喊不出声，我觉得窒息，我想我恐怕要死了。还没见到毛主席就要死去，太不值得了，太遗憾了！一股求生的本能使我奋力向外冲撞，不顾我将会遍体鳞伤。

突然，人群神奇地闪开了一个缺口，我的面前出现了一条宽阔的大道，在这瞬间，我见到了毛主席！毛主席，他坐在敞篷车上，正徐徐向我们驶来，他像一座塑像，和天一样高，穿一身军装，频频向

我们招手。随着他手掌的挥舞，千万道阳光向我们洒过来，洒过来，洒在我们的脸上、身上，渗透进我们的心里。我全身瘫软，被架空在无数红卫兵的身上，从头到脚暖洋洋的，无限的幸福笼罩了全身，我的眼泪湿透了绿军装的前胸，我忘记了一切，什么学习成绩，什么前途，什么生命都是那么渺小，那么无足轻重，那么不值一提，一切都不能和这个瞬间相比，因为我见到了毛主席！

当然，我还有个深深的遗憾，我没有同毛主席他老人家握手。我虽然恨不得变成神仙或是大侠，从人群中飞跃到毛主席的身边，可是我不可能做到。那一天，同毛主席握过手的成了我们最高等的幸运儿，我们所有的二等、三等幸运儿都扑上去拉着他的手，久久不放，差一点把他撕得四分五裂！

从那时起，直到近些年，我每每听到熟悉的东方红乐曲响起，仍然还是止不住的心潮澎湃。

那一刻对我来说，太深刻了，太激动了，太幸福了，那样的感觉在我的生命中到目前为止只有一次，我相信不仅空前，而且绝后，不会再有了。

8 月 31 日以后，我对毛主席热爱具体了、深刻了、进入骨髓了。

不久以后，武斗开始了。在四川重庆，响起了全国第一下枪声，很快，武斗在成都蔓延。

我们四川音乐学院也成立了文攻武卫队。我当然是武卫队的成员。我们每个琴房里安了一张床，一个人一个房间。钢琴啦、扬琴啦，都是封、资、修的玩艺儿，在这革命的紧要关头，不能再搞吹拉弹唱那一套了。我们每人都发了一枝枪，我发的是七九步枪，每天轮流巡逻，为了“保卫毛主席”，我们成了名副其实的“飒爽英姿五尺枪”。每天拿着枪瞄来瞄去，一会对着你扣扳机，一会对着他扣扳机，被打中的就装假死，一天到晚热闹非凡。后来，我们又配备了

很多子弹，于是每天打树叶，打树杆，打鸟玩。那时候，我们也不上课，于是成天睡觉，枪不离身，就放在床的旁边。只要有一个人醒了，在伸懒腰的同时就会拿起枪朝着窗外开一枪，表示他起床了。每个人栉次鳞比，醒了以后也向天开一枪，通知大家。等到枪声放齐，就知道大家都起床了，可以准备午饭了。

记得那年冬天，成都很冷，我烧了一个炭火盆在我们武卫队的值班室，上面放了一盆滚滚的热水，好给巡逻的"战士们"烫脚。不一会儿，我们巡逻的"战士"回来了，他是我们学校高三的单簧管专业的同学，戴了一副好几个圈圈的深度近视眼镜。他端着枪走进来，手脸冻得通红。一进门他就开玩笑地用枪瞄准我，正要扣扳机，突然见到了热水，心里一高兴就跑了神，枪口一下垂，"嘭"的一声，子弹就飞出来，打在我脚下的地板里，它穿过楼板射到楼下的窗户上，把玻璃炸了个粉碎。我们愣在那里，脸色死白死白。

这件事一直令我十分后怕，假如那天我没有烧那盆热水，假如那天他没有看到那盆热水，假如他即使看到了但并不需要那盆热水，后来的刘晓庆就不会存在了。



我还有一位同班同学，他是我们班学笛子专业的学生。他在一次群众大会上负责守卫，结果他

的枪走了火，一枪打死了一个三口之家的妈妈并打伤了她的女儿，成了血债累累的“黄世仁”。

那一天，我正在写宣传稿。因为我们组织的喇叭要马上广播，我手脚不停地赶得要死要活。突然传来了消息，在成都132厂，有人要害毛主席。害毛主席，那还得了！我扔下笔，同愤怒的红卫兵一起，跳上汽车，汇齐了各路红卫兵组织的人马，到达132厂。

132厂是西南最大的飞机制造厂，是国家的机密工厂，平时绝不许外人进入。厂里大门离厂区有一片100米左右的开阔地，按规定，如果未经许可擅自进入就可以开枪。红卫兵们不知底细，一下车就往开阔地冲。在第一批学生快接近厂区大楼时，楼顶上突然响起了枪声，在枪声中红卫兵立刻倒下了一片。

第二天，全市红卫兵游行。我没有去参加。我无脸见人。作为“132事件”的幸存者，我没有死在“战场”上，而好好地毫毛未损地活着，本身就是极大的耻辱。我恨我为什么没有死，没有受伤，人们认为我是一个懦夫，我就是跳到黄河也洗不清。

在那个武斗的年代，我们每个红卫兵为保卫毛主席抱定了誓死的决心。我们都想好了遗言，准备好了后事。我已经把临死前的演说腹稿打了千百遍，准备得滚瓜烂熟。我一定要从从容容、轰轰烈烈地去死。

我们组织有一个大型宣传队，总部在四川大学。而对立面也有一个大型的宣传队，总部在四川工学院。我们组织正在排练宣传节目，所以宣传队员们都住在四川大学。我们总部戒备森严，不允许有一个“敌人”混入。有一天，一个对立面的红卫兵到了我们总部，被我方一个红卫兵“点水”告密，于是我方的守卫就在那人的屁股上用刺刀戳了十好几刀，把他扔在四川大学齐腰深、冻上薄冰的水里，用枪指着他，叫他摸鱼。他嘴唇发紫，脸色苍白，不停地在水里摸，好不容易摸到一条鱼，守卫们叫他举起来给大家看，然后让他



扔回水里，再接着摸。我们都在旁边围观，看着这一场恶作剧。我竭力地打消心里不断浮起来的怜悯，告诫自己对敌人不能手软，要像严冬一样冷酷无情。

后来，红卫兵在全国串联如火如荼地兴起了。全中国所有的车辆都挤满了红卫兵，每一辆火车车厢顶上、窗户外面都是人，像爬满了蜜蜂的大而长的蜂窝。

我和我们班另一个学扬琴的女孩在串联的时候几乎走遍了全中国。我们的地理知识在那个时期大幅度地增长。我们总是先爬上火车，然后再打开全国铁路图，研究去哪里。有一次，我们俩又去串联，车厢里已经人满为患，像一个沙丁鱼罐头。没有任何困难能挡住我们红卫兵，我们一、二、三，一起从窗户爬了进去，踩过人们的肩膀、脑袋，在一个空间里溜进人缝中。由于车厢太挤，我们的脚沾不到地，就这样被夹在半空中，过了一夜。后来，我们想上厕所。怎么办呢？车上的人都同我们一样，挤得不用支撑自己，站着在那里打瞌睡，人们的头参差不齐地点来晃去，很壮观。我们使出吃奶的力气左冲右撞，趁缝隙撞得大一点的瞬间，一下子趴到地上，我

们像解放军那样匍匐在地，穿越过人们的脚蜿蜒前进，我们爬啊爬啊，终于到了目的地。可是厕所里也都是人，从他们的鞋和裤子来观察，好像还都是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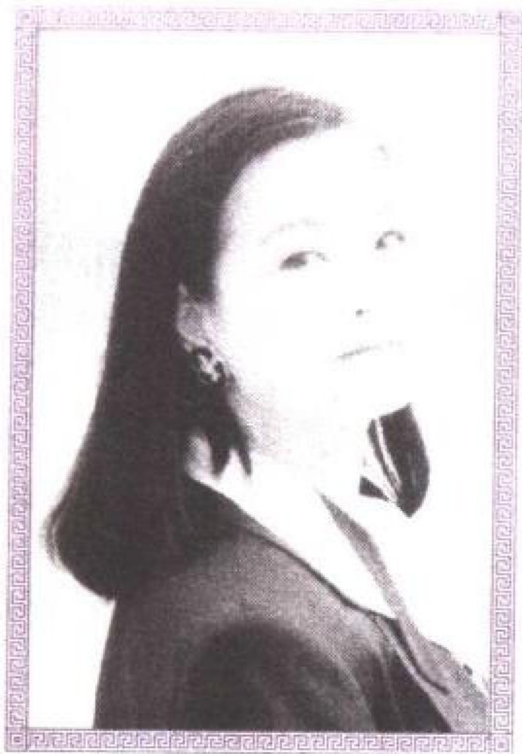
我们往里再爬一点，全是屎尿，我们的手都泡在尿里，我们只有赶快蹲起来，把手忙乱地在裤子上擦干。后来，实在憋不住了，我们大喊："我们要上厕所，你们不许看！"然后，不顾一切地"方便"起来。尿水蔓延在地上，包围了他们的鞋，有的袜子已开始渗透了，可是疲乏的人们顾不到这些，他们仍然一点头一点头地在打瞌睡。我们卡在厕所里，回不去了。过了一会，饥肠辘辘，肚子咕咕乱叫。吃饭！人是铁饭是钢。毛主席说："身体是革命的本钱。"我掏出上火车之前买的烧鸡，扯下一只鸡大腿，从人们的眼缝里拐弯抹角地递给我的伙伴。我们开始大嚼起来。周围恶劣的环境丝毫不能影响我们的食欲，在人腿的森林里进餐，我们反而有安全感。饱餐一顿之后，我们在袖子上擦了油嘴，又感觉到渴，不过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想想当年红军爬雪山过草地、吃草根树皮，哪里比得上我们现在吃烧鸡、坐火车？我们一挺身站了起来，又卡在人缝中，脑袋也开始晃来晃去，加入了车厢里的睡眠合唱团。

突然一跤摔到地上，我从睡梦中惊醒了，原来到了一个大站，有的人下车了，车厢里开始松动。我们活动活动麻木的四肢，终于走出厕所的门口。一站又一站，人越下越多，我们竟然有了一个座位。我们开始活跃起来，决定再吃一只鸡。我的伙伴自告奋勇下车去买鸡，我批准了。我们俩中我是"首长"，我一直当"首长"。

火车到了一站，她下去了。我舒服地靠在椅背上，等着她的归来。我的意识开始朦胧，看到她笑容满面地坐在对面，递给我鸡大腿，我们风卷残云般地吃着，一个鸡骨头卡在我的嗓子眼，我拼命地咳着，想把那块骨头咳出来，突然我咳醒了。火车正在风驰电掣地行进，而我的伙伴不在！我想到她可能会跟我捉迷藏，吓吓我，像

我们在学校时常做的那样。我开始找她，我猫着腰一个座位一个座位地找，想找到她后突然抓住她吓她一跳，叫她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可是，车厢里没有。我直起身来又找了一遍，还是没有。我开始慌了。我走过一个车厢又一个车厢，看不到她。我开始大喊她的名字，没有人回答。我的喊声越来越凄厉，越来越悲惨，我走到两个车厢的交接处，哭了起来。我吓坏了。我毕竟还不到十二岁啊。我又孤独又害怕，也不知道现在是中国的什么地方，更不晓得我的伙伴是死是活，我们的零用钱还都在她的身上，此刻除了哭我想不出别的办法。有人从车厢经过，我赶紧抹一把眼泪，止住哭声。红卫兵怎么能哭？不是说战士在战场上要轻伤不下火线，重伤不哭嘛。我回到座位，仔细分析“敌情”。我想起了这趟车是开往南京，她一定是耽误了时间，没有赶上火车，离开我她一定也很着急，孤独无依同我一样。她一定会找我。来往的车辆很多，要坐上后面的车不困难。我决定到南京去等她。



火车到了南京。虽然明知道她不可能比我先到，还是不甘心地来回找了两遍。我捡了许多烟盒，把它们撕开，铺平，借了人家的笔在每一张上面写上：“×××，我在等你，见到此条后速往车站门口左边拐弯处角落里找我。0123。”

“0123”是我们组织的名称，我们组织一共只有四个同学，一个胖一些，所以“0”代表是她。我又瘦又高，像根麻杆，因此我是“1”。“2”是我们一个弹琵琶的同学，她

走路一扭一扭的，我们叫她“胖鸭”。“3”是另一位战友的代号，她略略有些驼背，像一只虾米。我丢失的伙伴脸蛋圆圆的，身体圆圆的，所以她就是那个“0”。我将这些烟盒纸四处乱挂，没有浆糊，只有卡在大字报或是标语缝里，我没有忘记女厕所的“女”上面也插进去一张。我要布下天罗地网，免得她瞎眉糊眼地看不见。

我回到我的拐角处去等着。又冷，又饿，又伤心，又凄凉，又担心她，百感交集。我想如果找不到她我绝不能活。我坐不住，又开始“搜索”。一边放眼四望，一边检查我的烟盒纸是否完好。我正把我的烟盒纸再插回大字报上或者标语里，远远地，我看见一个人急匆匆在往门口走，不停地东张西望，手上拿着一张烟盒纸：我们的接头暗号！就是她！她还抱着一大堆东西！我百米冲刺到她背后，一把抱住她，她吓得连声尖叫，我们跳啊跳啊，像阔别几十年的老战友重逢。

后来，我们响应毛主席的号召，进行徒步串联。经过研究之后，我们决定从成都步行到西昌。我们走啊走啊，走了好几天，几天的时间对我们来说仿佛经过了一个世纪，我们丢盔卸甲，衣服沾在身上，干了的地方全是出汗以后一圈一圈的盐印，鼻子眼，耳朵眼，睫毛上，眉毛头发上全是灰尘，嘴里装满了沙子，往地上一吐全是黑痰。我们一个个都变成了小老太太和小老头，西昌还不知道在哪里。这一天我们迷了路，走进了一个山谷。天越来越黑，最后黑成一片。山风嗖嗖地吹来，钻进了我们汗湿的衣服，冻得我们无处藏无处躲。我们累得扔掉了所有的东西，甚至连身上带的照片都想扔掉。我们走啊走啊，还是走不出山谷，最后竟然走回原来的地方。我们也没有带指南针，再说带了指南针也看不见，因为我们没有火柴。周围漆黑，伸手不见五指，我们摸索着走在一起，背靠背坐下来。我们都没有了主张。大家又冷又饿又怕，不知道会不会有狼和老虎从山上下来，或是草丛里爬出蛇来咬我们。我们屏住气，时间

在一分一秒地流逝，突然有一个同学小声唱起来："抬头望见北斗星……"然后有人跟着唱："心中想念毛泽东，想念毛泽东，"我们开始齐唱："迷路时想你有方向，黑夜里想你心里明，黑夜里想你心里明。"我们一边唱一边哭，一边哭一边唱，敬爱的毛主席啊，您在哪里？来救救我们吧。您知道我们在想您吗？



我们不敢停止，一直唱下去。唱完了《抬头望见北斗星》再唱《远飞的大雁》，唱完《远飞的大雁》再唱《北京的金山上》。我们哭了唱，唱了哭，一直唱到天明。后来，一辆卡车开来，我们全体手挽手站在路当中，拦住它的去路。我们发挥红卫兵的威力使它停下来，坐上卡车一直开到西昌，半途而废了我们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徒步串联。

在"文化大革命"中，所有的当权派都是我们造反的对象，发展到后期，所有的老师也成了我们革命的目标。我从来就喜欢毛主席的字，觉得龙飞凤舞的很有气魄。我更喜欢毛主席的诗词，我认为他是最棒的诗人。他的每首诗都气势磅礴，使人感觉到他是在太空中俯瞰着地球。李白的诗也落拓不羁，可尽是酒啊，醉啊，觉悟不高；而杜甫的诗又太哀怨，太凄凉，太悲观，太没有革命热情，太看不到前途，看不到光明，太提不起我们的革命勇气了。

我写的第一张大字报就引用了我喜欢的毛主席诗词。在那个时候，主席诗词还远没有尽人皆知。我写上"小小寰球，有几个苍蝇碰壁。嗡嗡叫，几声凄厉，几声抽泣……"借此来打击帝修反这些反动阶级。我还自己配了一幅画在旁边，先画了一个墙壁，当然是划两个横道来代替，然后画了一个苍蝇，跌在地上，头上鼓出一个包，旁边再画一个圈，圈内写上苍蝇的话"哎哟！"我对我的博学及多才多艺志得意满，马上把这张大字报贴在学院里最主要墙壁的最醒目的位置上。

一个小时以后，我的班主任来找我。"刘晓庆，你写的什么大字报啊？苍蝇蚊子的，太不严肃了。去把它揭下来！"我满脸压抑不住的喜悦："那是毛主席写的诗呀，您不知道啊？"当然，班主任愣住了。在又一个小时之后，我写的一张点名批判班主任不懂毛主席诗词的大字报，贴在了那张画着苍蝇碰壁的大字报旁边。

在学院，我的专业主修扬琴，我的主科老师是张祖衡，是我们扬琴专业非常优秀、德高望重的老师。由于我的优异成绩，他一直十分喜欢我，对我很特殊。当然，我不听话，不用功的时候，他骂我也骂得很厉害。一次在我上课的时候，有一个音符我打了二十几遍也没有打好，他气得骂我的手像一只"猪蹄子"。我在他的骂声中成长，专业成绩名列前茅。不光是在我的班，在附中，在整个民乐系，我的进步速度数一数二。我们班上扬琴专业有 7 个学生，都是张老师教。其中有 4 个学生共同上一节课，剩下的有 2 个学生上一节课，我一个人上一节课。每次专业实习，我作为老师的主力去同其他老师教的学生比赛，我都能以优异的成绩为我的老师增光，我是他的骄傲。

"文化大革命"中，我给"只专不红"的张老师写了一张大字报，我写他不教我毛泽东思想，不同我学习马列主义著作，只教我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玩艺儿，上课的乐曲也是《将军令》、



《春江花月夜》这些封、资、修货色和靡靡之音，还骂我这个革命家庭出身的(当时我的父母还没有被揪出来)红五类孩子的手是“猪蹄子”，他的阶级立场何在？

在当时“革命思潮”的影响下，在席卷全国的滚滚造反洪流中，我和红卫兵们一起，对那些被揪出来的“牛鬼蛇神”和教我们“资产阶级思想”的老师们充满了阶级仇恨。

我们音乐学院有一位男中音声乐教授胡振汉，是一位出色的教师，也是一位西南地区著名的歌唱家。由于他声名显赫，目标太大，“文革”刚开始他就被关进了“牛棚”。他长得又胖又矮，我一看见他就觉得他特别像电影上的资本家。红卫兵们写了一首“牛鬼蛇神”的歌词，由其中的一个牛鬼蛇神——作曲系的老师谱成曲，让“牛鬼蛇神”们天天唱。歌词写得很有“革命性”：“我是牛鬼蛇神，我是牛鬼蛇神，我有罪，我有罪，我对人民有罪，人民对我专政，我要老老实实，如果我不老实，就把我砸烂、砸碎……”曲子也谱得很好，又上口，又带劲，我们都会唱。前面都是进行曲节奏，铿锵有力，最精彩的是最后一句，“砸碎——！”是用的两个“7—7—！”唱的时

候再加上无限延长，给人的感觉确实有砸得很碎很碎的意思。

这一天，我在校园巡逻，“牛鬼蛇神”们正在集合。远远地，胡振汉教授匆匆跑来，他生怕迟到挨斗，跑得气喘吁吁。“牛鬼蛇神”还敢迟到？我义愤填膺，冲上去两手一拦：“站住——！”他站住了。他不敢不站住，我是值勤的红卫兵，他惹不起。他一边喘气，一边偷眼看那边集合的队伍。我命令他：“唱牛鬼蛇神歌！”他低下头，小声唱起来。我说：“老实点，大声唱！”他放开训练有素的男中音歌喉，大声唱起来。唱完后，我放了他。事后，他挨了一通严厉的批斗。

唉！我每当回忆起这些事，心里就无限地绞痛。而现在我一边写，一边不断地停下笔，深深的忏悔如同无法测量的大海，在我的胸中翻滚。在我成为电影明星之后，有一年我回到母校，一进校门就看到大字横幅：“胡振汉老师永垂不朽！”往日的这件事立即浮现在我的脑海中。虽然不能说是我杀害了他，可是我加速了他的死亡，我是摧残他健康的帮凶。而我对主科老师张祖衡，存在着无法弥补的歉疚。他用他毕生的心力来教我们，使我们成长，却教出了像我这样一个狂热的学生。

唉！回想起来，在“文革”中，我的幼稚，我的狂热，我对待老师的错误态度，实在令我痛心，我曾多次忏悔过。

在音乐学院，我有一位同学，是我最要好最要好的朋友。她也是学的扬琴专业，十分用功。如果我每天练琴八个小时，她每天能练琴十二到十八个小时。她除了吃饭睡觉，其余时间全部在扬琴边。我们俩好得穿一条裤子还嫌肥，同住一个寝室，除了练琴，从不分开。星期天回家我们也在一起，不是共同回她家，就是一齐到我家。她的父母都在外地，只有她和姐姐、爷爷在成都。她叫我的父母也叫爸爸、妈妈，我叫她的姐姐也叫姐姐。因为她的爷爷是地主，我见到她的爷爷便不称呼，只点点头，或是叫他“哎！”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这位出身不好的同学成了我们班上的

重点。由于她的爷爷是地主，同学们大会小会斗她，她成了“历史的垃圾堆”。我同她的关系也成了众矢之的，所有的红卫兵都看着我，看我怎么同她“划清界线”。我始终咬紧牙关不发一言。逐渐，我在班上越来越臭，大家都孤立我，红卫兵已研究了几次开除我队籍的问题。我开始和她疏远。有一天夜里，趁没有人，我们俩谈心，她飞快地同我说了几句话，大意是她不想活了，她觉得冤枉，她没有罪，大家斗她是错的，她想去死。我大惊失色，严厉阻止她死的念头，匆匆劝了她几句。殊不知我们在一起被人看到，我立刻被叫到总部办公室，红卫兵们齐声要我交待谈话内容，给我念毛主席语录，声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看着墙上的毛主席画像，我的脑子成了一团浆糊，当红卫兵念到毛主席说“凡是反动的东西，你不打，他就不倒”时，我突然有了“是非”。她的爷爷是地主，地主就是反动的东西，她是地主子女，我是革命家庭，我不能同狗崽子站在一起。于是，我把我们的谈话和盘托出，我告诉红卫兵们她想死，觉得冤枉。第二天，我看见她跪在学院操场中心的桌子上，被红卫兵团团围住，大家狠狠地斗争她，污辱她，不停地喊口号。



从那天起，她不理睬我了。我们不再是好朋友，甚至不是朋友了。

几年以后，

她的爷爷死了，她的家也搬了。我已拍了好几部电影，开始名扬四海。我一直追逐她的足迹，企图挽回旧日的友情。听说她也参了军，在西藏军区当兵。打听到她的地址以后，我不停地给她写信，我真挚地向她认错，请求她的原谅。我一次次寄去她过去同我要好时候的纪念物，以期唤起她的美好回忆。我每年给她寄挂历，我托任何一个见得到她的人向她问好，我告诉她我可以为她做任何事，只要她高抬贵手，不记我的旧恶。可是，我从来没有得到过回音。她一定非常鄙视我，我在她心目中一定是叛徒"王连举"，简直就是托尔斯泰笔下《复活》里虚伪的男主人公聂赫留道夫。

又过了几年，我去四川成都开演唱会。我已声名赫赫，又是四川人，此次"衣锦还乡"，十分引人注目。我带着深深的忏悔，四处打听她的消息。她已调回成都，在一个文化馆工作。我找了许多人带话给她，送票去请她来看我的演出，她没有来。后来，我发起一个同学聚会，请了全班的所有同学在锦江饭店吃饭，我最大的愿望当然是想见到她。我们走进锦江饭店的西餐厅，到处见到的是满面春风的人，不停地有人找我签名，不断有观众感谢我为四川人争光。我一边左右应酬，一边与同学们叙旧，正在忙乱、得意之时，我看到了她！我站起来，迎上前去，请她坐在我的旁边。她坐下了。我看着她，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我只感到我的猥琐和卑劣，在她这面镜子里，我被剥去了遮羞布，赤裸裸地晾在光天化日之下，我丑陋的灵魂被暴露无遗。

其实我的觉悟已是在很久很久以前，正当我勇往直前地同帝、修、反斗争时，我的父母亲、舅舅，还有几乎所有亲属都被揪出来了，我的一家都是川东地下党，而江青明确指示了"川东地下党都是叛徒"。江青的指示下达后，西南地区又开始了一片新的大乱，"革命风暴"席卷四川每一个角落。《红岩》的作者罗广斌自杀了，所有川东地下党的党员们被斗的斗，关的关，打的打，无一"漏网"。

如同遭到强大的电击，我幡然顿悟。我开始怀疑起我们的所作所为，我开始想到那些“牛鬼蛇神”也许是冤案，因为我的父母是好人，是真心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爱毛主席的人，我同他们一起生活了十几年，我比谁都了解他们。我停止了我的一切“革命行动”，我开始消极了。可是，已经晚了。我变成了狗崽子，变成了同别人一样的命运。过去我怎样对待那些“牛鬼蛇神”，现在红卫兵们也怎样对待我。我被“革命”的浪潮卷过来，冲过去。等到我终于可以停下来，可以同人们对话时，“文化大革命”已经结束了。



从音乐学院附中毕业后，我被分配到四川达县河对岸的一个农场。我响应毛主席“在广阔天地里大有作为”的号召，在农场里接受工人们再教育。几个月以后，我又被调去修襄渝铁路，定位负责宣汉县民工团的宣传队。

这一天，来了一位军人，他神出鬼没，时而出入团部，时而到我们宣传队。我感到他十分注意我，好像要同我说话。二三天过去了，

我碰巧走过他的身边。他拿出一份征兵登记表,问我愿不愿意参军。参军！我的天！晴天里一声春雷！红帽徽,红领章,还是宣传队,做梦也想不到的事！我说不出话,只是拚命的点头。他告诉我民兵团坚决不放我,这件事看来是不成了。我一阵绝望。第二天,他走了。我的心头却不住地翻腾。我绞尽脑汁地想主意:不管如何,我要尽一切办法参军！

在一天的早晨,我悄悄收拾好东西,搭上了一个货车,到了达县县城。一跳下汽车,我飞快地跑到了军分区,找到政治部的首长。我热切地向他们申明了我的来意,急不可待地当场表演了我的全部本领,自弹自唱,自唱自舞。由于破釜沉舟,情真意切,震动了在场的所有人。就在那奇迹般的一天,我穿上了向往已久的军装,成了中国人民解放军达县军分区的一员。

路,比过去宽广多了。又是湛蓝的天空,又出现了明媚的阳光。老战士给我订领章,晚上有同志给我掖被子,我沐浴在解放军这个大家庭里,处处感到温暖如春。我尽全力投入我们宣传队的建设之中,集编、导、演于一身。我们宣传队人员少而精,成为成都军区"乌兰牧骑式"的样板。宣传队几起几落,解散时我有时放电影,有时放广播,有时管图书,有时作宣传科的勤务兵。我生性自由散漫,在部队大错误不犯,小错误不断。刚当兵的头一天,跑到同学家去炫耀,没有请假玩到深夜十二点才归队,狠狠地挨了一顿克。放广播时睡得迷迷糊糊,把五点看成了六点,让全分区的干部、战士都少睡了一个小时,吃早饭时灰溜溜地把检查贴在饭堂门口。父亲住院,批准我探亲十五天,本来部队迟到一分钟都是大事,我认为父亲的病比组织纪律要紧,超假超了一个半月。头一天宣传纪律,军人要带头遵守交通规则,第二天我就骑自行车带着小妹妹,公然骑过民兵纠察队的门前,结果被纠察队抓住,自行车给扣了三十天。宣传队包饺子,我把队长用过的脚气粉当成味精撒在全队的饺子馅里,正

得意地撒着，看见粉末四处飘扬，赶快一尝，方知不是味精，悔之已晚。我把脚气粉拿到医务室去化验，证明无毒。可是当饺子端上桌子的时候，谁也不伸筷子。为了证明我的错误不是那么严重，我硬着头皮吃了十几个，最后还是无济于事，大家都饿了一顿。



早就知道解放军是一所革命的大学校，到部队后更加证实了原来的向往。我们除了出操、跑步、吃饭、睡觉以外，全部时间都在学习，许多学毛选模范的成绩令人望尘莫及。比如说，有一位战士把毛主席著作抄写了三遍，毛主席的“老三篇”，“五篇哲学著作”背得滚瓜烂熟。战士们出口成章，发言稿可以做到每一句话都是毛主席语录，就像有一个相声全部用电影片名组成一样。

部队里人人思想进步，人人都在争取入党。我的全家都是共产党员，而且上一辈还是地下党员。我所有的表兄表妹，包括我妹妹都学理工科，就我一个人搞文艺，也不在党，十分各色。我的表哥曾开玩笑说我是无产阶级的土壤里长出的一朵资产阶级小“臭”花。我没有入党也是我革命的父母的最大遗憾。毛主席说：“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如此众多的因素，加上解放军里人人都积极进步的气氛浓烈，入党成了我的最高目标，首要任务，成了“一万年太

久，只争朝夕”的当务之急。

在部队里，我平均每个月都向党组织交一份申请书和一份思想汇报。可是不管我怎么注意，每到关键的时候总要出纰漏。党小组三次通过了我的申请，三次都由于我的错误给撂下来。第一次是因为不按部队规定着装，穿了一双鲜艳的自己的尼龙袜子；还有一次是由于我违反部队纪律，给一个女朋友介绍对象；最后一次我吸取了前两次的经验教训，严于律己，处处小心，可还是忍耐不住，在填表之前同队长吵了一架。

我用洋洋洒洒近万言的文字写了入党申请书。为了进一步表明心迹，我每个月申请一次，每星期写一篇思想汇报。领导上看我争取入党积极，在吸收新党员的宣誓会上，也让我和几个非党员参加。在这庄严神圣的会议上，我激动万分。我满脸通红，心潮汹涌，就像是我在入党。我逐字逐句地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做毛主席的好战士。我学习雷锋，到处做好事。我替战友洗衣服，绝不泄露秘密。我捡到钱包交给警察，摇摇头告诉警察说“这是我应该做的”。一次农民的小猪掉到水沟里，我冒着生命危险跳下去，把小猪救上来，农民问我的名字，我一边跑远一边喊：“我的名字是解——放——军！”

我为宣传队做道具，熬了一夜又一夜。每到快天亮时赶快躺在床上，若无其事地和大家一起出操，我的眼睛通红，我准备好如果有人问我，我会摇摇头不回答。不过没有人问我。我替战友叠被子，补军装，整理办公室，打扫宿舍，在大家回来之前全部做好，不让同志们发觉。我时时做好事，处处做好事，我感觉到已脱胎换骨，变成新人。

可是，我没有入党，也没有让我入党的迹象。我周围的战友比我后入伍的都一个个比我先入党。我着急，我困惑，我百思不得其解。不得已只有去请教那些新党员们，谁都不告诉我。只有一个广

东兵，是我们宣传队最先入党的队员，他告诉我一个六字诀："少说话，多扫地。"我想了几天，想不通这个道理。我扫地扫得比谁都多，为什么没有效果？我又去问他，他又告诉我一句话："要在人多的地方扫。"我恍然大悟。原来我做了那么多的好事别人都不知道，当然看不出我的进步来。在同志们的印象中，我游手好闲，娇生惯养，是典型的资产阶级苗子。然后我又得知一个消息，我的入党申请书写得太长了，太有文采了，形容词太多了，上级对我的印象不好，认为我是"知识分子"，"没有朴素的阶级感情"，改造起来困难。

我不灰心。开始迅速改变我的方针政策。从此以后，我写思想汇报只写几行字，又简单又朴实，不写一个形容词，字迹也不要太流利，时不时故意写几个错别字。我剪短我的头发，不留一根刘海，看起来更接近那些农村来的男兵。每天和别人抢扫帚，哪里人多就在哪里埋头扫地，看不见的地方不管它。我加入抢抹布擦桌子的竞争，一边吃饭一边看着别人，只要有一个人有吃完的趋势，我就立刻放下碗拿过抹布去擦别人还没有吃完的桌子。我再不熬夜，我当



着人的面做好事，人一走完就留着明天做。我每天在别人未到的时候已到，别人走光以后才走。大家还没有起床我的扫帚已伸到她的床头底下刷刷地扫，我把我做的好事点滴不漏地写在日记本里放在书桌上边，故意匆忙间忘了把它合上。

我已“进步”得如此神速：我意识到我能不能入党取决于支部党员举不举我的手，就是说要看他们投不投我的赞成票。于是我把做好事的区域转移阵地到他们的办公室。我毫无怨言地当他们的公务员，每天在他们未上班之前，打扫他们的办公室，拖地，打开水，十几个房间都由我一个人负责，当然我会比他们任何人都早到，而我已会掌握时机，在他们第一人到来之前，我的工作刚刚开张。我会老实巴交地在他们工作的时候不停地每个房间晃来晃去地拖地，扫地，打开水，清洁他们的茶杯，整理好他们的办公桌。我机智灵活，一看见他们的烟一叼在嘴上，我擦燃的火柴就会递到他的面前，百发百中，准确无误。我知道他们的茶叶所在地，每天会泡上新茶，双手捧到他们的手旁，还会小声清晰，又亲切又朴素地说一句：“×干事，您的茶。”我每天打十二瓶十磅一瓶的开水，从山下到山上，每次提两瓶，每一次都要歇无数回才能到达办公室，而每次到达办公室，我会真假掺半，做出一副精疲力尽的样子，呲牙裂嘴地至少要在第六次提起来时才能把它们放得到桌子上。我羡慕我们宣传队的一位刚入党的战士，她特别爱出汗，而且汗都出在脸上，干一丁点活就满脸通红，看上去累得要命，效果极佳。而我的脸越累越白，该死的汗水全出在背上、腿上，人们看不见的地方，一点都不显著。

我的努力终于有了成果。听说，支部已经在讨论我的入党问题了。可是，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有一天我不小心穿了一双自己买的尼龙袜子(因为部队发的袜子没有干)，我的一切努力又都前功尽弃。我压抑住懊恼及焦躁，忍受住宣传队的队员先后投入党的怀

抱，而我这个队长还在门外徘徊的刺激，坚持着。我记住毛主席的话：“往往有这种情形，有利的情况和主动的恢复，产生于再坚持一下



的努力之中。”每个新党员入党都扩大我去旁听。每一次会议都告诉我们这些党外人士：党的大门向我们敞开着，可是我找不到大门。我像一只无头苍蝇胡乱冲撞，撞得鼻青脸肿还撞不到大门的入口。

我每天的日程很简单，打扫宣传科的几间办公室，打好开水，然后到我的图书室里去登记图书。登记图书是我进行得最慢的工作。我挑喜欢的书登记，常常是书名还未写完就看得入了迷，直到要看完这本书后才登记下一本，这项工作直到最后离开军分区也没有进行完毕。我看了好多伟人的传记，我看到了他们特别的个性，独立的奋斗精神。我看到无论伟人还是总统、明星，都是人，都是芸芸众生中的一个人，只不过是个性及环境不同而已。从那时到现在，我一直保持着我的几个爱好，看书、看电影、吃水果，后来又加上拍电影，我把它们统称为我的“四大爱好”。虽然在生活中这四大爱好的先后次序不断地来回颠倒，但是看书这一爱好总是名列前茅，从来没有排过第三或是第四的位置。我偏爱女作家的作品，

《飘》、《简爱》、《牛虻》、《呼啸山庄》。在静静的屋子里，我为牛虻的坚忍精神及同琼玛的遗憾而忠贞的爱情感动得趴在桌子上哭了整整二十分钟。我偏爱梅里美的作品，他的作品色彩浓郁，像一幅幅油画，我喜欢茨·威格，他描写的女人栩栩如生，入木三分。还有杰克·伦敦、雨果、罗曼罗兰、巴尔扎克、托尔斯泰，《天蓬底下》和《墨西哥人》、《九三年》、《巴黎圣母院》、《战争与和平》……。这一切书给我枯燥单调的生活中赋予那么多丰富的色彩，它们帮助我跨进人生的大门，探索人生的真谛。

后来，我要借调到省军区宣传队配合省军区汇演了，在调走前的一个星期，发了入党志愿书给我填。如果我不调动，再坚持三个月，我就可以入党了。可是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我不服从调动更入不了党。在办理组织调动手续时我哭得死去活来，人事处干事发给我共青团组织关系介绍信时，对我寄予深深的同情。我的一生中只有这一次和党的距离最近，我居然艰难地迂回行进到了党的门口，结果还是被打了回票。

在省军区，我继续持之以恒。我自告奋勇去喂宣传队养的那头猪，每天抓紧时机，大家刚吃饭，我就换上大锅，在众目睽睽下为它煮猪食。我脱下鞋，光着脚踩进满是猪屎、臭气熏天的猪圈，把猪食倒进它的槽里，然后提着鞋，拿着倒光猪食的空桶，裤腿上、身上、脚上沾满了猪屎，从蹲满了一操场正在吃饭的同志们当中穿过。我的成绩是这样的显而易见：我喂的小猪变成了大猪，大猪变成了肥猪，肥得四条腿不能支撑它自己的重量，只能成天躺在地上。每天我去喂它得用尽吃奶的力气把它推起来，像欧阳海扛着车轮一样顶着它把这顿“饭”吃完，可是直到那只心爱的肥猪在过节的时候被杀了，大家把它的肉都吃光了，支部还没有考虑到我的入党问题。因为我已完成任务，该回军分区了。

而达县军分区宣传队已解散好几个月。除了看书，打扫办公

室，我终日无所事事。想到也许这一辈子都将不能从事文艺事业，心情十分忧郁。在这个时候，成都军区话剧团招生组突然来到了达县军分区。



我给他们做的表演小品实在是糟透了。他们临时出的题目使没有任何表演技巧的我晕头转向。我不自信，我要在大白天的房间里表演夜里突然停电以后的动作，要表现突然听到失火的感觉，要表现在夜里作功课，要表演看护病人。我对着空气表演这一切，又心慌又想笑出声。我不时地瞟他们，他们直摇头。一切全完了。我走回宿舍，昏昏沉沉地过了两天。突然来了通知书，让我到重庆去参加军区话剧团办的表演集训班。我意识到这是最后一次机会，只能成功，不能失败。无实物小品我从来没有接触过，所以弄得乱七八糟。可是在集训班里排的话剧是有台词的角色，时间也很充分。这一点，对于业余宣传队出来的我是驾轻就熟。我抡圆了演，使出我的浑身解数。大家都觉得我有希望考取，我不敢完全这样认为。我和另外两名女兵打赌，谁考上军区话剧团就送给其余二人影集。其结果是我们三人都通过了考试，一起调到了成都军区话剧团。

一切都像是作梦一样。我突然出现在父母亲身边。命运总是这样的莫测，实在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经过了几年的曲折坎坷，我终于成了专业的文艺工作者，可是我再不能终生与扬琴作伴，我为它洒下了真挚的伤心别离的泪水。

这一次我是正式调到成都军区话剧团，而我在成都军区话剧团只呆了三个月就去了八一电影制片厂，虽然拍完《南海长城》后

又回了两个月的部队，可是还没有来得及重新写申请我就又去了珠影，然后又到了北影，此后再也没有回到军队。几年后，我脱了军装，变成了老百姓，入党的事情已成历史，在部队近十年的努力都付之东流了。

现在，我是全国政协委员。一晃许多年过去了。回首往事，“争取入党”四个字几乎可以概括我十年的军人生涯。想起当初的一举一动，觉得十分幼稚可笑。然而，却又是那么真诚，那么执著，更重要的，是那么珍贵，那么难得，又是那么一去不复返。我再也不可能有那样纯真的情感了。这种情感一个人一生中只会有一次。我虽然在那时付出了我的全部也没有加入我所景仰的中国共产党，不过我并不后悔，也不遗憾。我毕竟经历了一场刻骨铭心的爱。今天，入党和我的军人时代一起成为了历史，我已经安下心来做一个思想上入党的“党外布尔什维克”。

虽然在组织上离党越来越远，可是在实际上我同毛泽东的距离却越来越近了。我不仅从四川到了北京，还去过中南海，知道毛主席就住在里边。1976 年唐山地震，地震波及北京。我正在八一电影制片厂为我的处女作《南海长城》配音。记得那时期，一会儿酷热，一会儿暴雨，下的雨点大而密集，我们在几米内都看不清楚周围。地震的余波随时都会发生，仿佛上帝要灭绝整个人类。我们都从宿舍里搬出来，住在临时搭的地震棚里。日复一日，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秩序井然，我想起敬爱的毛主席已八十高龄，在这样的折腾下，他怎么经受得起呢？

在地震的后期，我们冒着生命危险开始每天进录音对白棚去配音。因为还在危险期，也因为只有我们这一部影片需要配音，所以录音楼里除了我们组的成员外再没有别人。我们加班加点工作，在地震危险期结束的同时我们也完成了所有的配音工作。

《南海长城》影片完成了。我的表演获得了好的评价。一九七

六年九月九日，是我们永远不能忘记的日子。举国上下哀乐大作，天安门城楼挂上了黑纱，国旗徐徐降落，一切娱乐都戛然而止，毛泽东，我们的开国元勋，我们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逝世了。

我们声音嘶哑。在哭完朱德总司令、周恩来总理之后，紧接着又哭毛主席，每个人都心力衰竭。而我最最遗憾的是毛主席没有看到我的影片，我们影片已经完成了，但是他已经去了。我这样纯情地热爱他，他却根本不知道世界上还有我这样一个人，本来是有可能知道的。

几年以后，我的母亲到了北京。我陪着母亲去了一次毛主席纪念堂。在这几年的日子里，排队瞻仰领袖遗容的人群络绎不绝。队伍组成一条长龙，弯弯曲曲，一圈套一圈站满了广场的中心。

我们走进了庄严、肃穆的纪念堂大厅。人流缓慢地绕场一周。我又一次见到了他，我心中不能磨灭的伟大形象——毛泽东，他静静地躺在那里，躺在水晶棺材中。他身上盖着国旗，脸上布满了安详。我看着领袖，目不转睛。我看见他在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中国人民从此站立起来了！"我看见他穿一身军装，摘下帽子挥动："人民万岁！"我看见他坐在敞篷车上，向狂热的红卫兵们走来。毛



主席仍然静静地躺在那里，我们随着人群的移动，走过他鲜花簇拥的身体，以最迟缓的脚步走向门口。

直到现在，我唱得最多、记忆最牢、能从头到尾唱完的，仍然是歌颂毛主席的歌曲；我能背诵公开发表的毛主席的所有诗词；我能熟练地引经据典的，仍然是毛主席的话，我知道并且确信，毛泽东在我心目中已成为永恒。

在我后来的电影生活中，我无数次地重复回忆过这些岁月。它们使我在任何情况下保持清醒的头脑，它们使我有自知之明。我为艺术事业失去家庭、失去爱情、失去清白的名誉，我无数次感到道路艰难，有过退隐的想法。可是，每当想到我为了要从事喜爱的专业走过了这么众多的弯路，经历过那样多的艰辛，而且，我坚信我只是千千万万人当中极幸运的一个，有无数比我更有才华的人没有被发现，从而也得不到发挥，想到这些和为了他们，我就感到任何的艰苦都不算苦，再大的代价也是值得的了。

那是 1975 年 3 月的一天，一个十分平常的日子。这个日子和任何一天都没有什么不同。我随话剧团来到了壁山县给部队演出《杜鹃山》。像往常一样，大家都在准备晚上的演出。我刚洗过了头发，躺在床上看书。这一天是那样的平淡无奇，没有任何迹象使我感觉到它将改变我一生的命运。

“刘晓庆，出来一下。”队长任士一在外面叫我。我慢吞吞地走出门外，看见远远地站着两个人。其中一个人的面孔很熟悉，好像是在哪里见过。队长告诉我：“这是八一电影制片厂的张勇手和徐潮同志。”当我同张勇手握手的时候，我还是第一次在银幕下面见到电影演员。

我注意地瞅着他。

“你有多高？”

“嗯——大概一米六四吧。”

“喜欢看电影吗?”

“喜欢,特别喜欢。”

他并没有怎么特别看我,然后我们一起在室外拍了几张照片,就匆匆离去了。

一切都发生得这么突然。望着他们的背影,我并没有想到,就是他们,将使我的一生发生根本的变革。

电影厂的同志来看我的消息不径而走,立刻传遍了全团。队长告诉我说,此次来是为重拍影片《海鹰》挑选女主角扮演者的。成都军区宣传部副部长庄映向他们推荐了我。大家都同我开玩笑,而我在这个时候,第一次出现了一个清晰的念头:“我这一辈子或许会和电影有什么瓜葛?”

就像平静的湖面突然投进了一块石子,泛起圈圈涟漪一样,我不停地寻思着拍电影的事情。我把这件事告诉了爸爸妈妈。爸爸妈妈仔细地看了看我,不约而同地摇了摇头。“不要乱想了。中国这么大,哪会偏偏就挑中你?好好工作吧。”



我还是平静不下来。我一直在忐忑不安地期待着。电报、信件,每一个新来的人都使我格外地注意。好多天过去了。

“刘晓庆,电报!”我

从窗户里探出头。一位同志在楼下大声宣读电文:“速来北京八一厂试镜头。”我飞跑下楼,从他的手中一把抢过电报,三步并作两步地跑回房间,激动得半天说不出话来。当我稍平静一些的时候,我开始犹豫了。我这只“丑小鸭”能拍电影吗?要是试不上怎么办呢?我害怕失败,犹豫不决。但是我的手不听使唤,已经下意识地在为自己准备行装,我还是经不起拍电影的诱惑,我要去试一试。

一架巨大的银色飞机停在草坪上。我们走向它。像是预感到了我的未来,母亲突然说:“无论你将来会怎么样,在任何情况下对任何人都不要提起我的名字。如果你的生父来找你,不要见他。”我非常慎重地点点头。母亲的这种预感,对于走向电影大门的我,也许是一种最好的祝愿吧。

拿着部队的介绍信,我站在八一电影制片厂摄制组办公室的门口。我的心跳得很厉害,很紧张。终于,我鼓起了勇气,敲响了我的命运之门。电影的大门在我面前开启,王晓棠、张勇手、王心刚、刘江……一张张熟悉而辉煌的面孔出现在我的眼前。我怯生生地站在那里,像一个做错了事的孩子。我既不懂表演,也不会说普通话,对于大家的问话,我只能点头或是摇头。

试完妆以后,我坐在镜子面前。导演、摄影师、一大群人围过来,对我指手划脚,评头品足。他们毫无顾忌地谈论我脸上众多的缺点,眼睛、下巴、额头、嘴唇,他们似乎没有注意到我的存在,仿佛在对一尊塑像进行挑剔的探讨。我从来没有这样清晰地知道我脸上竟然有那样多的不足。我感到无地自容。我飞跑回招待所,蒙着被子哭了一场。

哭够了,我坐起来。我想不通,丑又怎么啦?我从来没有认为自己好看。是你们叫我来的,干嘛当着大家的面踩糊我?所有的演员都是大美人吗?我看有的也不尽然。我不服气,我偏要使劲演好。犟儿头怎么样?没准我演出来大家会说,这个角色就是要有犟头才

合适。不，我偏要做出来给你们瞧瞧！我一定要成功。我跑到图书馆，借了一大堆书、画报、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全集，还有好多表演方面的书籍。“现上轿现扎耳朵眼”，我囫囵吞枣地吸收着，什么叫肌肉松弛，注意力集中？什么叫第一第二自我，忘我？想了半天，一点也不懂。我把“斯坦尼”扔到一边，看画报，几天不吃饭不睡觉，看书看画报看剧本，看剧本看书看画报，来回倒腾。我把导演给我勾划的要试演的几段戏一个人在房里演他八、九十遍，凭感觉作自己最严厉的评判人。

试演的那天，屋子里坐满了黑压压的一片。想到要在那样众多的著名演员面前表演，手心里湿津津的。我把准备好的戏又想了一遍，决定豁出去演，反正“一锤子买卖”，就这一回。何以见得我的表演就一定不好呢？怀着“初生牛犊不怕虎”的精神，进行着我的练过不知多少遍的滚瓜烂熟的表演，第一次领会到斯坦尼“忘我”两个字的含义。

直到现在我也不知道那次表演的成绩如何，我只知道试戏是通过了。我又被送到十三陵水库去试胶片，剩下的就是形象的问题了。在去十三陵的车上，张勇手不断地跟我说：“你不要灰心。”他告



诉我虽然形象不大理想，但有股“甜”味。我不懂什么是甜，也不知道自己甜在何处。我总之朦胧地感觉到，是人物的，就是美的；不是人物的，就是丑的。生活中不一定每个人都美。罗丹不是说过：“自然，真实，就是美吗？”

当我在银幕上第一次看见自己的时候，不知道是什么感觉。我只觉得脑袋嗡的一下，不相信那就是我，“她”那样陌生，就像是一个不相识的人。在过去，由于是女孩子的缘故，我时常照镜子，但镜子里的“我”是受我支配的，我做什么动作，她立即作出反映，我相信她是我的同一体。可是，现在银幕上这个放大了几百倍的脑袋瓜，完全脱离我的身体及主观意识，独自在那里张嘴、表演、讲话。它只是我过去的记录。我看着这个陌生的形象，就像是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辣，乱七八糟。我的镜头一闪而过，我害怕再看见自己，但同时又希望多多地放几遍，哪怕是放上一百遍我也会觉得时间太短。我完全失去了评判力，只得睁大眼睛看着银幕，脑子里一片空白，模模糊糊地听见人家说：“比她本人可强多了。”

当我刚刚有点自信心的时候，《海鹰》突然停拍了。摄制组通知我，让我回家。我看着他们送来的那张回成都的飞机票，就像是看到我的死亡判决书。制片厂的一切都是那样的高大神圣，我清楚地意识到，此一去永不会再来。我收拾行李，同所有的人告别如同 是生离死别。我只剩下一件事情可做了，就是登上去飞机场的汽车。

汽车来了，停在门口。我走出来，抬眼看看北京湛蓝的天空。……“晓庆同志，我们《南海长城》摄制组想请你去试试戏。”我睁大眼睛扭过头，死死地盯住这个从车上下来的人。

绝路逢生。我的命运曲折，又一次得到了证明。一切又从头开始，试妆、试戏，试戏、试妆，漫长而苦恼的日子。每天在希望与失望之间熬煎，如同热锅上的蚂蚁。摄制组在对于我的问题上争执不下，形成了两种截然不同的意见，最后选择了一条折衷的方案：让

我作为角色的候选人之一去广东渔村体验生活一个月。与此同时，北京再继续选演员，如果有更合适的人选，就打发我回家。这一个月是那样的令人难以忘怀！每天抱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在进行也许是别人的角色的准备工作。在这以后，又经过了好几次的试妆试戏，开拍已近在眉睫，实在是没有别的人选了，当通知决定由我来扮演甜女的时候，我已经丝毫没有那种神圣的感觉，我被折腾得已经麻木了。

那个时候，正是电影的恢复时期，上一部影片是极难的，就是决定我演甜女，也随时都有换下来的可能。影片快拍完了换主要演员，也不是什么新鲜事。什么时候影片同观众见了面，才算是演过了电影。何况成功与否还不一定呢。总之，在许多年后的今天，我已和当年那个胆怯的黄毛丫头大不一样了。正因为如此，我对八一厂的张勇手、李俊及《南海长城》摄制组的同志们怀着一种深深的感激之情，没有他们，就没有我的今天。是他们拉着我的手走到电影的门前，踏上电影这个高不可攀的摩天大厦的第一步阶梯。他们是我的启蒙老师，我永远感谢他们。



想当初，我刚从达县军分区考入成都军区战旗话剧团还不到三个月，就被八一电影制片厂选来试镜头了。从我坐上飞机

的那一分钟起，我就没有想过会试不上给退回来。我用艰苦卓绝的努力去达到我的目的，导演终于决定由我在八一厂的重点片《南海长城》里扮演女主角甜女，而扮演男主角的是著名电影演员王心刚。

王心刚是我少女时代最崇拜的男演员，我们音乐学院大学本科的好几位漂亮的大姐姐曾被他迷得神魂颠倒。在刚刚开始拍摄的一个月里，只要一想到我第一部戏就和王心刚合作，我就会幸福得头晕目眩。除了王心刚以外，《南海长城》组的所有演员都是卓有成就的艺术家。《南海长城》是由广州军区话剧团的话剧改编而成，这个话剧在当年异常轰动，于是江青指示把它改编成电影，而我们组的绝大部分演员都是话剧舞台上的原班人马。演我姐姐阿螺的陈祖荣也是拍过《女飞行员》等几部影片的电影明星。在《南海长城》的演员队伍里，初出茅庐的主角只有我一个。我不仅没有拍过电影，连正儿八经的舞台戏都没有演过。来八一厂之前，我在成都军区话剧团只演过话剧《杜鹃山》第三场，我演柯湘。说是演话剧，实际上只是按着样板戏照本宣科，所有台词、动作一概不变，只是把唱腔改成朗诵即可。记得我和演雷刚的演员至少看了50场电影京剧《杜鹃山》，直到闭上眼睛我都能把柯湘的动作、姿势走出来。首长还夸我演得好呢，其实我根本就没有创造，只是摹仿得惟妙惟肖而已。从小我就有出洋相摹仿别人的天赋，这对我来说是驾轻就熟的本领，没想到一到话剧团就派上了用场。尽管如此，在我们每场演出之前，领导绝不会忘记锁上所有观众席的出口，免得本来就稀稀落落的观众中途退场。

我到了八一厂，可以说是一步登天了。也许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吧，我可以说是雄心壮志冲云天。尽管我从没有演过戏，也没有学过表演，当然更没有演过电影，我从来没有想过打退堂鼓。我对自己有信心，我相信只要付出罕见的劳动就会有好的成果，尽管当时

没有人这样信任我。

记得在海南岛，一次解放军部队请我们《南海长城》摄制组看电影，我们都坐在部队礼堂的正中，解放军同志们列队入场，他们井然有序地唱着军歌逐渐坐齐，把整个大厅变成一片绿色的海洋。突然一位军官走上台，大声喊道："同志们，今天，著名的电影演员王心刚来到了我们中间，现在，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欢迎他为我们讲几句话！"一时间，狂风暴雨般的掌声在大厅响起，震耳欲聋，我只看到王心刚矫健的身影从过道中走到台口，一纵身跃到台上，他目光炯炯扫过观众，神采飘逸地行了一个英武的军礼，掌声又刮起了十二级台风。他讲了几句什么话我现在已经记不得了，我只记得他讲完话后跳下台，身披万道霞光向我们走来。在这眼花缭乱之中，我兴奋地对陈祖荣说："看着我，我将来一定超过王心刚！"

陈祖荣是我的好姐姐。她看了我一眼，没有说话。也许，她觉得我这个小崽子太狂了，太不自量了。不过，她爱护我，她从未把这话对别人讲，不然，我也许就没有今日了。



在《南海长城》的拍摄过程中，还有一件事使我记忆犹新。为了活跃摄制组的生活，演员组长提议开展一场别开生面的篮球赛，这

场球赛是男女对赛，女同志一队，男同志一队。不过，女队可以多一个人，并且，男队的队员由我们女队来挑选。我积极参与并组织了这场球赛。我们精心拟好女队队员的阵容。在挑选男队队员时我们更是绞尽了脑汁。我们写下了我们认为是"老弱病残"的男同志的名单，在上面圈过来，划过去，最后确定了人选。我召集女队在赛前开了几次大会小会，作了战前动员，内容自然是一定要打败男队，为妇女争光等等。我富有煽动性的演说使女队队员无不磨拳擦掌，精神振奋。

这一天，蓄谋已久的球赛终于开始了。我是女队队长，还打中锋，在赛前我们又提出了"合理化"要求，女队抱球跑不算犯规。这个要求竟然又得到允许。一切形势都对我们有利，我们感到胜利在望。看到我们亲手挑选的"老弱病残"男队队员，我们几个不由得嘻嘻哈哈笑成一团。

"嘟！——"哨子吹响，比赛开始了。我在场上来回乱跑，指挥这边指挥那边，累得不亦乐乎。20分钟过去了，我们一个球也投不进，形势突然变得十分恶劣：我们精挑细选的"老弱病残"的"老"周楚，原来竟是一个出色的篮球运动员！眼看他在球场上健步如飞，一下子就投进了十几个球，大家全傻了。随便我们怎么大声尖叫，像疯了一样差点把他的裤子拉下来都不管用。后来，我们女队三个人围着他，一个抓手，一个拉腿，一个抱腰，而我和另外两个队员抱着球拚命奔向对方篮下，可是没用，无论我们投多少次球都扔不进球篮，技术太差了！很快，球又被男队抢过去了，眼看失败在即，我感觉像拿破仑遇到了滑铁卢战役，我决定要誓死抵抗，挽救败局，我拚着命横冲直撞，乱抢乱夺，又急又气，又热又渴，酷暑的烈日犹如万支金箭向我射来，天晕地旋，我一下子就昏倒了。

醒来后记得是演我母亲钟阿婆的演员石韧在喂我喝水，我第一句话说的是："周楚我们选错了！"

去年10月，我去杭州，见到了陈祖荣，说起这场球赛，我们俩笑得泪流满面，陈祖荣说："晓庆，你做事太玩命了！"

我不愿意随随便便地去做一件事，只要做事就要把它做好，这是我一贯的原则。如果我不能把它做好，还不如一开始就别做，免得浪费精力，浪费青春。

我拍第一部电影《南海长城》究竟吃了多少辛苦？简直不能一一枚举。在《南海长城》的拍摄过程中，我付出的劳动强度之大，克服的困难之多，以至于我在后来直到今日连想都不愿想。我只知道我做完了一件事，做成了一件事，一件对我来说那么陌生的事。我当然不会忘记那一天，在八一厂的洗脸间，我和陈祖荣正在洗漱，准备睡觉，而剧务将审查意见念给我们听，当念到赞誉我的地方时，我一下子跳得那么高，正好碰到洗脸池上面的窗台，把我的头都撞破了。



《南海长城》拍完之后，没有放映几场就停映了。虽然在电视台播过一次，可是在那个时候，电视机远没有现在这样普及，看过的人仍很少。接下来我参加拍摄《四渡赤水》，又中途夭折，无奈何只得回到了四川。团里排演话剧《霓虹灯下的哨兵》，我在第一组里演一个舞女，龙套，在第二组里演春妮。第二组排练机会少得可怜，看我的机会却十分多。我认真地演我的舞女，把一个过场演得相当出色。后来说我太抢戏，导

演把舞女删掉了，让我演一个资本家的姨太太，只有一句台词。过后又把我换了，让我演一个工人，一句台词也没有，站后景。这个时候，我看了不少表演的书，斯坦尼的书经过实践，我也看得懂了。我感觉到，他不过是集优秀演员的大成，把他们的表演经验和感觉总结出来付之于文字而已，对于有一定实践、想法的演员，或许会有帮助，对于毫无经验的门外汉，只会把他们搅得更糊涂，甚至扼杀他们本身具有的表演才能。我十分渴望能有排练春妮的机会，这个机会迟迟没有来。有一天，我正巧回家，家里离团里很远，刚端上饭碗，团里的一位朋友满头大汗地跑来告诉我："快，排你的戏！"我扔下饭碗，骑上车就走，当我长途跋涉到了团里，气喘吁吁地站在后台的时候，我意识到实践的机会是这样的稀少和珍贵，眼泪不由得夺眶而出。在我的春妮还没有演上一场的时候，珠江电影制片厂的导演来借我拍电影了。他们是看过《南海长城》的少数人之一，此次来借我演《同志，感谢你》的主角。团里不同意我去拍电影，可珠影厂的同志十分坚决。经过困难的又几经周折的交涉，我终于又坐上了飞机。

引擎开动了。飞机在向上奔腾……我飞翔在天空中，看着翠绿的成都平原那富饶的田野，清楚地感觉到，我再也不会回成都军区话剧团了。

我在珠影厂拍的两部影片《同志，感谢你》和《春歌》，由于种种原因都没有成功。可是在这两部艰难的片子里，锻炼了我的表演，丰满了我的羽毛。我懂得了一定的表演技巧，懂得了分析人物，如何去塑造人物。虽然还十分幼稚，可毕竟还是入了门。《同志，感谢你》的导演陈鹰、邢吉田，演员束夷、魏珉在不同的角度现身说法地指导我的表演。而我在一另一部失败的影片《春歌》里，碰到了一大群踌躇满志的、有才华的青年。丁荫楠、胡柄榴、黄统荣、魏铧，当时我们全体都默默无闻，现在都从不同的角度展示了自己的才华。

这个时候，同所有人走过的道路一样，我结了婚。结婚四天后我便到珠影厂拍戏，一走就将近一年。当《春歌》快要结束的时候，我接到北影邀请我拍《小花》(当时叫《桐柏英雄》)的电话。电话是黄建中打来的，他告诉我，请我在片子里扮演一个主要角色，剧本随后寄来。我等了好多天，也没见剧本寄来，也不知道让我演什么角色。出于对北影的信任，我稀里糊涂来到北京报了到，第二天就要去黄山拍外景。当晚我在家读读剧本，还未看完就气得往床上一摔。让我演的何翠姑除了抬担架外，完全是一个活道具，我对我角色的成功完全没有信心。

我窝窝囊囊地到了黄山。一见黄建中就发牢骚："你为什么不把剧本给我寄来?"他只是笑，不说话。后来才知道，对剧本，大家都是一样的看法。在摄制过程中，我们全组制作人员齐心协力，改了九段戏，才成了今天大家看到的《小花》。



那个时候，虽然懂得了一些表演，我仍然还是一只雏鸡。不管角色大小，拍完一部影片就像是生了一场大病。食不甘味，夜不能寐，使了不少傻力气。记得当初拍《南海长城》的时候，由于眼睛怕光，见光见风就流泪，睁不开眼，影响我的表演，拍出来形象还奇丑无比。为了克服这个毛病，我每天在鼻子和头上贴上两块胶布(因为这两个"小高地"容易晒得比其他地方黑)，中午去看太阳，实在坚持不住再闭眼，眼泪哗哗横流。甜女要光着脚跑上满是刺棵的山头，我从

到海南岛的第一天就打赤脚，锻炼在滚烫的沙滩上面奔跑。一个镜头要练它一百多遍，时常睡到半夜不放心。“噌”地跳起来把明天的戏复习一遍才能入睡。

现在，为了拍《小花》抬担架一场戏，我每天在黄山的石梯上跪几遍，有时吃完饭上楼梯，也要跪着走几步。原来以为跪着走几步不是十分难，谁知一跪，疼得直呲牙。到后来膝盖又红又肿，跪下就疼得钻心。招待所的服务员看见我，还以为来了个神经病人。最初我对这场戏有别的设想，经过这一跪我突然明白了好多道理，我明白了翠姑的高大所在。她是血肉之躯，那么她在跪的时候，一定是艰难之极的，到后来只能爬行。要是我，一定会走不到山顶。我按这样的想法拍了这场戏。

后来，我登上了领奖台，在捧着“百花奖”奖杯的时候，我说：“这个奖证明我做电影工作是合适的。”我在从颁奖人的手中接过“金鸡奖”时也说过：“我有一位老乡，叫邓小平。他曾经说过：‘不管白猫黑猫，抓住老鼠就是好猫。’我想，我是一只好猫。”

样片送回厂里，厂长汪洋审查样本，看完这段戏他便大喊：“把这个演员留下来！”

那时，我还是成都军区话剧团的演员。我虽然很想跻身于电影行业，但从没有主动要求过。多少年了，一想到厂长的这句话，就感到他对我的知遇之恩。

汪洋，是我最崇拜的电影企业家。他杰出的电影制作成就在电影界被称为“一杰”。

大家都知道，我属于北京电影制片厂电影演员剧团。而电影界都晓得，汪洋是北京电影制片厂的厂长。汪洋在北影当厂长三十六年。在他当厂长的三十六年期间，北影从无有到，从小到大，成为国内屈指可数的大厂，拥有最整齐的导演、摄影、美术、演员阵容，出

产了许多令人难忘的优秀故事片。于兰、张平、陈强、于洋、谢芳、秦文、俞平、袁玫、葛存壮、赵子岳、于绍康、李仁堂、张连文、李秀明、方舒……北影演员耀耀闪光的明星群耸立在中国电影演员的行列中，成为电影宇宙里最灿烂夺目的一条银河。《早春二月》、《青春之歌》、《林家铺子》、《风暴》、《红旗谱》、《革命家庭》、《烈火中永生》、《骆驼祥子》、《小花》、《暴风骤雨》、《边城》……这些北影制作的故事片成为中国电影史上光辉的篇章永远不会磨灭。崔嵬、凌子风、张水华、成荫，被称为北影导演四大帅。还有四中帅、四小帅。聂晶、钱江、朱今明、高洪涛这四位被誉为摄影大师，当然也有四中师、四小师。这些艺术家以卓越的贡献推动了中国电影历史前进的车轮。此外，北影有最先进的器材、最完整的设备，有最优秀的美工师、照明师、服装师、置景、特技以及其他专业的精良队伍。



汪洋识才、爱才、善于用才。谁都知道，他思贤若渴。只要是人才，他会费尽一切心思，用尽所有手段把他们挖到北影来。他不停地建设、壮大北影的创作队伍。他好比是一个狡黠的厨师，永远拿着一把漏勺在沸腾的锅边上等着，只要有饺子或是汤圆熟了浮起

来，他立即眼疾手快地把它们舀到自己的碗里。

在我的眼中，汪洋厂长是一个高而大的圆柱体，像一个罗汉果。他所有的部分几乎都是圆：脑袋是圆的，嘴是圆的，鼻子头是圆的，肚子是圆的，烟斗是圆的，眼镜是圆的，几个圆圈大圈小圈相互重叠，就组成了北影厂长汪洋。这是个可爱的罗汉果也罢，乒乓球也罢，足球也罢，用他独特的魅力、博大的胸怀、知人善任的能力成为圆心，把北影一千多名来自各方各派的高手，以及龙、虎、豹、凤凰、孔雀们团结在他的周围，为中国电影的发展，为北影的繁荣同心协力，他们八仙过海，各显神通。

在我初涉影圈的时候，对北影就充满了向往。其时，我拍完了《南海长城》，正在珠江电影制片厂拍摄《同志，感谢你》、《春歌》。而北影正在拍摄巨片《大河奔流》、《巨澜》。全中国所有当年红极一时的电影明星都云集北影，使人有只要在北影之外仿佛就是置身于电影圈之外的感觉。

后来，我来到了北影，同时参加北影三部影片《小花》、《婚礼》、《瞧这一家子》的拍摄，我得到了一种深深的满足。

在那时，北影每个人几乎三句话离不开汪洋。对汪洋的崇敬渗透在北影的每一个角落。在我还没有见到汪洋之前，已经时时感觉到汪洋的脚步在我所到之处震动。

听说汪洋声如洪钟。听说汪洋很高很胖。听说汪洋戴眼镜。听说汪洋抽烟。听说汪洋对每个摄制组的每批样片都看。听说汪洋在看《小花》第一批样片时就看到了我，他大喊："把这个演员留下来！"

终于，在《小花》电影双片审查时，我看到了汪洋。他坐在放映室的中间，不停地抽烟、喝水、倒水，再抽烟，再喝水，再倒水，发出些微的响声来。作为一位初到北影的小演员，我坐在放映间的最后一排，远远地眺望着汪洋的后脑勺，我注意到他头发很少，圆圆的

脑袋在放映机的光线下显得很亮很亮。



影片一结束，就听见汪洋的声音震耳欲聋："刘晓庆呢？她今天来看片了没有？"一刹时，放映间里灯光齐明。我开始不知所措，听见导演张峥、黄建中一起说："晓庆，过来，到前面来。"可是，汪洋已经走到我的面前，又高又大，像一座山。他眼睛不大，却布满了慈祥。看着这位北影厂的核心、首脑、灵魂，我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只记得他对黄建中喊道："小黄，把她调到北影来，你想办法！"

从此，他俨然成了我的厂长，开始关心我的发展。他记得我在组织上仍然属于成都军区话剧团，可他似乎对我一定会成为北影演员这一点稳操胜券。那时候，我同时拍三部影片，又在离婚，精神、身体状态都不好。他把我列为重点保护对象，每天派专车接我上下班，他明确指示补给我营养，在他亲笔批示下，北影重重机构讨论通过补贴我在当时看来是一大笔钱的生活费，每个月 10 元。只要有别的电影厂来请我去参加拍摄，都会向汪洋借人，而不是去找成都军区话剧团。而汪洋给这些摄制组提出的条件是："只要你们有办法把刘晓庆调来，让成都军区放人，我就借给你们。"

在汪洋的指示下，北影人事处两次去成都调查了解，同话剧团

相商榷，摸清“敌情”，汪洋专门为我的调动问题开会，研究“作战方案”，请出成都军区领导的老战友、老上级，攻击他们的“薄弱环节”。在北影强大、周密的攻势下，成都军区终于“举手投降”。如同汪洋厂长预料的一样，我成了北影剧团的演员。

后来，我借到了长春电影制片厂拍摄《心灵深处》，汪洋对长影代表千叮咛万嘱咐，要他们对我照顾，要他们保证每个月补助我10元。

北影对我及几位“明星”的特殊待遇传遍了电影界。以至于有话说：“汪洋左手抱着刘晓庆，右手抱着李秀明。”而我知道，当汪洋听到这样的话时，哈哈大笑，依旧我行我素，根本不予理睬。汪洋，做为北京电影制片厂最有权力的厂长，我发现他并不是无所不能。哪怕是在他管辖范围之内。

有一件事我至今记忆犹新。这一天，我拍外景回到厂里听人家告诉我，由于我的辛苦劳动，以及在3部影片里的突出表现，汪洋和行政副厂长朱德熊一致推荐我当厂里的先进生产者。我高兴得蹦了起来，因为我从来没有当过先进生产者。我马上问：“发什么纪念品？”回答说有80元奖金。80元！这可是一笔巨款。“请客！”反正是飞来之财，为图吉利我毫不吝啬。我借了80元，请朋友们去全聚德吃烤鸭。朋友问：“请多少？”我说：“80元吧。”朋友说：“70吧，给你省10块。”

我们尽情地挥霍我的“成功”，美美地打了一次“牙祭”，在饱餐了一顿之后，我又出外景去了。当我再一次回到北影，首先要做的事就是去领我的先进生产者的奖金。我兴致勃勃地走进工会办公室，他们却告诉我，我已经被撸下来了，理由是我表现不好，自由散漫，正在离婚，所有到会者都不举手，汪洋和朱德熊两票根本不管用。万万想不到汪洋的权威也会受到抵抗，我马上变成了负债累累的杨白劳。为还这笔巨款我白白地辛苦了多少个月！其悲惨情景

活像莫泊桑小说《项链》里的女主人公。

还有一件事我的印象更为深刻。有一年，北影大兴土木、盖新房，照顾那些没房住或是住房困难的职工，在看图纸时汪洋就圈圈点点，这一套给张连文，这一套给李仁堂，这一套给张金玲、李秀明、刘晓庆……得到这个消息，没有房住的我自然是喜出望外。每天我都憧憬，规划着我的新居，工作起来也干劲冲天。

后来，新房盖好了。到了分房的时候，汪洋亲自担任分房委员会的主席。可是，厂里却闹翻了天。不少人到汪洋那里哭诉，摆困难，弄得汪洋手足无措。厂里绝大部分职工都不同意将这些二房一套的居室分给我们这些演员，尤其是像我这样的单身“明星”。分房委员会一致表决通过给我一间住房，同别人合住一单元，汪洋也无可奈何。

那时候，我正在外地拍片。当我回到北影时，不仅没有我的一套住房，连分给我与别人合住一个单元的房子也被别人强行占据了。我的梦想被摔得粉碎，我仍然还是无家可归。分房委员会说我的工龄不够，人口不够，既没有结婚，又没有孩子，住房问题可以将来再说。在悲愤之余我冲进汪洋办公室，含着眼泪用他那样大的嗓门拚命对他喊叫：“结婚生孩子谁不会，不见得人人都是好演员！简直是一场骗局！”我用最大的力气摔上他办公室的门，扬长而去。我的心里满是凄凉。我想，这下子完了，房子还是没有，又把汪洋得



罪了。

不久以后，我知道全部事情的经过，我懊悔不已。厂长为了我们也是够难的。他尽了最大的努力来照顾我们，我们应该体谅他。只希望他不要生我的气就好。

而令我惊奇的是，汪洋对我一如既往，好像从来就没有发生过我同他吵架的事。直到今天他也没有提起过。他好像把我至今耿耿于怀的这件事彻底忘却了。

后来，文艺界开始"走穴"。我也参加过许多次这种活动。上级部门责成北影厂，要我们交待"走穴"的地点、场次、时间，每场挣了多少钱，除了把钱全部上交以外，还要深刻检讨。

那段时间，我的家庭负担很重，我的外婆当时已 90 高龄，父母均体弱多病，父亲已成残疾，我唯一的妹妹在法国念书，也由我接济，还有我妹妹三岁的孩子也在我家。一家六口老弱病残，我都要负责。而我拍电影从来没有酬劳，光凭 50 元工资是远远不够的。所以我不得不去"走穴"。开始"走穴"以后，刚刚挣了一点钱，马上就寄回给家里了，听说要交上去，自然是一千万个不情愿。剧团里催我多次，要我"担白交待"，我总是一拖再施，决心"抗拒到底"，不怕从严。

一天，汪洋在厂里碰到了我，第一次小声地对我说："你究竟挣了多少钱？你得给我说实话，别让将来我们大家都脸红。"我看着他，抑止住想说真话的冲动，口是心非地说："300 元。"汪洋马上就相信了，立即大声地说："你还是跟剧团说清楚的好，别人都传说你挣了好几万呢。"从此，汪洋逢人就为我辟谣。

可是，纸是包不住火的。在剧团的周密调查下，我的一切很快就水落石出。剧团里调查出我在各地走穴挣了 2000 多元(那时刚开始走穴，酬劳很低)。在人证物证面前，我只得低头认错，写了检查。

我无颜再见江东父老了，尤其是怕再碰到汪洋。我欺骗了他，利用他对我的信任，我惭愧负疚得很。远远地，只要一听见汪洋的大嗓门，我就会飞跑开去躲起来，每当我路过汪洋办公室的主楼，我都小心翼翼地看看是否厂长正在走出来。汪洋的肚子大，如果他出门，一定是肚子先出来，只要看见他的肚子立即飞奔，绝对会成功地躲过他。

1980年，是我到北影以后，北影最辉煌的一年，也是我个人硕果累累的一年。我同时获得了文化部颁发的“青年优秀创作奖”、“百花奖”及“文汇电影奖”；北影获得“文革”后第一次“百花奖”的最佳故事片、最佳导演、最佳男主角、最佳女主角、最佳配角、最佳摄影、最佳音乐、最佳编剧……等11项奖，除了美工奖给了上影以外，我们北影囊括了所有的奖。全厂上下都如沐春风。

可是，在颁奖仪式上，我们没有看到汪洋。在颁奖后电影界的晚会上，我们还是找不到厂长。后来，终于有人发现了他。原来，我们功劳卓著的厂长缩在大厅的一个绝不起眼的角落，好掩饰他那随时会发出的喜悦的笑容，拿他自己的话来话，在各厂厂长面前要“表现谦虚”。



这就是我们的厂长汪洋。

他用他最敏锐、最准确的鉴赏力，把人才都满汇集到了北影，给他们最好的条件，尽力为他们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当他的职工在电影战线上捷报频传时，他比我们自己还要高兴万倍！

这就是我们的厂长汪

洋。

他胸怀宽广，光明磊落。他任人唯贤，而不是任人唯亲。在“文革”中，他作为汪洋黑线受到最严厉的批斗。为了保护崔嵬、水华这些艺术家，他将所有的过错承担在自己一个人身上。我曾问过他挨斗有什么感觉？他说还不错，只是戴高帽时觉得凉嗖嗖的。我笑着说：“那当然，因为你没有头发嘛。”“文革”过后，他对那些批斗他最凶的职工从不歧视，从不给他们穿小鞋，而是依旧量才而用。难怪厂里有一句话说：“只要做好本职工作，就不会得罪汪洋。”

我们有一位青年副导演，在“文革”中写了一篇文章发表在《人民日报》上，炮轰汪洋。可是“文革”过后，第一批故事片生产汪洋就交了一部请他独立执导。在提级讨论时，编导室通不过他的提级，是汪洋专门为他留了一个名额！

这就是我们的厂长汪洋。

他体察职工的疾苦。为厂里两地分居的职工解决团聚的问题。他为职工的爱人办理农转非，调到北京，又进电影厂，再把他们的子女从千里迢迢的乡下调出来，解决北京户口，为他们安排工作。汪洋究竟调了多少人进北京使他们全家团聚？恐怕一时半会儿难以数清。而他自己的子女呢？却一个在西藏、一个在新疆，远离他的身边！

我们的厂长汪洋热爱北影，热爱我们，他无微不至地关心大家。有一年春节，我妹妹和妹夫从成都到北京来旅行结婚，住在我借的房子里。大年三十晚上，我们正在包饺子，突然进来了好几个警察，把我妹夫带上手铐，抓走了。我们的心情可想而知。汪洋和剧团团长陈强的电话在几分钟之后打到我家，安慰我，给我拜年，叫我安心过节，厂里会出面询问情况，进行交涉。汪洋还通知剧团及北影我要好的几位朋友，让他们轮流来陪我。半个月后，我妹夫安然回家，告诉我们说是抓错了，现在无罪释放。可是，汪洋和陈强

雪中送炭的关心，我永不能忘怀。后来，我和陈国军恋爱。陈国军当时在长春电影制片厂工作。陈国军的母亲有病，从佳木斯到北京来治。我每天除了拍戏，还送陈国军的母亲去医院治疗，很劳累。汪洋得知后，责成厂里车队每天派车送我们。

我们《神秘的大佛》的美工师王一，在选外景时从山上摔下来，摔成脑震荡，从此昏睡不醒，成了植物人。王一在摔伤前曾扮演过一个群众角色，拍摄了一个镜头。汪洋在看样片时含着眼泪告诉导演，一定要把这个镜头留下来，作永久的纪念。

这就是我们的厂长汪洋。

他是美食家，懂得天下各种吃食。他还是中国美食家协会的会员。电影界如果有事求他，总是请他吃饭。而汪洋只要有空，总会兴高采烈地去赴宴，大吃一顿的同时大加评论一番，听完东道主的要求后拍屁股就走，事情该办的就办，不该办的绝不会办，一丁点儿不受这 顿美餐的影响。



北影厂的职工爱戴汪洋，尊敬汪洋。他像是一枚定海神针，使北影这个藏龙卧虎之地生气勃勃。每当有外事活动，无论是欢迎朝鲜代表团还是日本代表团，我们北影厂的队伍在汪洋的带领下绝对气势磅礴。

汪洋总会推开麦克风，放开大嗓门，再运用丹田之气发表感染力极强的讲话，而他背后站立一排的，也总会是北影演员剧团的代表队伍，在这个队伍里汇齐了当时最受欢迎的明星。

在汪洋当政的年代，北影就代表了汪洋，汪洋就意味着北影。我不会忘记那一天，还是在北影放映室，银幕上放映着北影拍摄的纪录片《北影三十年》。汪洋仍然坐在前排中间，抽烟，喝水，倒水；又抽烟，又喝水，又倒水；仍旧不停地发出些微的声响。我们，谢芳、俞平、李仁堂、李秀明、张金玲、张国民、张连文……整整齐齐地坐在他身后，每个人脸上都热泪横流。汪洋，我们的老厂长，由于他的年龄已到，由于国家规定的退休政策，他要离任了。他不再当北影厂的厂长了。透过模糊的泪眼，我仍旧看见汪洋圆脑袋的头顶，在光线的作用下汇集了无数很亮很亮的光斑。

汪洋厂长，群龙不可以无首，三十六年来，您一直是在北影的轴心，您是我们的指挥官，您已成为北影的骄傲，北影怎么可以没有您?！你又怎么离得开北影？

厂长对北影恋恋不舍之情也溢于言表。据说，他同他所见到的每一个职工告别，拉着他们的手，告诉他们说："我要退休了，我不再是厂长了。"声音比平时小了很多。

厂里的职工们用了各种方法挽留我们德高望重、才华过人的厂长。他们向电影局、文化部反映，他们写信、打报告给中央请求留下汪洋，可是，政策是无情的，一切努力都无济于事。

汪洋厂长终于离任了。新厂长到厂上班了。在新厂长上任的第一个全厂大会上，汪洋第一次坐在主席台的后排，职工们瞅着不习惯，扎眼。在新厂长讲话完毕后，大厅里突然爆发了群众的掌声，职工们强烈要求老厂长汪洋发言！来自一千多双手和一千多张口发出的掌声及喊声经久不息，如果不满足全厂职工的愿望，大会就无法继续进行。汪洋，他被深深地震动了，他不能保持他的"谦虚"

了。他从主席台后排的座位上站起来，走到麦克风前。掌声、欢呼声震耳欲聋 。汪洋开口讲话，全场鸦雀无声。他讲一句，大家热烈鼓一阵掌。他再讲一句，掌声更激烈。他推开麦克风，群众的情绪开始燃烧。有人自发给他送上盛满清茶的杯子。他喝一口水，讲一句话，再喝一口水，再讲一句话。汪洋热了。汪洋出汗了。他索性脱掉外衣，大家熟悉的汪洋式大嗓门响彻北影大礼堂。大家拍手、喊叫，手拍红了、肿了，嗓子哑了、嘶了；人们欢呼着他们崇敬的厂长汪洋，一千多颗心、一千多张嘴、一千多双手共同捧上感谢他成功管理北影 36 年的巨大勋章！汪洋讲完了。圆圆的脑袋汗如雨下。职工们蜂拥而上，为他擦汗，同他拥抱。也许汪洋在位时，这些自尊、清高的职工同他没有正式说过几句话，今天，当厂长变为平民时，对汪洋的崇敬及热爱冲破了一切障碍，他们像决了堤的滚滚洪流涌向汪洋，把汪洋围在圆心，如同过去 36 年的北影一样！我深深为这样一位不可多得的好领导的离任而遗憾。几年以来，我一直以能在北影工作，能有汪洋这样有智慧、有能力且又心地干净、充分体谅我们创作者苦衷的厂长觉得幸运和自豪，面对汪洋，我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因为想说的话太多太多了。

在汪洋离任后不久，我去他家看望他。我买了两瓶汾酒，听说他爱喝酒。汪洋在位时他家门庭若市，我也忙，从来没有去过。打听到他家是 4 门 27 号，我想肯定是 4 门 2 楼 7 号了。我自作聪明地甩开电梯，上了 2 楼，



殊不知27号是在14楼！我只得一口气爬了上来。我气喘吁吁，酒也差点打了。在门铃响了至少半分钟后，汪洋厂长的门开启了。厂长的客厅很冷清安静，只有汪洋和夫人林韦阿姨在家。当然，我不可能错过美食家协会会员的午饭。就在那一天，我第一次知道汪洋的孩子还在西藏，还在新疆，还没有调回北京！

后来，我一有空就去看望他。后来，我又拍了好几部戏。每当新片首映我一定请他指导，提意见。每年新年，无论在法国、美国、新加坡、香港，我绝不会忘记给他拜年。然后，北影筹拍六集八部电影《红楼梦》。我由于同时有《一代妖后》、《春桃》、《世界电影之林》几部片约在手，腾不出空余时间，于是屡屡拒绝出演王熙凤一角。《红楼梦》摄制组请了汪洋出马，来说服我。大家都知道，汪洋在我心目中有权威，我对他是非常崇敬的。果然如大家所料，我一口答应了汪洋的要求。我绝不会拒绝汪洋。我不可能拒绝汪洋。其实，远用不着汪洋亲自来找我。他不知道，只要他打个电话，或是托人捎个口信，汪洋的任何吩咐我都会尽心尽力地去做，并把事情做好。汪洋达到了《红楼梦》摄制组要达到的目的。为此我付出了三年的辛苦。而这三年，是我生命史上最艰难的三年。我同时拍四部戏，还要解决我的偷税案、离婚案、名誉权案。律师、检察官、税务员、记者，各种人马挤满了摄影机旁边，等着我拍完镜头后回答他们的问题。而陈国军则守在摄影棚，站在摄影棚的外面，要我下班后同他继续无休止的谈判。我们《红楼梦》摄制组的演员们目睹这样的场面，颇有感慨地对我说："晓庆，我们要有你百分之一的麻烦，就活不成了。"

汪洋厂长，您永远是我最崇拜的电影企业家。您的辉煌成就足已证明，您是当代最卓越的电影企业家之一。如同真正的好导演、好演员其实很少一样，真正优秀的电影企业家也犹如凤毛麟角。

现在，汪洋是我的前辈，也是我的朋友。他仍然关心我的一切，

我也不停地努力以不辜负他的期望。汪洋已成为我生命史上重要的一环，永远熠熠生辉。汪洋厂长，请您好好保重自己，愿您健康长寿！



从拍电影开始，我一直在思索一个问题。同所有的演员一样，我希望自己能成为一个好演员，最后成为表演艺术家。我的条件很差，从没有想过要以相貌吸引人。我心里感觉我有可能成为一个先天条件不好，但表演能力较强的演员。这种类型的明星不乏其例：简·方达、玛列茨卡娅、舒绣文，她们都称不上是美女，但却以表演才能闻名于世。我想塑造不同形象，不局限于一种类型。仔细思考，我还是有条件的。我的生活经历比较坎坷，许多生活都亲身经历过，接触过形形色色不同的人，有自己深切的感受和看法；看过一些中外书籍，间接地有不能接触的生活，这一点将来还可努力；音乐、歌唱、舞蹈、体育都有一定基础，过去在宣传队也有过演不同角色的实践，自己的性格本来就具有多面性。

我认为，演员主要是由三种要素组成：一、生活经历；二、文化修养；三、模仿能力、理解力及再现能力。仔细想想，这三者我都基本具备，这样看来，走性格演员的道路还是有可能的。

世界电影表演分东、西方两种流派。东方以斯坦尼的论著为

首。西方以狄德罗、布莱希特的论著为首。我国的表演，还是受斯氏的表演理论影响深。不同的演员根据自己不同的条件走不同的表演道路，只要坚持不懈的努力，都可达到炉火纯青。而我本人最为佩服、最愿意效法的，还是劳伦斯·奥利佛、斯特里仁诺夫、玛列茨卡娅、邦达尔丘克这样的塑造不同个性的性格演员。当我正在这样思考的时候，导演王好为给了我这样的机会。在拍《小花》的同时，我又接受了《婚礼》的拍摄，当王好为来请我拍摄《瞧这一家子》的时候，如果我应约，那么，就是同时拍的第三部影片了。当时的情况对我来说是性命攸关，“胜者王侯败者寇”。三部都成了，我可以从中得到极大的锻炼，开辟一条自己的表演道路；要是万一都砸了(当时还未调到北影)，我将再无进电影界的可能。对于我这样一个半路出家的演员来说，三部都砸的可能性是太大了。再者当时我自己的家庭矛盾已十分尖锐，直接影响到我的创作。王好为请我演的张岚，是我从未演过的角色。我在这以前演过的五部影片，全是温良恭俭让的正面形象，演不演得好我自己也没有把握。

可是，如果成功了呢？那我将会成为我们这一代第一个在银幕上塑造不同类型形象的演员，无论如何我也经不起这样的诱惑。我要试一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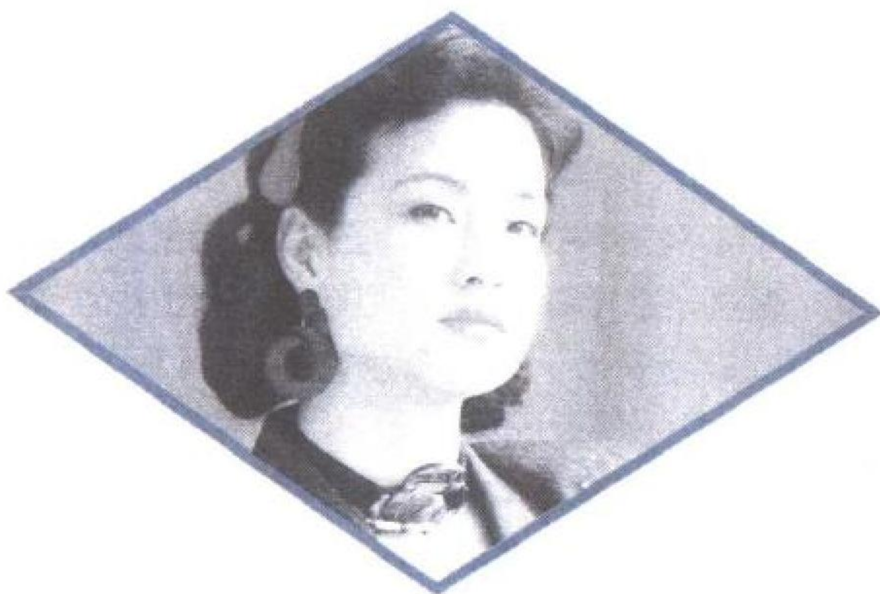
在《瞧这一家子》的拍摄中，使我至今萦绕不忘的，是王好为的笑声。我没有演过喜剧，也没有演过张岚这样的角色，在我第一次对台词的时候，她就由衷发出了这鼓励的笑，这笑声里有信任、有默契、有赞许，在拍摄中它一直坚定我的信念，鼓励、刺激、评判着我的表演，直到这部片子结束。

如同一个母亲溺爱她所有的孩子，我喜爱我拍过的每一部影片、我塑造的每一个角色。不管角色大小，当停机的时候我总是对角色充满了眷恋之情。因为我下决心要塑造不同的人物，我知道同这些角色分手将永不会再来。我对每一部所参加的影片都有一种

护犊之爱，这种感情常常使我几乎不能看自己主演的完成影片。当我坐在放映室里时，一切声响对我来说都好比是雷霆一般：空调的声音、衣裙的窸窣声、咳嗽声、擦火柴点烟的声音，尤其不能容忍的是开门的声音、走动的声音、说话的声音、喊接电话的声音，还有那万恶的打呵欠的声音！我向每一个发出声响的地方投之以怒目，激奋得不能自制。甚至连导演解释影片的声音我也不能容忍。我时不时地忍耐不住，低声而愤怒地喝斥："不许说话！""不想看就出去！"等影片放完时我已精疲力竭。有一次片子刚一放完我就在放映间大发其火，弄得导演和同事们莫名其妙。

每当我的新影片同观众见面，各种好评参差传来的时候，实在是我的节日。所有的辛苦全都忘光，而只有甜蜜的由衷的欢乐。

我时常感觉到，我就是为艺术而活着。我不相信上帝，也不相信神仙，命运的缰绳在自己手里，关健是在任何情况下都要坚持自己的信念，在任何困难面前都不要丧失信心。我崇仰艺术。我相信如果需要，我会毫不犹豫地把一切都献给它。我已积习难改，改不了，也不想改了。



《小花》、《婚礼》、《瞧这一家子》，我没有砸，在一定程度上还获得了成功。在那一年，我同时获得了《百花奖》最佳女配角奖，文化部优秀创作奖，

文汇电影奖，我的照片四处乱飞，报刊、杂志、广播都出现我的名字，记者冲破了门槛，观众赞誉的信件如雪片似地飞来。一下子我成了一颗“明星”。黄建中、段吉顺、王好为都也成为中国电影界崛起的有造诣的导演。他们都曾真挚地帮助我走过这段最艰难的艺术旅程。几年以后，我问黄建中：当初拍《小花》的时候，你为什么不事先把剧本寄给我？我也许就不来了。那么，一切情况就会同今天不大相同，细细想来，我还真得感谢他没给我寄剧本呢。

我十分感谢王好为，是她的信任帮助我迈出了探索性格表演的第一步。由于她的独具慧眼，我才有了张岚；有了张岚，我才有了自己的表演风格的雏形。

当欢乐的余波还未完全从我心里消失的时候，各种舆论已纷至沓来。我收到了好多观众来信，有的观众说：“你演的张岚我们看了很恶心，你是在糟蹋自己。你是我们珍爱的演员，我们不忍心看你演这样的角色。”有一位观众写信告诉我，重庆有一位挑剔的男青年，一直选不到理想的对象，别人问他要什么样的姑娘，他当时刚看完《婚礼》和《小花》，说：“就要刘晓庆那样的！”当看完了《瞧这一家子》后，他慎重声明：“我再也不要刘晓庆那样的了！”还有好多观众写道：“你演得那么像，你本人就是张岚吧？”电影界内部也议论纷纷。我的生活面很窄，接触面很小，大多数不了解我的人下定义说，我就是张岚那种没文化、浅薄、疯疯癫癫的人。好多人给我下了断语：刘晓庆虽然演了不同形象，只不过是尝试而已，她的戏外在、浮，没有深度。自《瞧这一家子》以后，各种片约接踵而来，全是女特务、女流氓、交际花、轻浮女人一类的角色，在好多人眼里，我在生活中就是这一类的人了。接着我又拍了一部影片《神秘的大佛》，批评文章一篇接着一篇，群众中对我的谣言四起，盗卖黄金、卖奖杯、自杀、他杀、被判刑、被毁容、生活作风不正派等等，流言蜚语遍布全国，我仿佛已被“盖棺论定”了。

这对我无疑是重重的一击。当我去拍《瞧这一家子》的时候，我曾估计到了种种业务上的困难，也估计到了自己家里的困难。可是，万万没有考虑和估计到这样的困难，而且后果这样严重，附加物是这样的多，这真是一场毁灭性的灾难。

我怎么办？还要不要继续走探索创作不同形象的道路？还是干脆全部演温良恭俭让的正面角色，以扭转大家对我的看法？我没有当过“明星”，没有经历过这样的场合，我简直被打懵了。我失去了自信，我不停地为自己辩护，说得口干舌燥，我四处申诉我的表演“理论”，希望人家理解，力求证明我并不像别人认为的那样浅薄，那样疯疯癫癫，没有人理我这一套。一切全是徒劳，我感觉自己已成了一只黑乌鸦，并且注定了这样的颜色，再也洗不白了，我感到孤立无援，万念俱灰。

我承认自己在艺术上的幼稚、不成熟。我没有进过任何表演学校，也没有进行过任何系统的表演，第一次真正的演戏，就是《南海长城》开始，每一部影片都在进行学习、摸索，每一部影片都是我的一张新的答卷。我好比是婴孩刚刚学走路，正处在最需要扶持的时期。我多么需要帮助、鼓励和支持啊。中国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中国应该成为



一个电影大国，应该拥有世界上最高、最好的电影。而我自己，虽然能力微薄，却愿意贡献出我的全部力量，从不会到会，从幼稚到成熟，应该有一个较长的过程。因为工作需要，我不能有这一个过程，我只有尽量在实践中学习，在干中弥补、完善自己。可是这些幼稚和不成熟的痕迹不以我的意志为转移，那样多地出现在我的银幕作品中。我需要的是具体的帮助和具体的指点，需要有人告诉我究竟应该怎么做才是对、才是好。可是……

我想起拍《神秘的大佛》的情景。由于种种原因，我们拍得不好、不理想，离一部好影片的水准相去甚远。可它是我从影以来最困难、最艰苦的一部影片。我不知道怎么才能写出我拍这部影片时的甘苦。我临时抱佛脚，每天摸爬滚打，回宿舍时都成了泥人。我曾碰伤了左脸，肿得老高的，半边脸全成了紫黑色。当摄影机对着我，我要从三米高的墙往下跳时，我不知道有什么后果，我只知道我一定要跳下去，还要跳得好。当摄影机起动，我飞跌在空中的时候，我清晰地闪过一个念头，"完了！"而我从晕眩中睁开眼睛，知道我安然无恙的时候，我是多么庆幸啊。

有一个镜头需要连续在地上摔好几次，且不谈平日千百次摔打的练习，在实拍的时候，需要在亮铮铮的青石板上摔。开始试了一遍，起来时手、腿都肿了。实拍了，由于疼痛产生了怯懦的心理，动作完成得不好，拍得不理想。这个时候，当我从地上爬起来时，已十分费力。导演、摄影师都停下来，大家都望着我。摄影师梁子勇说："别拍了，太惨了。"我忍住眼泪：想起平日含辛茹苦的练习，"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到关键时刻我如此不争气，我将会为此遗恨终生！一定要再拍，直到拍好为止，哪怕摔得粉身碎骨我也认了。我还要再拍一次，导演、摄影师交流了一下目光，各自来到自己的位置，开拍了，我含着眼泪往石板上摔……机器停了。大家都忙着拍下一个镜头，我趴在那里，站不起来。腿、手、身上小血管破裂，紫黑

了好大的一片，全身动一动都疼。好多观众围过来，一位老大爷真挚地说："你辛苦了。"而我，却因为没有留下遗憾而感到幸福。

银幕上的一举一动都凝聚着我们制作人员的心血，我们怎么能对我们参加的影片没有感情？

我个人认为，观众需要思想性、艺术性都强的好影片，同时也需要一些娱乐性质较强的好影片。《神秘的大佛》虽然有不真实、故弄玄虚的地方，但不是一部最次的影片，起码不是反动的影片。况且，国内影片大多都有不真实的痕迹，表现善恶之间的斗争，主题很好，何以遭到这样多的非议？连我给一个杂志写的一篇文章谈到拍《神秘的大佛》时的辛苦，也给删得一干二净。别人批评说它是商业电影，可我们全体人员既无所图也无所得。再说，拍一部电影没有人看，那叫什么电影？何况，又有哪一部影片我们把它拍完是为了赔钱的呢？

我意识到正处在重要的十字路口。我深深地思索着，我真的错了吗？我想不通，我只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要坚强起来，保持自己的独立的个性，不要人云亦云。



我又开始埋头看书。我细细总结我的表演，我要在纷扰的生活中求得平衡，只有自己帮助自己。我绝不随波逐流，那不是我的性格，引起争议是一件好事，说明我走的路大有可为。大家争议的，除了那些别有用心的以外，说明了我的不足。我要用实际行动证实我的想法和道路。"走自己的路，让人家去说吧！"

当我参加《原野》拍摄的时候，我已冷静、成熟多了。我对《原野》有着

这样深厚的感情，以致现在看见这两个字时我都倍感亲切。一看完《原野》的剧本，我就感到一种遏制不住的创作冲动，花金子活灵活现，一闭上眼睛就仿佛看见她站在面前。可是现在的我，毕竟不是两年前的我了。除了考虑角色与剧本之外，还得考虑好多其他的问题。我演花金子，难处是很多的。一是由于中国新闻社拍摄有可能不在国内发行，再者鉴于当时社会上对我的名誉的非议，花金子会给我带来更大的"莫须有"的罪名。最使我担心的是，不管我和谁搭档，不管是谁演仇虎，那么都会让人七嘴八舌说个不停。在舆论中，当时我自己内外交困，各方面的障碍重重。我的家庭已出现严重的危机，我还经不经得起打击呢？考虑来、考虑去，艺术总的还是占了上风，和所有女演员一样，我渴望演一个真正的女人，我迫切需要一部影片来证实我的道路，我要尽最大的努力证明我并不如大家想的那样没文化、疯疯癫癫及那样的浅薄，我恨不得立即开机拍摄。当然，一个最重要的危险是随时存在的。如果成了，我会成为年青的一代演员中第一个涉猎名著、第一个演好二十年代有深度角色的演员；如果砸了，那我将很难东山再起，表演没有深度的罪名我将会背到底了。

我们拍摄《原野》的外景地，是在东北的山河屯，一个十分偏僻的地区。我们称它为"夹皮沟"。刚开始拍摄，各方面的障碍重重。当我去山河屯的头一天，屯上唯一的一座小学校的老师就郑重地在课堂上宣布："明天，我们这里要发生一件事，刘晓庆要来了。"每天，都有很多人在我的窗下仰望。我每次去吃饭犹如过街老鼠，大家跟着我跑，卷起一大股灰尘。由于希望有安静的制作环境，加之心情不好，我十分烦躁，对他们的态度很不友善，为此大家对我进行过多次的批评。我听得耳朵快出茧子。一次，我开玩笑地喊："你们看，我改了！"我做戏似地满面笑容握了握身旁一位小姑娘的手，当我走几步回头看时，她的眼眶里充满了眼泪。这件事给我以很大

的震动，我受到了深深的谴责。她使我想起了四年前在农村的我。我想，如果没有这些机遇，这么多的人的帮助，我也许现在还在农村。而我下放的农村，是一个比这里还要小的地方。假如当时白杨、张瑞芳来到我的大队里，我相信我也会像那位小姑娘一样，崇敬地眺望着她们，像眺望星星。我也会以同她们握过手而倍感荣耀。我突然感悟到我现在的地位、环境、条件跟过去已是天渊之别，更感到了现在的来之不易及珍贵。我感到惭愧。我的现在同过去已大不相同，还为自己的得失那样地苦恼。我太患得患失，鼠目寸光，这将会导致我一事无成。最主要的是，我去拍电影，在从事我热爱的工作，那就足够足够了。我要为我的过去，为千千万万没有得到发挥的有才华的青年，努力工作。



我们演员的全体只有六个人，在拍摄《原野》的合作中我们建立了深深的友情。整个摄制组是一个十分友好的创作集体，我们的友谊一直持续到今天。

我第一次见到扮演仇虎的杨在葆的时候，就感到仇虎仿佛是为他写的。第一次见面他就说："你是个不成熟的演员，我可以做你的老师。"我当时风华正茂，并不以为然，说："是呀。"停了一会，憋不住，我说："我也可以做你的老师！"在讨论剧本时大家都表决心，我觉

得只有这样说才能表达我的心情，我说："要是演不好金子，我就，我就从楼上跳下去！"在进行拍摄前排练的时候，我抑扬顿挫地念出我的台词，正在得意之时，杨在葆突然喊："停！"他当着全组人的面说："你表演有毛病，你不要拿腔拿调的，你看着我感受多少就表现多少，不要硬去演，你现是在做戏。"我满脸通红，同时我又感觉到他说得对。

我们就是这样一个集体，大家帮助我，我也帮助他们。演焦母的胡世淼，过去演过金子，她时常演给我看。我们也时常为戏争执不休，吵到深夜一、二点钟。

那个时候，我和丈夫的感情已到崩溃边缘。我既不能没有家，又不能没有电影，十分痛苦，常常半夜惊醒哭泣。胡世淼时常起来给我盖被子，像妈妈一样轻轻地拍我入睡……。在这里，我认识了中国新闻社的副摄影师老伊，这是一个年纪同我父亲相仿佛的非常善良的人。后来他成了我的挚友，像父辈一样地关心我、爱护我，帮助我度过了最困难的时期。

在山河屯的岁月是令人难忘的，有许多有趣的事。有一天，我拿起两个月前的报纸，惊讶地问道："哎，渤海二号是怎么回事？"一次我们在拍摄现场等太阳，演常五的唐远之考我，"里根是谁？"我想了半天，"李根儿？我们剧团好像有一个李根儿。"大家笑得前仰后合，我莫名其妙。后来大家一直拿这件事同我开心。我不服，去问杨在葆，杨在葆说："什么是李根？"我以为他也逗我，"你是真不知道，假不知道？里根是新当选的美国总统呀。"他居然问："美国又选总统了？"比我还要孤陋寡闻。我们的注意力太集中了，为了拍好《原野》，早出晚归，一切都无暇顾及。

如果说，我在表演上真正地开了窍，那就是在《原野》。到影片摄制后期，我对金子的掌握已到了自由王国。我已感觉到我的成功，焦急地盼望着影片在全国上映时刻的到来。

曹禺看了影片，证明了我感觉的正确。他对我说："很好，很动人，你演的比我写的还要好！"我十分得意地瞅着导演叶向真，凑到她耳旁说了一句悄悄话："看来，我可以不用从楼上跳下去了！"

没有任何一个角色像金子那样令我恋恋不舍，当我拍完这部影片时竟然感到一阵惆怅。

《原野》在电影界内部放映了几场，反应十分强烈。再没有人认为我的戏不深了。我的劳动有了成果，我重新恢复了自信。香港、美国、加拿大、意大利都买了这部影片；在威尼斯电影节上，《原野》获得了"世界最优秀影片推荐"的荣誉，金子的红袄黑裤的服装被送到法国博物馆，代表中国电影永远在那里展出。圈内圈外，各种好评赞誉又如雪片似地飞来。

可是《原野》停映了，不在国内发行。各种猜测、传说不胫而走。最多的说法则是说我们拍了两个版本，其中的一个版本是我拍了床上的裸体镜头。香港的一家杂志登了这些消息，日本的报纸又转载了这个新闻；后来，据说竟出现在国内的"大参考"上。还说我特别情愿，拍床上镜头大大方方地要求拍这场戏，还有人说我和爱人的不和是由于这个镜头引起……我的"生活作风"比过去还要"不正派"了。我经受着比以前还要沉重的打击。没有人来调查、澄清这一事实真相，人们相信谎言比相信真理的程度要深得多，大家都坚信不疑，并且争相传播。可是我没有拍过这种镜头，也没有人要求我这样做，我不知道怎么才能使别人相信我，没有人听我的话。我百口难辩，我累极了。



在这个关键时刻，我的丈夫打了

我一记耳光。我感到我们再也不能一起生活，我离开了家，住在北影招待所。这件事好比原子弹以后又爆炸的氢弹，立即成为北影厂的头条新闻。

人人都希望自己生活得美好。每个人都希望自己家庭幸福、快乐。因为生命属于我们只有一次。

我是一个普通的女人。同所有的女人一样，我曾千百次地祈祷过未来，希望它给予我幸福。可是幸福是那样地珍贵和稀少，从不能被所有的人获得。也许，我及一些人的不幸正是为了衬托那些幸福的人们的罢？

没有人希望自己的家庭不幸福。没有人结婚是为了离婚。

人人都有爱的权利，结婚的权利，当然也有离婚的权利，既然世界赋予我们生命。

在当时的中国，离婚是一件骇人听闻的大事，我不是勇敢者，我为此度过了好几年痛苦的岁月。出于求生的本能，我被迫作了这样的选择。

家庭之间的是非是永远讲不清楚的，这只是我们自己的事。就像是相识，结婚只能在我们两人之间发生一样，离婚也只能是我们俩的事情，对于任何人都没有关系。

我已经十分不幸了，可是最不幸的还不是由于“离婚”，而是因为离婚的是一个女“明星”。

我孤单地住在北影招待所，有如丧家之犬。我浑浑噩噩地过着我的日子。

无论我走到哪里，都有人戳我的脊梁骨，对我指指点点，我不敢出门，怕看见人们议论的目光。我在招待所的房间每天宾客盈门，好奇者甚众，他们不厌其烦地打听我和丈夫为什么争吵，为什么离婚，盘问一切细节，而我则被迫一千次重复我说过的话及离婚的缘由，就像是一架录音机。这些话立即被作为新闻广泛传播，传

回来时已加工得面目全非。

日子，是那样地难过！关心我的人实在是太多了。可是，他们最关心的、议论最多的、最"证据确凿"的还是我"喜新厌旧"的"第三者"。



自我离家以来，一举一动莫不在人的监视之中。无论我同任何男同事讲话，第二天便成为新闻。时常有人突然破门而入闯进我的房间里"看看"；时常有人在深更半夜找男同事接电话找到我的屋子里来；每次我送男客人穿过走廊，背后总是传来窃窃私语，向我们投过来审视的目光；几乎所有到过我屋子的男同事都成了"嫌疑犯"。有人津津乐道地告诉大家，那一天他亲眼看见我的拖鞋在××男人的房间，而另一天我的另一只拖鞋又在另一个男人的房间；还有人煞有介事肯定地说，他看见我在半夜十二点以后悄悄地敲某个男人的房间，还看见我同谁抱头痛哭。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我实在哪里敢！在这个非常时期，我能够坚持下来就不错了，还敢有那样多的风流韵事？我不想活了吗？

自我拍电影以来，已经多少次为自己辩诬？我数不清。我已经麻木了。有人当面问我："听说你床上功夫特别好？"我在听着这句话的时候，就像是在说别人。"一个人处在需要辩诬的地步是可怜

的。”我实实在在感到了自己的可怜。

人们太闲了；生活太单调、太枯燥了；文化知识太贫乏了，议论我成了他们的工作。不然，他们干什么呢？

好多人看起来俨然是一个卫道士，而实际上都是在为自己寻找刺激和填补他们空虚的心灵。有些人看起来道貌岸然，可他们心中也都有着自己的秘密。我是吃五谷杂粮长大的凡人，我不愿意过虚伪的生活，我愿意正大光明地宣布我之不爱，去寻找我的所爱。我鄙视他们，他们比我还要可怜。我憎恨他们，在他们的嘴里葬送了多少人的幸福……

我坚持不住了。我的控制力已到了极限，我感到一种以往所没有过的软弱，在这寡不敌众的搏斗中，我已耗尽了心血。

晚上睡觉我不敢关灯，常常吃好几片安眠药都不能入睡。房间里每一点细微的声音在我听来都其响无比，窗外的雨声、闹钟的滴答声越来越响、越来越响，充斥整个房间，充斥我的耳膜。我夜不能寐，眼圈发黑，我害怕孤独，害怕黑夜。

我时常产生幻觉，当我一个人在房间的时候，我时常清楚地看见一个人开了门走进屋来，到我的床边，俯下身子，瞪着我。我大喊大叫，不能自制。一次我看梅里美的小说，其中写到一个面目狰狞的人趴在窗户上，顿时觉得浑身发冷，一回头，十分清晰地看见那个人就站在我的窗口瞅着我。我拚命地控制自己，揉揉眼睛，他还在。我再揉揉眼睛，他还在。我实在忍不住了，捂着脑袋冲出房门，飞跑到楼下。

我拨了个电话给老伊。

“喂？”他说。一听见他的声音，我的眼泪马上充满眼眶。

“老伊，你有空吗？……”我哽咽住了。

“喂！喂！晓庆，怎么啦？”

“……”

“喂！坚强些！”

“……”我拚命地哈气，以便能把话说出来：“你能马上来一趟吗？……”

我扔下电话，走出招待所的门口，没有忘记同迎面走来的人露一个坚强的笑容，走到一大堆瓦礫里面用手堵着嘴，用全部的身心拚命地哭。

我不敢回房间。坐在门口等老伊。一个小时以后，老伊来了。他正在感冒，发烧，看见他，就像是看见亲人。在我认识他以后，我时常为有这样一个真挚的朋友而自豪。在我艰难的岁月里，他用诚挚高尚无私纯洁的友谊鼓励我，给我以作人的信心。如同所有受我连累的男性一样，他为我蒙受了许多不白之冤，可是他从不在乎，纯洁的友谊是存在的，我十分珍惜它。

在那个艰难的时刻，维系我生命的，是我参加的《潜网》的拍摄，王好为又一次在关键时刻出现，伸出她的友谊及信赖之手。只要还在工作，我就有希望。我同王好为并不卿卿我我，但我们之间已有了一种深深的默契及友情。是她第一个让我演张岚这样的角色，开拓我的戏路。当大家蜂拥而上：女流氓、女特务、交际花一齐来的时候，她又交给我剧本《潜网》。在艺术上，她是知我音。



八一年的夏天，酷热，前途叵测，我把《潜网》当成是告别影坛的最后一部影片来拍，罗弦的生活道路曲折，正仿佛是我的写照。我感觉就是在演自己。我在摄影机前发自肺腑地说出罗弦的台词，仿佛在说我的心声，一连串的打击，我的身体已很差。刚从家里搬到招

待所，身无分文。我在炎热的高温里练习舞蹈、体操，所有的财产只有组里发给的出外景补助五元八角钱。说实在话，连吃饭都吃不起。那个时候，真恨不得把一分钱掰成两半花。我不愿找人借钱，不愿意看到别人同情、怜悯的目光，我一定要坚持到下个月发工资。我经常不吃饭。我每天要练转圈，有时恶心呕吐，吐的都是绿汁。拍体操那场戏的那两天，我一粒饭都没有吃，好在体操本来就要节食，歪打正着。中午十二点半化妆，一点进棚拍戏，拍到晚上十一二点，早晨七点就有人来敲门，十点练舞蹈体操，日子十分艰难。

我十分清楚地记得发工资的那一天，当五张十块的钞票攥在我的手里的时候，有生以来我第一次感觉到它们是那样的宝贵。

这个时候，母亲来到了北京。母亲总是最伟大的，而且是那样地及时。母亲为了培育我吃够了苦，可是我却不能报效她于万一。为此我时常感到内疚和不安。我内外交困，拿不出钱给她买东西。摄制组用降温费每天发给每人半个西瓜，那是我一天最高兴的时刻。我每次都把给我的西瓜放到一边，小心地盖上纸，总有人问我："你怎么不吃啊？"我指指嘴唇："带着妆，要拍戏呢。"我捧着西瓜跑回宿舍，大老远就吵吵："妈，快吃西瓜。真棒！可甜了。我吃了一大半，给您带回来一小半，饱极了。"

半个西瓜多么平常，可它代表了我对母亲不平常的感情。世界上很多东西本来没有多大价值，一杯水算得了什么？可是它如果出现在上甘岭的坑道里，就会比黄金还要珍贵。在那些日子里，我经常在门口发现一兜水果，里面夹着老伊的一张字条，桌子上经常出现一茶缸合口味的四川菜，母亲告诉我团里的刘国权刚刚来过，剧团里管仲祥常常来叫，请我和母亲去他家"赴宴"……这一切现在想起来都记忆犹新，它将伴随我走完生命的旅程。

也许是由于我这个"扫帚星"的缘故吧，《潜网》的命运也是那样地不顺利。拍完以后不停地修改，然后是迟迟不能上映，上映后

又不能大量宣传，报纸上又围绕《潜网》展开争论，争论还未结束，评选“百花奖”、“金鸡奖”，在候选影片名单上连《潜网》的名字都没有。又收到数不清的观众来信，有好多热情的观众热情赞扬我，也有的把我骂个狗血喷头。



对于这一切，我已习以为常了。从影七八年来，我一直在这些大波动之中生活、成长，比起过去，我已经坚强多了，过去我们为做一个好的电影演员只要勤发奋、有才能就已足够，而现在生活使我懂得，要在中国做一番事业首先是毅力，坚强的毅力，而一个女人要想做一点事情，得比男人还要强。几年来我一直大起大落，时而被推到峰巅，时而被摔向深谷，在酷暑和寒冬之后，我还是我，唯一不同的是伤痕累累的心灵已长上了老茧，长大了，成熟了。在这些岁月中，一直帮助我的，是我的自知之明，当我在峰顶的时候，我从没有认为我就是高山上的雪莲，而当我在深谷之中，我也没有认为我就是淤泥。我知道我自己。每个人都在写自己的历史，真实是篡改不了的。说是说不倒一个人的，只有他自己倒。

在中国，作一个女“明星”是很难的。过去，同许多女人一样，我曾十分喜好逛商店，也十分注意服装。我从逛商店当中得到乐趣，我认为服装能从侧面反映出一个人的文化、教养及美学观。随着我成为“明星”，这一切爱好都失去了。我再也享受不到逛商店的乐

趣，再也不能随心所欲地上街，每次穿衣服首先考虑会留给别人什么印象，以及别人会说什么。我不能在茶余饭后同朋友出门去散步，更不用说同男朋友。我成天关在屋子里，只认识饭堂、厕所及自己的房间，我成了“囚犯”。除了拍摄，我每天的日程被一大堆事务所填满，各种集会、社会活动，各大报各小报，各大小杂志轮番采访，给各刊物写文章、讲话、拍照，没有时间看电影，几乎成了“影盲”。我时常感到偌大的中国没有我一张安静的书桌，就在我写文章的同时，我借了一间房间，晚上睡地铺，白天拍戏，晚上写到深夜。电话铃不停地响，我不得不把电话线拔掉。我每天对川流不息的来访者露出热情、谦虚的笑容，掩藏起我的烦躁和疲惫，怕别人说我架子大、骄傲，这一切怎么受得了？

我没有进过电影学院，也没有上过戏剧学院，我从音乐学院附中毕业，在学了六年的音乐之后半路出家开始演电影。

十几年来，我在实践中研究摸索着学习表演，在一部又一部的作品中丰满我的羽毛。我没有老师，当然，也可以并且应该说，我有很多老师。胡世森——电影《原野》中瞎子焦大妈的扮演者，就是我难以忘记的一位老师。

我在法国探亲的 9 个月中，失去了两位宝贵的亲人，我失去了亲爱的外婆，也失去了我敬爱的良师益友——胡世森。

我永远忘不了那一刻：凌晨五时，法国巴黎。我正在甜蜜的睡梦中，从我的祖国传来了胡世森逝世的噩耗。从那一瞬间起，我的眼泪就不停地流，我真的不能相信我已永远失去了她！从晚上哭到天亮，从住所哭到巴黎圣母院。我在异国他乡的天主教堂为胡教师作弥撒，寄托自己的哀思。

巴黎圣母院里烛光闪烁，教堂唱诗班的合唱回荡在整个大厅，神父开始大声布道，我的眼前模糊一片：胡老师，我怎么会失去

您?!在出国之前,我还将您接到北京,您的音容笑貌犹如眼前!



10 年前,我们在一起拍摄《原野》。当时,我新婚不久,我的丈夫不同意我拍这部电话,为此我吃尽了苦头。后来,我开始离婚,各种压力几乎使我崩溃了。是您,像我的妈妈一样,理解我,爱护我,照顾我,为我做饭,陪我一起散步,替我洗衣服,关心料理我的一切。当我痛不欲生的时刻,您会把我抱在怀里,安慰我,哄我入睡,使我伤痕累累的心得到些微短暂的平静。

胡老师,我怎么能够忘记,您在年青时代演过话剧《原野》的花金子,您把您的一切经验都告诉我,甚至演给我看,没有您的帮助,胡老师,我怎么会将金子这个角色演好!

《原野》拍摄完了,但影片的上映在当时遇到了阻力,不许这部影片发行。可是,我们成了忘年之交。尽管我们相差许多年纪,尽管在艺术上我们是两辈人,我们还是成了最好的朋友。

您关心我的一切,不停地给我写信谈您的看法。后来,我挣了钱,当我挣第一笔钱时就为您安了一个电话,目的是为了让我们两人能更方便地联系。

后来,只要我一有空就会将您接到北京,在我心目中,您就像

我的妈妈。我们之间无话不谈，我向您汇报我的一切。还记得吗？那次您来北京，当我们亲热地抱在一起时，我养的小狗拚命地叫着扑向我们，显得是那样妒嫉。我的事业和生活一直大幅度地起落，在围绕着我鼓掌欢呼的喧闹中找不到您，而在我遇到困难、遭到挫折、心力交瘁的时候，您一定会出现在我的身边。这些年，我经历了那么多的变故，承受了一次又一次的风风雨雨，当我对一切开始丧失信心的时候，我就会想起您。胡老师，您对我多么重要，我在痛哭之中对自己说，如果很多人都因不了解我或别的原因误会我，我至少还有一个了解我信任我的您啊。我时常深刻地感受到，我一个人小小年纪从四川来到北京，在电影界深不可测的大海里学习游泳，有您这么一个肝胆相照的朋友，得您这么一个知己，真是我的福气。

《原野》在沉寂八年之后，终于在全国公演了。我首先为您高兴，因为在影片中您演得那样好。很多人都在赞誉您，许许多多人都从内心佩服您的表演，您塑造的焦母形象已经站立在中国电影史上一系列精彩的银幕形象之中，您是当之无愧的表演艺术家。

然而，"百花奖"、"金鸡奖"公布了，您却没有得奖。《原野》获得最佳故事片奖、最佳女演员奖，但没有您的奖，连颁奖仪式也不知为什么没有邀请您参加。胡老师，我并不觉得我获得最佳女演员奖有什么光荣，因为您没有得奖，您塑造了这么杰出的艺术现象，却没有获得应该有的荣誉，这使我深深疑惑起自己所获的这一电影奖的水平和份量了。

我自己请了您到深圳一起参加"百花"、"金鸡"颁奖大会。我为您买了一套衣服，我们俩代表《原野》摄制组一起站在领奖台上，捧着"百花奖"的奖杯，我们听到了迟来八年的掌声，我们分享了光荣。胡老师，我由衷地说：没有您，就没有我的花金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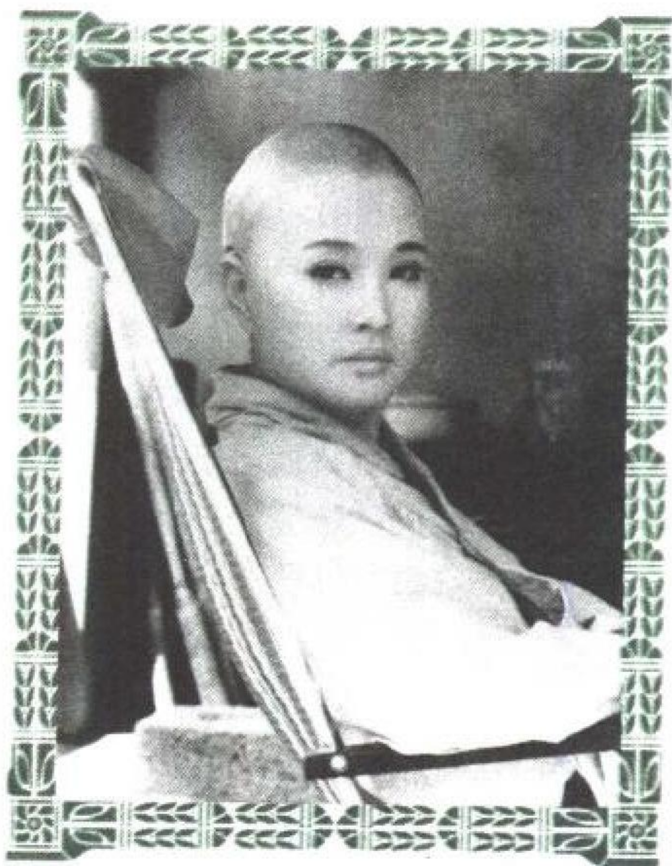
长期以来，无论是酸、甜、苦、辣，我都会给您打电话；我只要一

有空，您的时间允许，您就会到北京来看我，这一切我都习惯了。我们还计划一起到香港去玩，到法国去旅游，我们时常在一起兴高采烈地梦想着。

可是，我竟然没有了您！我怎么能接受这个事实？整整一个星期，我的眼泪像小溪在流。踏到中国的土地上，我就想着您，不能提到您的名字，甚至不敢听到杭州、西湖、浙江省话剧团以及您所在的一切地方，我不敢再看《原野》，我的心里会痛，因为，我已经永远永远地把您失去了。

我时常想，我为什么要去法国？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去法国？胡老师，您 为什么这么早就去了？不同我告别一声？

听说，您的追悼会开得很好，很多很多人都去了。我送的花圈最大、最高，熟悉我俩的人将我给您的花圈放在会场的正中。可是，这一切又有什么用？我要的是一个活生生的您啊，胡老师！



胡世淼，这一充满深情的名字将永远留在我心中。您永远是我的老师。我永生永世都会怀念你。我已经梦见过您好几次了，您知道吗？我希望时常梦见您，再向您倾述我的一切，像您生前一样。

记得年纪小的时候，听到过大人们说到

“名誉、地位”这些词。后来会看小说了，常在小说中读到人们为了争名夺利尔虞我诈的惊心动魄的故事。

我长大了，有人说我出名了，更有些人说我有地位了，但我自己觉得除了利——也就是钱——有一点点生活上的用处以外，其它的，我并没有感到名和地位有什么要紧。

1970 年，我从四川音乐学院附中毕业，分配到四川达县专区宣汉县农场当普通农民。从 1970 年到 1975 年，我靠自己锲而不舍的努力，当农民、当工人、当解放军，先是在河对岸的大队劳动。然后在农场工作，后来又调到县里，从县里又去当民工队员修“襄渝”铁路，参军后从军分区到省军区，再到成都军区，再到八一电影制片厂，动荡来动荡去，没有一个朋友在重要的位置，没有任何亲属在文艺界，孤零零一个人闯入了电影圈。

我逐渐从幼稚走向了成熟，在社会的大学里我陶冶了性格，我已是有三十多部电影作品的“电影明星”。我演电影、做制片人、写书及出版我的书；办个人影展、出版个人歌唱磁带、举办个人演唱会，在各种协会里任职，我游弋在艺术的自由王国里，和当年那个小小的黄毛丫头已似乎判若两人了。

记得我作为独立制片人制作电影《无情的情人》时，我带着一个摄制组来到外景地四川藏族阿坝自治州。当年，在我从音乐学院附中毕业的时候，我们班有好几位同学都分配到这里。

这天，我们拍摄一个大场面的戏，来了很多很多的群众演员。由于场面大，灯光很费时间，我们都在现场等候着，我穿着女主人公娜梅琴措的服装，懒洋洋地坐在一张豹皮上，也就在这时，我看见了一幕至今都让我难以忘怀的场景。

当时，在拍片现场，我看到了人群中有一位姑娘，她长得非常漂亮，正被我们心烦意乱的副导演和制片、剧务们吼来吼去，好不可怜。我立刻找了制片来问，得知那位女孩子是阿坝州一所民办小



学的教师，今天请她来给我们跑龙套。我看看她，请了她到我的身旁来坐。她那么美丽，比我要漂亮许多。可我们摄制组的小伙子们并没有由于她的美丽而对她特殊，因为她只是一个群众演员，而在繁忙的拍摄现场对群众演员横眉怒目，更是司空见惯的事。于是乎我想起了我们班分配到这里的那些同学。我想起当初我正好是分配到阿坝，而我是和我们一位病退的同学换了名额，才又分配到达县宣汉农场的。如果我当初没有换名额，而来到阿坝，那么现在的情况就会不大相同。也许这个女孩子就会是我，没有人会意识到我有什么特别，甚至根本感觉不到我的存在。可是现在，我和她的年纪差不多，我远没有她漂亮，她是这样平淡，这样的默默无闻，我却作为制片人指挥这个指挥那个，占据了一个摄制王国最有权力的一个位置。我不仅掌握着自己的命运，在一定程度上，我甚至还可以改变别人的命运。

我看着那位女教师，浮想联翩。我突然意识到这或许就是机遇，以致造成人和人之间地位的区别。

我想到了过去的一件事。那时，我正在珠江电影制片厂拍摄影片《同志，感谢你》。这是由我任主角的第一部电影。我扮演一个扫

街的清洁工。她思想先进，甘当螺丝钉，叫她上大学坚决不去，宁愿做好平凡的本职工作，用当时的话来说是“为了世界革命扫大街”。我们在广州的清洁工人队伍里体验了一个月的生活。每天天蒙蒙亮，我就睡眼惺忪地随着我的师傅们出发，在广州最热闹的南方大厦门前扫街。原来我以为清洁工们每天只扫一次，或是早一次晚一次，扫完自己的地段就可以下班，其实并非如此。我们披星戴月地在街上扫，扫完一遍，再扫回去一遍，就这样不停地来回清扫，直到下班为止。当时我拍摄的第一部电影《南海长城》已经公映，我一想，在那么热闹繁华的大街上扫街，还不让人们给认出来？于是我又戴帽子又戴口罩，把自己捂了一个严严实实。殊不知第一天下来，竟然没有一个人注意过我。匆匆行走的人们甚至看都没有看我一眼。他们根本不知道有我这么一个人在为他们扫街。后来几天，我不戴口罩了，不戴帽子了，情况仍然相同。是呀，试想想我们自己从小在都市长大，每天在街上行走，什么时候注意到街上的清洁工，去观察他们呢？什么时候认真地思考过大街上怎么从来就不脏呢？因为清洁工太平凡了，太普遍了，太没有地位了。

在我扫街的生涯当中，只有一次被人注意，我笨手笨脚地挥舞我的扫帚、一不小心扫到一位穿着讲究的太太脚上，那位太太拚命地跺脚，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我拍电影以来，还从来没有被人这样地瞪过，我立刻忘了我的清洁工身份，在大街上发起呆来。可是，当我下了班，脱掉清洁工的衣服，变成摄制组女主角扮演者的时候，到处见到的又是灿烂的笑容及真诚的喜爱，我仍然是大家注目的中心。

一年一年地过去，我的情况发生了多么翻天覆地的变化！同样一个我，周围是那样的不同！记得刚到八一厂试镜时令导演迟迟不能下决心的“大奔儿头”、“歪嘴”，事隔几年之后全部变成了优点，开始上银幕时总是形象通不过，认为我不漂亮、不符合标准，而今

天女孩子们以长得像我为荣。我的近视眼被誉为“含情目”，我大放厥词被称为“有个性”，在拍电影前觉得最困难的是我处不好人事关系，我不会讨人喜欢，而今这些困难荡然无存，到处都感受到明媚的阳光，到处都看得到赞誉的笑脸。假如我是一个清洁工，假如我是那位女教师，假如我还在农村挖地，假如我没有后来的一切，尽管我还是我，情况又将如何？周围又将如何？命运又将如何？

今天，相当多的人都知道我的名字了。但我一直感觉到有两个我存在着。准确地说，我的名字已经同我的躯体及灵魂分离，它悬在空中，被人们一会儿抛起来，一会儿丢下去，我看着它，如同看一个陌生人，我对它没有情感。它已经成了一个符号，人们根据自己的想象去改变它、批评它、议论它、赞美它，而我真实的自己却在远离我名字的地方，在不被人注意的角落。人们似乎对这个真实的存在并不太关心并不太注意，因为她已经不那么重要了。我时常遇到的情况是，很多人来找我签名，他们根本不认识谁是刘晓庆，当然这并不要紧，只要索取一个签名就行了。很多新公司开张，要求我发贺电，也是只要名字就管用。每到公众场合，许许多多的人围



上来，要求留下我的名字，他们越过人头把笔记本伸到我的旁边，一签完以后就飞奔而去，看都不看我一眼了。他们当然不会考虑到拥有这个名字的人的情感，以及这个名字下面躯体的承受力。

当然，我对这一切都已经适应。不少的时候还能安之若素。十几年来的风风雨雨，用无数挫折换来的教训使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你要搞电影吗？想把它做得好吗？那就得遵循条例，就如同要玩游戏，就得遵守游戏规则一样。

经过了那么多的曲折坎坷，付出了那样艰苦卓绝的努力，今日的我除了长大了以外，经历事情多了以外，成熟一些以外，其实和过去那个知青、女战士、女民工、女文工团员没有什么不同。我坚信有无数的比我聪明十倍、百倍的人才没有被发掘出来加以发挥，他们由于没有好的机会而只能令人痛心地自生自灭。

每到一个摄制组，就好像是到了一个新的社会，新的王国，新的天地，新的家。我从来就认为，人与人之间，人格是永远平等的。没有什么叫“地位”这两个字。没有谁欠你什么；没有谁该来照顾你，你不尊重别人，也得不到别人的尊重，谁离了谁都照样活。你怎么知道今天在你身后当群众演员的小姑娘不是明日的大明星？摄制组忙忙碌碌的工作人员谁不是高智商？只不过你目前所处的位置比较明显一些、鲜亮一些罢了。

我无数次这样想：生命对于我们是那样地偶然：这一个爷爷和那一个奶奶在一个特定的瞬间相爱才会有你爸爸；那一位姥姥和这一位姥爷在另一个特定的时刻相恋才会有你的妈妈；而要你妈妈和你爸爸相结合，恰恰是时候才会有你。况且，不知有多少生命由于没有它所必需的那一刻偶然而根本得不到出生！

而人一生下来是注定要死的。我们每一个人每分钟都在奔向死亡。在这样偶然而又短暂的生命里，为什么有些人在共同走向死亡的道路上还要勾心斗角，尔虞我诈？



我希望人与人之间真诚地相爱。名、利、地位统统都是过眼烟云，只要我们做到尽情地去安排好人生，尽量地去挥洒自己的才华，足矣！

长期以来，在无数次审查自己工作的同时，我确实感觉到我干电影是合适的。但是，我却对我的每一部影片都不满意，我总觉得还能发挥得更好，我每次都寄新的希望及付出更多的努力给下一部戏，我总感觉更能令我发挥的好作品还未到来。16 年的电影生涯是一段不短的历程，我一直在逐渐实现几年前我对美联社记者讲过的那句“宣言”。

记得，好像是 1983 年？还是 1984 年？总而言之，是在《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的开幕式上，中外记者云集一堂，作为慈禧的扮演者，我是大家注目的中心。

一位美联社的记者从后面走过来，坐在我的旁边，在提了很多问题之后他突然问我：“你认为谁是中国最好的女演员？”记得当时我想了一想，在犹豫了一分钟之后，我用比平时小得多的声音说：“是我。”

开幕式结束了，我很快把这件事忘记了。突然一天，电影界刮起了一股旋风，对我这句话议论纷纷，严厉的批评和指责从四面八

方向我袭来，一时间天昏地暗，说我骄傲、狂、目空一切等等。

从此，我稀里糊涂地把自己推进了一条死胡同。我没有了退路，我的道路变得布满了荆棘，每做一件事都要为我说的这句话付出沉重的代价，每拍一部影片对我来说都是背水一战。本来对我就不够宽容的一些人变得更不宽容，他们不再原谅我的哪怕是最微小的疏忽。

“你居然敢自称是中国最好的女演员！自中国电影有史以来，还从没有人这样口出狂言呢，你未免太不自量了！”

我当然知道我闯下大祸了，不过我莫明其妙。也许我这句话的分寸有欠妥当，但也不至于反应那么强烈。据我所知，觉得自己是最好的演员、最好的导演、最好的编剧、最好的摄影师等等不只是我一个，并非只有我才是“稀有动物”，我只不过把心里话说出一句来而已，没说的话还多着呢。

我出生在一个知识分子的家庭。我的父亲是医学教授，母亲是中学校长。父母从小对我的严格教育使我从小就好强，我崇仰“人所具有我都具有”这句格言，别人说我“吃屎都要吃尖”。在学校我努力使各科成绩都是第一名，就连在农场当工人的时候，挖地挖不过农民我都会生气。正因为有这样好强的心理使我对自己的要求分外苛刻。我一直奉行“欲得其中，必求其上；欲得其上，必求上上！”的座右铭，我在生活上要求自己也很严格。我学会烧菜，织毛衣，布置房间等等家务事。我要求自己具备贤妻良母的素质。我认为正是因为对自己高标准严要求，才有后来的一切。

至今我仍然不懂为什么人们会对我说的“我是最好的女演员”这句话反感。譬如说我们在选举，至少我自己算一票吧。我只不过自己投了自己一票，就算根本没有人投我，我也可以投投自己吧？我相信我的能力，或是谦虚一点说，我希望成为最好的女演员，你可以认为张三不错，他可以认为李四不错，各人有各人的看法，我

又没有强加于人，何况，我并没有说别的演员不好，我只是把自己给自己定的标准说出来而已。从此以后，每一个人都会用这样的标准来要求我、衡量我，我才是给自己出了一个大大的难题呢。

在美国，一个初出茅庐的演员在试镜头的时候就会对导演说："你要是选中了我，一个最伟大的演员就会在你的手中诞生！"我相信他成功率一定很高。如果你的脑血管有病了，你去看医生，这个医生对你说："我的医术还差得很远，还要好好向其他医生学习。"你会请他给你看病吗？可是如果医生对你说："相信我，我是治脑血管最好的大夫，我已经有 30 年的临床经验了。"听到这样的话，谁不会把自己交给他呢？在商业社会里，那位谦虚的医生一定会饿死，而那位自信的医生则会门庭若市，生意兴隆。

有的人平时太虚伪。经常伪装自己，假谦虚。心里想的一套，嘴上说另一套，费时、费事、费劲。很多问题其实很简单：如果工作上有些困难，召集大家来，如果有人说："这个问题我能解决。"于是把事情交给他，他处理了也就完了。行就行，不行就不行，简单明了。而有些人往往不这样做。

一个问题出来了，其实每个人都认为自己行，可是为了谦虚，都不说话。良久，有一个人才说："张三行，张三来吧。"张三一定会推辞："不行不行，李四资格老，还是李四来吧。"李四当然决不会接受，因为那样就太当仁不让了，太不谦虚了。他一定得说："我是小徒弟，各位都是师长，还是各位来



吧。”推来推去，最后只有领导指定一个人，时常恰恰这位指定的人是最不合适的人选，而那些认为自己合适而事实上又有能力的人由于谦虚而失去了宝贵的机会，他们会对那位不称职的人很不服气，反过来会给他制造障碍，让他干不成，于是乎到最后也解决不了问题。

好多人对我说：“晓庆，你太直了，太得罪人了，你不要说自己好，想办法让别人替你说。”我不知道怎样才能巧妙地让别人去说，何况在我看来别人说、自己说都一样，与其费那么大事绕圈子让别人去说，还不如自己说来得清爽。

其实打开每个人的心扉，各人都有各自的理想及抱负，只是不说而已，我只是说了一句出来罢了，比这更惊心动魄的豪言壮语还多着呢？

一个人认为自己有能力做好某件事并把它说出来，我看没有什么不好，他认为自己行，你就放手让他去试试看嘛，以观后效，也许他还真能呢？话又说回来，如果一个人像他嘴上所说：“我还很不够，张三李四他们比我棒多了，我要好好向他们学习。”那么在这个僧多粥少的社会里，就应该停止他的工作。让他跟着张三李四他们去办学习班，学好了再来。

试问，如果你自己都不相信自己，还有谁会相信你呢？

口出狂言有什么关系？这又不会妨碍和危害到别人。口出狂言只给自己制造困难，一些人就在冷眼旁观你如何实现你的宣言。一旦你达不到你的目标或是差了那么一点点了，就会打击你、讥讽你、笑话你、让你无地自容。可是，有谁知道在口出狂言的背后有多少勤奋、多少努力、多少艰苦奋斗呢？在中国，口出狂言是要有相当程度的胆量、底气和勇敢的。

不要反感那些口出狂言的人吧！现在已是九十年代了。判别一个人的高低不是看他的语言而是看他的行为。至少我，在一个人

十分自信地向我说出惊人之语时，我绝不会笑话他，绝不会反感他，我反而会对他产生浓厚的兴趣，使得我去观察、了解他如何在工作中展现他的能力和才华、如何去兑现他的宣言。即使他不能马上兑现，我也寄希望于他的将来。如果他真的是一个窝囊废，一个吹牛大王，那我们不要再去理他好了。不要因为他们的语言而反感他们，排斥他们，给他们制造无形的障碍，不要把那些有才华、有志气的人仅仅因为区区表面上的不谨慎、不谦虚而将他们束之高阁，从而扼杀了他们，使他们永不能得见天日吧。这岂不是太因小失大、太不划算了？

千万别把人变成谨小慎微的君子，谨小慎微的人往往最没有出息。不要那么人为地制造束缚，不要人工痕迹那么浓，不要让生活变得那么做作！

人本身是从自然来，也要回到自然去。既然人是自自然始，以自然终，请让我们活得更自然一些、更轻松一些、更朴实一些、更解放一些吧！



记得我第一次出国，是跟汪洋去日本。我们北影组织了一个电影代表团，应邀去日本参加他们“文革”后

第一部在中国拍摄、北影协作的故事片《天平之甍》的首映式，整个代表团只有我一个女演员。

从接到通知的瞬间到出国前的最后一分钟，我一直在为出访的服装忙碌。为了应付这突如其来的出国任务，又不丢国家的脸，我每天奔忙于北影服装车间借服装，忙得天昏地暗。我的工资一直很低。当我从音乐学院毕业到农场插队时，我是带薪农民，每月工资 27.5 元。8 个月后，我参了军，每个月津贴 6 元。我是女兵，有 0.75 元的卫生费，所以实际上是 6.75 元。六年以后，我提了干部，工资涨为 56 元。调到北影，又降成 50 元。在去日本时，我还是现役军人。除了军装以外，一件其它的衣服也没有，而我几个月的工资加起来还不见得可以买一套像样的服装。所以，尽管我已为此次的出国之行尽了大量的努力去准备，但在日本，还是使汪洋及代表团成员无不为我的衣服伤透了脑筋。

最令人难忘的是在《天平之甍》的开幕式上。参加开幕式是我们代表团此行最主要的活动，又是中国第一次派影界成员出席，因此日本方面格外隆重。所有的日本女宾都穿和服，那么相应对等，我作为唯一的中国女演员应该穿旗袍。可是我只有一件从北影服装间借来的呢子旗袍。而在这以前，我还从来没有穿过旗袍。那件旗袍由于年代久远，已经破旧不堪，胸间被虫子蛀了一个洞，下摆还有另一个洞，旗袍开叉的地方撕裂了，服装师傅用线在那里挽了一个大疙瘩，背后的呢子绒毛已经脱落，显露出麻袋片似的底子。

在开幕式前，汪洋召集代表团开会，为我的旗袍出谋划策。无论汪洋怎么挠他的圆脑袋，大家还是焦头烂额。后来，我绞尽脑汁想了个不是办法的办法：胸前的洞可以用一朵红花缀在上面挡住，开叉的地方呢，提上皮包就看不见了，背后的麻袋片只有听天由命，寄托在希望到会的日本人都是近视眼，侥幸看不见上面、下摆那个洞呢，汪洋说，我可紧紧地跟在他身后走，尽量笑容可掬地对

所有人，吸引他们看我的脸而忽略我的衣着！

唉，那一次随汪洋去日本，难堪的事情层出不穷。我们每天的日程排得非常满，女演员要上午一套衣服，中午一套衣服，晚上一套衣服。每天走马灯似地把仅的几件衣服来回倒腾，弄得我精疲力竭。

我最紧张的还是晚宴，在日本，每个餐馆的门口都有服务生为你脱大衣。当我每次风度翩翩地把大衣往服务生手上一交，大衣上赫然印着的大字“北影服装”立刻跳入眼帘，而不少日本人是认识这几个中国字的，何况款待我们的日本人大多数都是中国通。我只有立刻挤出最动人、最灿烂的笑容来掩饰我的一头冷汗！

当然，我所有的服装都是借用北影服装仓库的。有一次，我穿着北影的某一套服装，怡然自得地和我们的日本陪同聊天。她给我看前一次中国电影代表团的照片，我一眼看见了照片上的张金铃，她竟然和我穿的是一样的服装！原来我们借了北影同一套衣服访问日本！一时间我瞠目结舌，什么话也说不出来。



我想转移那位陪同的注意力，可是晚了。她已经发现了。她对我说：“看，张小姐也是同你一样的衣服，你们都喜欢这套服装，是吗？”

那时候，我们同海

外团体交往也罢，出国也罢，都不许收对方的礼物。如果对方非要送我们礼物，价值五块钱以上的都要上交。而我们回送给对方的礼物呢，哪怕价值5000元国家都不会补贴你。你日本电影代表团访问中国期间，日本演员栗原小卷送给我一串琉璃仿制的钻石项链，我用月工资的五分之一，即十元钱买了一个骨头雕刻的镯子回报她。当日本电影代表团离开了北京，上面的通知就来了："把那串项链交上来！"我当然马上交了上去。这次我去日本，汪洋亲自指示："把那串项链发给她戴！"于是又发给我戴。而我从日本回来北京呢，又收到了另一份通知："把那串项链交上来！"于是我又交了上去。

后来，我主演的《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在香港放映，我由于拍摄《北国红豆》无法前往参加首映式。香港南方影业公司的老板许敦乐委托中国电影代表团带给我一架照相机。可是照相机没有到，有关部门的通知到了，要求我把那架照相机交上去，而我知道许先生送照相机这一信息也是从通知上得来。于是，这架送给我的照相机我连面也没有见着就不知到哪里去了。

在那个时候，出国访问对我来说简直是一个包袱。记得我第一次去香港，是参加《原野》在香港的首映式。我当然还是借衣服穿，只不过这次借的是香港长城电影公司仓库的服装。我们代表团的成员个个都穷得要命。在香港这个挥金如土的世界里我们无金可挥，我身上更是一文不名，无论是人民币还是港币，我什么币也没有，彻头彻尾的"无产阶级"。每当有观众送花到我们住的酒店，或是有行李服务生帮我送上来，站在那里等我给小费时，我只有假装不懂，仰着脖子哼哼着小调看天花板。每次有朋友陪我上街，出租车一停我就拚命朝窗外眺望，"浏览市容"，好让他去付车钱。在商店里我装模作样地东挑西拣，其实我一件也买不起。

在临出国的前一天，发给我们每人一百港元。我拿着钱立刻即

到香港最便宜、最低档、有身份的人绝不会来的“女人街”，想买件应酬穿的体面一点的衣服。当我正在小贩的麻袋里大汗淋漓地来回翻腾，头发、眉毛上沾满了棉花絮正同摊主寸土不让地讨价还价时，居然有许多香港观众来请我为他们签名。

唉，我们中国的电影工作者实在是太穷了。每次出国都弄得窘态百出。这一切都使做厂长的汪洋深深地叹息。他曾无数次地为我们请求、争取、申辩、争吵，以致于说话过量患了喉炎，喉头大出血，不得不住院治疗。可是，他也改变不了现状。他只有勒紧裤带为我们谋福利。那次我们从日本回国，全代表团都面临收到的礼物要上交的问题。日本朋友送了我们每人一块电子表，还有其它的小物品。汪洋召集大家开会，宣布他的决定：送给他自己的所有东西都上交，其中有他喜欢的手表，他再用钱从有关部门买回来，大家的东西都不必交了，只是回去后千万不可张扬。

多年以来，我一直在艺术的海洋里东撞西碰，在世俗的漩涡中挣扎，我好比一个人在大风浪中游泳，没完没了地游，太累了，太乏了。对于疲惫不堪的我，哪里才是彼岸？哪里才有我得以憩息的绿洲？



白天，我在喧嚣的人群之中，俨然是一个奋斗者，成功者，一个强者。可是当一切纷扰过去，我独自一人的时候，我分外地孤独和寂寞。我怯懦得很。

我曾经几次有过自杀的想法，也曾二次实施过自杀的行为。就在去年的十一月，住在建委招待所，我比过去任何时候

都感到缺乏继续生活下去的力量和勇气。

我太热爱艺术了，把一切都献给了它：我奉献出青春、名誉、爱情、家庭。

在这一切纷扰当中，出乎我预料的是，《潜网》并没有成为我的最后一部影片，而是我在艺术上的新起点。我应约去长春电影制片厂拍摄影片《心灵深处》，而后，又参加了中外合拍的《火烧圆明园》及《垂帘听政》的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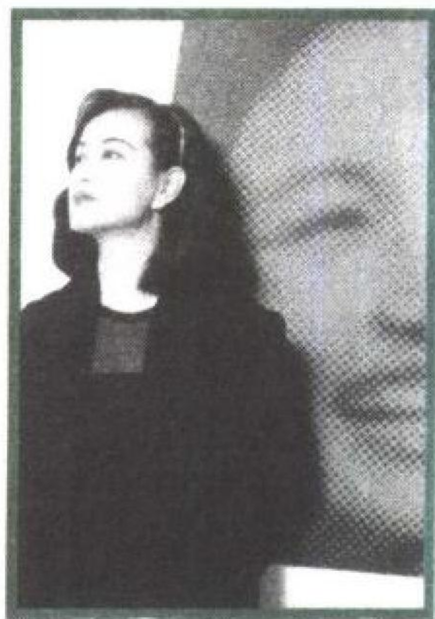
只要一走出我的小房间，我就立刻感觉到温暖新鲜的空气同和煦的阳光。在我所到之处，无不被包围在热爱的友谊之中。我惊奇地发现，爱我的观众是那样的多。在丹东、哈尔滨，在上海，在东陵，在长沙……人们出于热爱蜂拥而至，差点没有把我踩死。在节假日，总是收到素不相识的朋友们给我寄来月饼、水果、巧克力、糖，一位小朋友把他最珍贵的玩具电动小熊送给我。在牡丹江，好多观众由于见到我而泪流满面。我在上海拍戏，当拍完一个镜头准备拍下一个的时候，一个小姑娘怯生生地走到我面前，踮着脚伸出小手，把她妈妈给她的一颗糖送到我面前："晓庆阿姨，你吃糖！"我在银幕上塑造的不同形象得到了观众的承认，大家说我"演什么像什么"。

过去，我曾不止一次地问过自己："我是不是付出得太多了？艺术究竟给了我什么？"可是每当在这样的时刻，我就感到一种深深的谴责。

实在的，我付出的不是太多而是太少，得到的不是太少而是太多了。

1991年3月4日，我的外婆去世了。

从小到大，我没有失去过亲人。可是话真的不能说得太满，我亲爱的外婆离开我，走了。



我从来没有见过我的奶奶，只知道我的外婆，我是在外婆的怀里滚大的。

几年以来，我一直想陪母亲去法国探亲，迟迟不能下决心成行的原因是，一来我太忙，另外，我的外婆已90多岁高龄，我深怕她一旦有什么意外，而我不在身边。

啊，外婆，我是多么爱您啊！

外婆二十几岁就守寡，一个人带大了四个孩子。四个孩子带大后，又带我们几个外孙。当然，在她带大的孙儿孙女当中，花心血最多的一个就是我。我从小体弱多病，病好后又惊人地淘气。每当我生病的时候，外婆连日不睡，守在我的身边。而我至今记忆犹新、永不能忘怀的却是每当我做错了事，父母拿出了尺子要教训我时，外婆总是挺身上前保护我。

还有，我不会忘记她的“偏心眼”。我是她带大的，我妹妹不是她带大的，于是似乎理所当然地优点都归了我，缺点都归了妹妹。她是这样无原则地爱我：每当我刚拿起扫帚扫了两下地，外婆就连声不绝地夸我“勤快”，而我妹妹尽管从早忙到晚，外婆总不会忘记教育她要好好向我学习。她经常趁我妹妹不在时给我吃舅舅姨妈们给她送的点心，我如果在秋天没有穿上秋衣，外婆竟会心疼得大声地哭一场。

人人都说外婆的福气好，因为她早已是儿孙满堂。在她的十几个孙子孙女当中，她绝对没有白疼我。每个星期天，我都会给她洗澡、洗头、洗衣服、剪手指甲、剪脚指甲；我在她身边的每一天，我都给她洗脸、洗脚、叠被子；从我第一次领工资开始，我就倾其所有给

她买东西，另外还买各种各样的补品，我定期给她生活费，一直到今年。当我刚有了房子，我就把外婆接到北京。我要让从未出过四川的外婆坐坐飞机，看看首都，我要她同我住在一起，颐养天年。

想当年，我正在四川达县军分区当战士，成都家里发来电报，说“外婆染病，速归”。我接到电报就开始哭，一直从达县哭到成都。我日夜守候在她的床边，端茶送水，倒屎倒尿，后来，外婆的病好了。

我尽心尽力地顾照着外婆，报答她养育我的恩情。一年又一年，我长大成人，而我的外婆也已 90 几岁了，有这样一位老寿星的外婆，我很自豪，外婆头脑清醒，记忆力好，我很自豪。她的头上甚至没有一根白发，我更自豪。我看到我努力的结果，一切都证明我把她照顾得很好。

后来，我们举家南迁，搬到了深圳，深圳炎热而潮湿，全家都感到很不适应，外婆不知从什么报纸看到开冷气机会得空调病的消息，说什么也不再开冷气，热得满身都是痱子。我绞尽脑汁，想出了好办法：我自己动手，写了一篇文章，内容当然是写空调怎么怎么好，开冷气不仅对身体无害，还有益处等等。我将这篇胡编乱造的文章照报纸规格去打印，最后再复印一遍，制造出一份伪造的报纸复印件。我把文章给外婆看，又摇头晃脑地大声将内容念给她听，其效果可想而知，我当然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在去法国之前，我专程赶回深圳，给外婆过生日。这一年，她 92 岁了，我决心要让她快快乐乐、无忧无虑地度过这个生日。我买了 92 根蜡烛，一个硕大的蛋糕，我决定要把 92 根蜡烛全部插到蛋糕上。我和几位表姊妹光是插蜡烛，就整整用去了 20 多分钟。我们把 92 根蜡烛一根不少地插在蛋糕上以后，拚命地拍着手，大唱生日歌，把外婆从楼上扶下来。在蜡烛的的冉冉火光中，我看到了外婆开心的笑脸，当我们姐妹几个一齐用力替外婆吹灭 92 根蜡烛时，我感觉到同外婆在一起

是多么的幸福。

现在，我的外婆去了，我一直觉得她至少会活到 100 岁，可是，93 岁她就去世了。从我自力更生开始，我就发过不知多少次誓，我一定要外婆不再劳累，不再辛苦，我一定要她安享晚年。我告诉过自己无数遍：在任何情况下都要给她送终。我甚至想过，如果有这么一天，外婆有了三长两短，哪怕摄影机正在转动，我也会飞奔到她的身边！

可是，我永远不能如愿以偿了，今年我的法国之行为我留下了终生的遗憾。家里人没有能及时将噩耗告诉我，当我知道外婆的消息时，她已去世两个多月了。

我在胳膊上戴上黑纱，我戴着它走在巴黎的街头，我戴着它参加了戛纳电影节，以寄托我寄托不尽的哀思。

今年 5 月 28 日，我回到了祖国，第一件事就是去深圳，为外婆安葬骨灰。外婆的骨灰一直没有安葬，全家人都在等我回来。我捧着她的骨灰盒，轻轻地放进幕穴中，就好像平日我把睡熟的外婆抱起，轻放在她的床上一样……

我在家里呆了一个星期。每天白天，我无数次走进外婆的卧室，回忆起我能够回忆起来的一切。晚上，我似乎清清楚楚地看见外婆走进来，为我掖好被子，而在早晨，我又似乎明明白白地感觉到她拍拍我的脑袋，大声说："起来了，太阳都晒到屁股了！"



啊，外婆，我是这样地爱您。我唯一自慰的是：在您的晚年，我尽了我的一切所能照顾

您。可是外婆，我没有能为您送别，我不会原谅我自己。外婆，您在走之前没有见到我，您遗憾吗？您想我吗？那天，我抱着您的骨灰，跟您说了好多好多的话呢，您听到吗？您最疼爱的外孙女回来了，回来看您来了，尽管她回来晚了，您不会怪她吧？

“孝心感动天和地”，外婆，您常常这样夸我。现在，没有人像您这样无原则一边倒地夸我了。

“外婆——！”对着茫茫人海，是我在喊您啊。我想您了，外婆，您听到吗？您知道吗？您常常回来看看我吧，好吗？

多年来，我的身边发生过许许多多的故事，但我现在特别想说一下是我和几个“动物朋友”之间发生的事，因为，从我和它们的“交往”中，我其实也体验到了银幕外的另一种人生。

我有一黑一白两只小狗：一个叫“滴滴”，一个叫“点点”。另外，我还有一只大一些的黄色狗，我叫它“熊仔”。

在没有养狗之前，曾听说过许多关于狗的感人故事，也看过几部表现狗之忠诚的电影。但我总觉得那不过是些天方夜谭，是编出来骗人眼泪的。我总是在想：狗哪里会有那么好？我看到我的一位朋友，他的狗死了，他居然哭了整整一个星期，在悲痛欲绝之下，他居然给他的狗掘了一个小小的坟墓，立上一个小小的墓碑。当时看着他那种情形，我心想：“至于嘛？”觉得这里面是不是包含了太多的表演色彩？

但这些想法在我也养狗之后，却从基石上彻底动摇了。

记得两年前，我们正在深圳一家卡拉OK歌厅里引吭高歌，一位朋友抱了一只小狗来，眼泪汪汪地对我说，这个小狗不能上飞机，她不能把它带到北京去，为此她已浪费了两张机票，问我可不可以收养它？我看看这个小狗，小鼻子小眼的，像一只小熊，仰脸看着我，可怜巴巴的，很是好玩。于是我心里一动：“好吧。”当天，我抱

了小狗回家，并给它起名“熊仔”。到了晚上，麻烦事来了，“熊仔”在我的卧室里东窜西跳，“大闹天宫”，到处拉屎撒尿不说，还咬坏我墙壁的壁纸，我一会儿起来打扫“战场”，一会儿起来修复它破坏的物品，忙得我一晚上没睡，精疲力竭。我头昏脑胀地看着这个朝气蓬勃的东西，对把它带回来这件事后悔极了。

第二天，我气势汹汹地把它锁在厨房里，出门办事去了。在一天的忙碌之中，我彻底地把“熊仔”给忘了。等到天黑回到家里，在大门口就听见小狗叫，我刚刚一打开房门，一个小黄球扑过来，舔我的手，抱我的腿，一副欢呼雀跃的样子。我没有看到过一个动物对我如此热情，而且短短一天，它居然“认识”我，我深深地被感动了。

从此，我和“熊仔”形影不离，我在哪里，它在哪里；我坐下，它挨着我的腿趴着；我一走，它立刻跟在我旁边。而且，它很快学会了不在房间里拉屎撒尿，有时候我忘了放它出去，它会一直憋尿到天黑。



熊仔逐渐成了我的骄傲，它对我的友谊和忠诚成了我四处炫耀的资本。在我们拍《大太监李莲英》的时候，它天天陪伴着我进北影

厂。每当夕阳西下，我拍完戏出棚，向着棚外大喊一声："熊仔——"，就会看到一道黄光，立刻从那太阳落下的方向，飞越过场地外景地栅栏，向我奔腾而来。这种近乎于"悲壮"的情景，曾无数次带给我一种幸福的感觉，有了这个小东西，我时常孤独的内心居然不再觉得"孤独"。

记得 1989 年的一天，突然，国内的很多报纸上都刊载了我"偷税 17 万元"的消息，不久，国外的不少中文报纸也转载了此事。与此同时，我收到了税务局的通知，确定我偷税 17 万元，罚款一倍，再加上其它款项，一共 36 万元，要在 20 天之内向税务局缴清，不然，就要按照抗税罪处理。根据税务法规定，抗税 2000 元以上就可以进监狱。而我对这一税务的案件尚处在一种莫名其妙的状态，我只感觉到我生命中的一次重大危机已经来临。为了平反昭雪，我宣布息影，专心致力于对我的处理的翻案工作。我不停地为我的税务官司奔波。在那漫长而复杂的各种交涉之中，我体会到了人间的酸甜苦辣。每当我拖着精疲力竭的身体，满怀着愤怒与沮丧回到家中时，熊仔，这只不会说话的小狗，竟会不吠不叫，轻轻地走到我的身边，用它那双小小的、善良的眼睛看着我，和许多在当时理解我、帮助我的人一样，我从中看到了理解、同情与温暖。

一年多以后，我的税务案终于重新处理了，我只是漏税 2000 多元，没有偷税的问题。在这艰难的过程当中，熊仔陪伴着我，给予我安慰。它的忠诚给了我生的勇气和信心。熊仔和我的友谊也更加牢不可破了，它成了我最好的无声的朋友。

后来，我去了法国，在那繁华喧闹的花都，我时常感觉到没有熊仔的寂寞。随着在巴黎时间的延长，我对熊仔的思念与日俱增，这种思念之情会使我在街上追逐每一只像熊仔的小狗，和它们说话，同狗的主人喋喋不休地交流养狗的心得。我会把它们当成熊

仔，摸它们的头，夸它们。

好几次，我甚至打电话回北京询问我的小狗的情况，在话筒里和我的小狗说话，叫它们的名字。我对它们的爱是那么深切，以至于每次同它们说完话，一放下听筒，我的眼泪就会滴落下来。

1991 年 6 月，我回到了北京。

从 1990 年 8 月 8 日开始，我离开我的小狗已经 9 个多月了。在分别 9 个多月以后，我的小狗会不会记得我呢？很多人都告诉我，一定会记得的。可是，我还是半信半疑。

当我推着一大堆的行李走出北京首都机场，远远地，在阳光中，一个小黄球披着万道金线向我飞奔而来！举手挡住灿烂的夕阳，透过朦胧的泪眼，我看见了我的熊仔！

现在，我和我的小狗们又欢乐地在一起了。无论道路多么曲折和坎坷，我们有我们自己的天地，我们有我们自己的小窝。在这个小窝里，没有勾心斗角，没有狂风暴雨，我们有的是温馨、宁静、友谊和忠诚。



1990 年 8 月 16 日，我陪母亲去法国探亲。1991 年 6 月 4 日，我回到了北京。历时整整 9 个月。

6 月 5 日，第一部由大陆演员主演的台湾 40 集大

型电视连续剧《风华绝代》，在北京举行了隆重的开机仪式，海峡两岸文艺交流的新乐章奏响了序曲。

《风华绝代》是我主演的第一部电视剧。在此以前，我对拍电影的兴趣一直比电视要大得多，所以婉言谢绝过很多海内外电视剧组的邀请。一个时期以来，我感觉仿佛全台湾的电影电视公司都在找我。他们纷纷专程到北京，同我洽谈关于拍摄台湾的电影、电视、广告、登台演唱等等事宜。当时，一来我有三个官司在身，实在没有心思作别的事；二来我的日程都已排满，根本没有空余时间，何况去台湾拍戏或拍台湾的戏在我看来还是天方夜谭，目前只是一种梦想。再者，对于我来说，进入台湾市场与拍大陆电影也是一样，似乎没有必要兴师动众，千里迢迢地去台湾拍戏。

我毫不动摇地拒绝各种广告及电视剧的拍摄，电影圈内对我这一秉性均已熟知。后来我把一切事务交给我的一位朋友去代理，而我躲起来专心致力于我的险象环生的官司上面去了。台湾的公司为了请到我，费尽各种心机。有一家台湾公司居然一前一后送了001黑的白的两条名贵绝妙的小狗作为“大使”偷渡到北京给我，而我还是一只“白眼狼”，在欣喜之余仍不丢掉原则。

直到有一天，是两年前一天，电影《红楼梦》的制片主任林永刚开玩笑地告诉我：“有一位台湾中华电视公司的罗小鹏先生要请你拍电视剧，拐了很多弯找到我。我一听就告诉他你是从不拍电视剧的，替你拒绝了。”其实我听这样的事情已经听得耳朵快出茧子，当时不知怎么鬼使神差，我说：“怎么不拍？剧本好我就拍，让他们拿剧本来。”当然，这件事很快就过去了。

不久，我收到了《风华绝代》的故事大纲。各种电视剧的故事大纲我的手里已有了好多本，一看见那长达40页的纸上布满了密密麻麻的字，我就头疼起来。我顺手拿起一页，随便地浏览一下，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在看了几行之后，我竟被吸引住了，不知不觉间，我

已把40集大纲全部看完，令我惊讶的是，我居然激动不已。



我拍电影已不是一朝一夕了，不管是在电影中，还是在生活里，我本已看惯了人世间的悲欢离合，经受过了生离死别。我自认我的心已变得麻木，要感动自己十分困难。当合上剧本以后，静下心来思考了至少30分钟，我要弄清楚究竟是故事确实感人，还是由于这几年的不顺利，我的心变得脆弱了？

我对剧本的感受很快传到了台湾，罗小鹏立即作出反应，在最短的时间内把《风华绝代》前5集完整的台词剧本由他本人亲自带到北京，同我洽谈详细的确定拍片的事宜。对于前5集《风华绝代》的剧本，尽管我在看之前就提醒自己尽量保持自己内心的冷漠，可是仍然一气呵成将它们看完，而意犹未尽时天已大亮了。

第二天，罗小鹏趁热打铁，请了《风华绝代》的制作人、故事题材的构想者、将来此片的导演宗华先生专程到北京，为我详细讲述《风华绝代》的故事。我一眼就看出来宗华是一位热爱艺术、执著追求的人，他用了极大的热情讲述他的《风华绝代》，一直讲到凌晨四时。他扮演戏里的每一个角色，手舞足蹈，充满了激情，大家都忘了我已两夜未合眼，而白天还拍了一天的戏，刚刚从摄影棚里出来。

我们都深深地被电视剧里将展现的波阑壮阔的中国历史，以及主人公春泥传奇的身世，她的独特个性和风采深深吸引住了。

就在那一天，我和台湾中华电视公司代表罗小鹏先生签署了共同拍摄此片、我同意在《风华绝代》里扮演春泥的意向书。

《风华绝代》是宗华在10年前就精心构想的一部电视剧，由于跨度大，变化多，背景复杂，投资巨大，华视迟迟下不了拍摄的决心。而更主要的是，他们一直找寻不到满意的可以扮演春泥的女演员。每一年华视都会将这个心爱的故事拿出来讨论，每一年都由于没有能够一致同意通过的女演员担任主演而搁置下来。以至于有一天，华视公司的一位职员在办公室里突然说："我看只有请刘晓庆来演了！"大家一起鼓掌了，大笑，当然当时所有人都认为这是绝不可能的事。

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世界上的许多事情就是这样无巧不成书。当时，我和华视居然签署了拍摄《风华绝代》的意向书，这在昨天还是不可思议的事。对华视来说，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了。

台湾一共有三家电视台，一个是中国电视台，简称"中视"，一个是中华电视台，简称"华视"。还有一个是台湾电视台，简称"台视"。台湾的电影业生意惨淡，每况愈下，于是三家电视台成为台湾观众的宠儿，万众注目的中心。三家电视台都有一个"八点档"节目，播放大型的电视连续剧，一般都不少于40集。每天晚上八点播出，一个星期播五天，星期六、星期日停播，播别的节目。三家电视台竞争异常激烈，而竞争的主要战场就是"八点档"电视连续剧。当电视连续剧播出时，三家电视台每天都会测试收视率，如果一家电视台的收视率第一，广告商就会趋之若鹜，蜂拥而来，电视台就会大赚其钱，老总、职员脸上都会神采奕奕，制作人和演员会欣喜若狂，有功劳的公司职员会提职或是得到巨额奖金，而主演及导演更

会红遍台湾，片酬成倍地上涨。如果收视率低，不仅电视台赔钱，还会受到其它电视台的奚落、嘲讽，制作人及电视台职员的脸色会如丧考妣，负责这部电视剧的职员会被撤职，导演及演员立即会门前冷落车马稀。在台湾，一部电视剧的成败往往决定制作人、导演、编剧、演员一生的命运及前途。所以，当新的电视剧上演，在胜负未知时，那种惊心动魄等待测试结果的场面可想而知。



于是，这种不是你死就是我活的商业角逐促使三家电视台绞尽脑汁，别出新裁。在台湾演员几乎都成为熟面孔，电视台认为他们的号召力已逐渐丧失的时候，他们的视线转向了香港。

大量的香港演员涌进了台湾，他们巨额的片酬震惊了台湾电视界，同时也以新的面孔新的表演方式征服了台湾观众。在无数次的新陈代谢之后，毕竟有限的香港演员也被台湾观众看腻了，就想到了人才济济、幅员广大的大陆演员队伍。

多年以来，虽然大陆同台湾一直不能对话，台湾的电影院也从来不允许放映大陆电影，可是台湾的地下录影带却由于这种情况生意兴隆。在那里，几乎可以看到所有的大陆电影。而台湾观众对祖国思念及向往的中国心使得他们对大陆电影及电影界兴趣浓

厚，关心喜爱备至。在流入台湾的大陆电影中，最多的就是我的电影。尤其是《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还有《芙蓉镇》、《原野》等片，在台湾观众心目中引起的震动是特别的。他们除了看录影带，很多台湾人专程飞到美国、香港、日本去看这些电影。在《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中，他们看到了雄伟的故宫、天安门、颐和园、北海，看到了他们向往已久的北京风貌，同时也看到了我。在《芙蓉镇》、《原野》中，他们看到了中国南方北方的不同景色，看到了小桥流水人家，还有村镇、乡土风光，在勾起他们缠绵悱恻的思乡情怀中他们又看到了我。当然，他们还看到了《春桃》、《一代妖后》、《大太监李莲英》、《红楼梦》以及其它我的电影。另外，我写的自传《我的路》也在台湾最大的报纸上连载，得到巨大的反响。

于是，除了我的演技之外，单从对台湾观众的号召力和吸引力来讲，电视台都会认为我是海峡两岸第一次合作担任主演的最佳人选。在三个电视台长期以来的激烈争夺中，由于《风华绝代》的动人故事，我选择了华视。

可是，40 年的隔离要打通又谈何容易？在此以前，台湾当局有明文规定，大陆职业演员如果参加台湾的电影或电视拍摄，在影片里出镜不得超过 9 分钟。另外，如果是大陆出生的演员，要拍摄台湾的电影或电视，必须持有第三国护照，也就是外国护照，并且要在大陆之外居住五年以上。而且，还不得是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40 年来，真正来自大陆的演员担任主演电视剧还从来没有过。何况我还是政协委员。政协委员在台湾当局看来是“中共高级干部”，所以事情变得更复杂而困难重重。

其时我已在法国巴黎，我的探亲假是三个月满期，我向国内写了报告，申请去台拍戏，我的申请很快得到了答复。国务院对台办公室委托中国驻法国蔡大使通知我，鉴于我的特别情况，破例同



意我直接从巴黎直飞台北拍戏，不必回国重新办理手续。此时华视正在积极地同台湾新闻局交涉，沟通办理我去台湾拍戏的一切问题。而我既没有第三国护照，又没有在海外居住五年，全世界都知道我是北京电影制片厂的专职演员，我将在片中出镜不是9分钟而是少于9个小时。另外，我还是全国政协委员。我没有一条符合台湾当局的要求，华视的申请当然不会得到批准。《风华绝代》这部电视片的拍摄变得太不单纯了。

我只得在巴黎等待去台湾。为了促成《风华绝代》的拍摄，我背负着国内的各种覆盖面极广的"刘晓庆跑了，她叛逃到台湾去了"等等流言蜚语，坚持留在法国。

我暂时去不了台湾的新闻立刻遍布全世界华人报纸的重要版面，《风华绝代》的拍摄成了尽人皆知的事件。究竟我能否去台湾拍戏更是台湾报纸每天讨论的话题，台湾的舆论简直翻了天。以柯俊雄为首的台湾演员工会在这巨大的浪潮中奋起，强烈反对以我为先锋的大陆演员进入台湾市场，他们呼吁要保护台湾演员的合法权益。

我成了新闻人物。我成了统战与反统战的焦点。我的艺术创作同政治如此息息相关，我处在漩涡的中心。在这错综复杂的状况面前我只能安之若素。我保持我平静的心境，照样去卢浮宫，照样去电影院，照样在巴黎的咖啡店悠闲自得地观赏来去匆匆的行人，照样去十三区中国城购货，照样精心制作我的中国菜。

终于，我不耐烦了。在6个月之后，我突然对法国的一切丧失了兴趣。我对台湾当局这种磨磨蹭蹭的做法起了反感。我不喜欢一部电视剧的拍摄笼罩着如此浓厚的政治色彩，台湾对我入台拍戏如临大敌的态度也使我很不舒服，一种强烈的思乡情绪充满了我的全身。我想回中国。我要回中国。我决定回中国。

我发了传真给华视，大意是说谢谢他们的盛情邀请及锲而不舍的努力。我表示既然不能去台湾拍戏，那我就不拍《风华绝代》了，好在来日方长，我们后会有期。另外，我告诉了他们我回北京的日程。

我的传真在华视当然是炸了锅。两年多的辛苦要付之东流，华视上下无不急得焦头烂额。在开了几次重大的会议之后，华视作出了决定：迁就刘晓庆，全队人马拉到北京去拍！

就这样，6月5日，也就是我回北京的第二天，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风华绝代》电视连续剧在北京电影制片厂场地外景，也就是我们电影《红楼梦》的大观园开拍了。所有来自台湾的工作人员、导演、演员要在人生地不熟的大陆为了《风华绝代》的拍摄停留七个月。他们要在北京度过夏天、秋天和冬天。在开机仪式上，罗小鹏热泪盈眶，华视的总经理张永祥激动不已，他握着我的手说："我们终于请到刘晓庆了！"

在鞭炮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中，我拿着点燃的线香，双手将它举过头顶，像台湾电视界的同仁一样，深深鞠躬，叩拜四方，把线香虔诚在插在香炉上。在大家互相祝贺、川流不息的人群当中，我的心

平静而新奇，在我不短的电影生涯当中，我从没有举行过开机仪式，我新奇这次开拍的特别，我静静地站在来自台湾的工作人员及演员中间，在这惊天动地的喧闹声中竟突然感觉孤独。



张永祥先生和罗小鹏先生从人群中挤过来，要同我合影。当我们三双手紧握在一起时，张永祥先生说："海峡两岸统一的时候，我们都是有功之臣。"我看着他们，心中充满了肯定的激情。这一天一定会有。我早知道它一定会到来。如果说中美关系的缓和是由于中国乒乓球队的话，那么海峡两岸的统一我希望自己成为敲门砖，我一直有这样的使命感。

时光如白驹过隙，转瞬之间6个月过去了。《风华绝代》还有一个月就全部拍摄完毕了。我扮演的春泥两个月前还风华绝代，如今年华已逝，马上要死在日本鬼子的枪口下。她已从美国回来，见过了慈禧，当过了红遍上海滩的歌星，现在洗尽铅华，正在孤儿院教书。她爱上了表哥，却又分离，带着对表哥的思念嫁给了军阀之子少帅，可少帅又不幸身亡。她一生都没有美满的爱情。我进入春泥的思想和命运，情绪大起大落。我们摄制组全体随着剧情的发展，从清朝走到了民国。同6个月前的巨大区别是，除了我之外，有一

大批优秀的大陆演员加入了我们电视片摄制组的行列。他们经过了良好的专业训练，有丰富的实践经验，他们在《风华绝代》中的出色而精彩动人的表演，为这部大型电视片的成功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来自大陆、台湾的艺术家在《风华绝代》里大会师，我们即将完成的是一部名符其实的海峡两岸合拍片。

不久的将来，《风华绝代》就要在大陆、香港、台湾播放了，全世界的华人都会看到它。他们在看到我的同时，会看到一大批更优秀的中国大陆演员，而海外观众会意识到他们只是大陆前赴后继、源源不绝、具有世界一流表演水平的精英队伍的代表。

我这个介绍人的任务就完成了，我希望我的红娘角色很出色。千秋功罪，自有人去评说。我只问耕耘，不问结果。因为，几乎人人都喜欢电影。

我在电影拍摄时常常分不清哪是角色哪是我，我觉得我就是扮演的那个人物，我进入到她的时间和空间，我体验她的灵魂，我拥有她的生命，我感受她的喜怒哀乐，如同我崭新地再生一次。

每当一部影片拍摄完毕，我都会对我的角色恋恋不舍，我已同她成为不可分割的一体，我仿佛在和我的一次生命告别。就像是我的心脏和灵魂突然被切去巨大的一块，那么空洞、空虚，我会怅然若失、无所适从，直到有一个新的角色再来填补。

电影给我无数次的生命，无数次的生活，无限广阔扩大和延长了我的生命旅程。

电影每一天带给我们不同的情况、不同的境遇、不同的感受、不同的刺激。在电影色泽斑斓的光芒中我们撕下一张张丰富多彩、意义充实的日历，生命的航线带着对昨天的总结与思考、今天的创造和探索、明天的憧憬及梦想滚滚向前。

我们在电影中充分展示对人生的理解、观点及看法，我们用电影的特别手段剖析人生、剖析社会，“剥开”一个个活生生的人，“切

开”他们的头脑和身体，给观众看到他们纵的和横的不同方面。我们可以在电影里提出一个个看起来荒诞离奇的论点，而使人们在离开电影院时自发地加入赞同我们的行列。



电影没有国界，无论是东方西方，无论在全世界哪一个角落，只要你干电影就有成功的可能。电影的天地无限广阔，享有巨大的空间，所以它永无止境，因为人的想象、梦境、现实是千变万化、毫不重复的。

我一直为我跻身于全世界人口最多国家的电影界感到无比自豪，和任何一位有成就的世界各国的电影明星在一起，我都不觉得自惭形秽。无论碰到多么不公正的待遇，我只要一想到我已是中国电影界的一员，我就勇气倍增。我觉得我得到的太多太多，而付出的太少太少了。

你知道干电影有多累吗？我时常在拍摄过程中觉得我会在摄影棚累死；你知道干电影有多苦吗？我们常常发誓再也不干电影了，就是将来我们的子女也绝不让他们干这一行；你知道干电影有多难吗？每一个摄制组都会障碍重重；看起来简直拍不下去了，要夭折了，可是到最后总是会拍完，有时还会拍得很好。

我常常觉得拍电影简直不是一项人做的职业。我常常在北风呼号的严冬穿着夏天的短裙，当然也会在酷暑穿着棉大衣拍戏，一拍就不是一天，而是几天、一星期、三个月，这种近乎奥斯维辛集中营的抗寒和耐热试验会使我感到活不到这部影片完成。在拍摄《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两部影片时，我扮演慈禧，脚上穿着花盆底高跟鞋，就像踩高跷；身上穿了至少三十斤重量的衣服，如牛负重；头上顶着十几斤的头饰，全靠一小撮头发支撑着，每天都大把大把地掉头发，梳好的头一天都疼痛欲裂，简直是酷刑。这种状况每天如此，持续了整整一年，到最后我的头顶上竟然一大片头发不翼而飞，成了一个秃顶。8个月以后才慢慢长出来，恢复原状。我从来没有过自己的发型，每一天的发型根据当时正在拍的戏来决定。有一年，我同时拍三部戏:《小花》、《婚礼》、《瞧这一家子》。《小花》需要我直发，《瞧这一家子》要非常卷曲的头发，《婚礼》又要大波浪。今天这个组的化妆师把头发拉直，明天那个组的化妆师把它烫卷，有时一天同时拍两部戏，那么就上午烫卷，下午拉直，于是我的头发就成了我现在这样一堆冬天的干草。

在拍《神秘的大佛》时，我从2米高的墙上往下跳，在地上摔得浑身青紫，一个星期里晚上睡觉不能翻身，一翻身就会疼得眼泪直流。在拍《小花》的时候，拍何翠姑死的一场戏，由于需要高调的效果，照明师傅在使用镝灯时违反了操作规程。我和其他几个演员眼睛肿得像个桃子，仿佛有无数小刀片在眼珠里不停地搅动，疼得我们半夜去挂急诊，直到后来用人奶滴眼才慢慢康复。在《春桃》中，我扮演一个捡垃圾的垃圾婆，当正在拍摄我抢垃圾的戏时，我的手在灰尘漫天的垃圾堆里乱抓乱刨，甚至刨出了女人用过的卫生纸，我仍然若无其事地将它拿起来放在我的筐中，并和其他垃圾一起背在背上。在拍《北国红豆》时，有一场跳水自杀、被男主角救起来的戏，其时已是初冬，河水冰冷刺骨，一开拍，“哗哗”我刚跳进河

里，太阳就溜进云缝里了。于是我水淋淋地从河里爬上来，湿漉漉地站在岸上，冻得嘴唇青紫，眼巴巴地盼着太阳出来。好不容易太阳出来了，我赶紧又往河里跳，但在快拍完时云又合上了。我只得又起来，浑身颤抖



地看着天。如此反复了好几次，到镜头拍完时我已冻僵了，大病了好几天。拍《大太监李莲英》时，由于是演63～74岁的老年慈禧，每天早晨三点化妆，脖子上、脸上乃至手上都吹上厚厚的乳胶，眉毛被剃了不下十来次。我们要赶在故宫开放、游客进园之前把戏拍完。当我卸妆时，把乳胶一片片地往下撕，脸上总是过敏地长出一层小红疙瘩，痒得钻心，而在乳胶的作用下皱纹密布的脸看起来像一个真的丑老太婆。在拍《原野》时，东北大森林的毒蚊子一群群地向我冲来，追着我不放，除了正式开拍的几分钟外，我不得不每天一千次地挥动手臂驱赶它们，其结果还是挡不住它的奇袭，身上不断地长出“碉堡”，如果在脸上出现了“犄角”，那就麻烦了，得等它消了才能开拍。

在拍《潜网》时，我扮演一个体操运动员，又要学体操，又要遵循教练的话控制体重，还要练习舞蹈，每天疯狂地转圈、跑步、节食，时常又晕又饿，直吐绿水。像《瞧这一家子》这样的戏，总应该好一些吧？又不用出外景，就在北京拍，我那个角色一共只有二十九个镜头。但是，由于是演售货员，要拍北京的百货商场，不能影响人家营业，于是每天从半夜十二点开始一直拍到天亮，连续拍好几天……其实，拍电影身体上的辛苦还是次要的，更主要的是累心。比如说拍哭的戏吧，电影是一个镜头一个镜头断开拍，你得把摄影机或照明灯一会儿当作情人的脸，一会儿当作敌人的脸，一会儿它又是父亲的眼睛，同它交流。好不容易你积攒好了情绪，热泪盈眶了，灯还没有打好，可是你得一直准备着，等一个小时或两个小时以后，灯光好了，一切都准备就绪了，可以开拍了，你的眼泪也没有了。于是大家又等你，你得在众目睽睽之下排除一切杂念想你的伤心事。如果你一场都是哭的戏，哪怕在银幕上只是几分钟，由于要拍摄一天，所以你一天都得哭，还得想办法把眼泪有效地哭到镜头里面。这一天下来当然就会心力交瘁，精疲力竭。还有，在摄制组里为了影片拍摄而受伤和牺牲生命的情况屡见不鲜。《原野》摄制组里我的化妆师张万相，在拍摄崔嵬导演的影片《风雨里程》时，扮演别人的替身，拍的是在早晨从山上跳下去的一个镜头。开始拍了一遍，不够理想，于是导演要求再来一次。由于张万相没有活动好，结果一跳下山头两条腿都摔断了。我的朋友、《神秘的大佛》的美工师王一，在选外景时从坡上掉下来，摔成了脑震荡，从摔下来的那一分钟起他就再也没有醒过来，直到今天还是一个植物人。在《心灵深处》摄制组，我们请来几位解放军战士帮忙制造战场上的硝烟，一位战士在我们预定要烧的房屋上涂上凝固汽油后没有洗干净手就去擦火柴，结果浑身着火，烧得遍地乱滚……许多类似这些

我亲眼得见或亲耳听见的意外事故实在不少。



没有任何一项事业像电影这样甘苦并存得如此绝对，如此极端。尽管我们在拍摄中赌咒发誓拍完这部戏再也不接新戏了，下一辈子再也不干电影这行该死的职业了，可是常常是这部戏还没拍完就“好了伤疤忘了疼”，已经在考虑下一部新片的开拍了。

电影是我们的风华绝代的恋人。虽然被她弄得死去活来，却还是爱她爱得如痴如狂。而她又是这样的狡黠、这样地若即若离，有时候高入云端，让你可望而不可及，有时候又风情万种地投入你的怀抱，让你可望而不可及。她的一颦一笑都是招魂术，使得你为她发疯，为她着迷，为她食不甘味，夜不能寐。你会为她朝思暮想，终生都治不好你的相思病。你付出毕生的精力去追求她，以博得她的青睐，无论你吃尽千辛万苦，只要她回眸一笑，你的忧虑、烦恼劳累都会荡然无存。你会忘乎所以，重整旗鼓，为得到她的又一次亲昵而再度冲刺。也许当你年老力衰时她会逐渐离你远去，义无反顾地扔下你一个人独伴孤灯对愁眠，而你却无怨无悔。她是这样地魅力无穷，使你一生都对她矢志不渝，永不会移情别恋。你会觉得任何其它的事同她相比都淡而无味，兴趣索然，而对她却海枯石烂永不变心。

感谢上帝，让我干了电影这一行我最喜欢的职业。它使我心甘

情愿地为它付出所有的一切。电影，我心中的恋人，在我对你的追求中，你使我感觉我不是单相思，你给予我相当多的爱作为回报。可我是这样的一个不知餍足的人，我要继续追求你，我还想拥有你的爱，因为我早已被你迷得神魂颠倒，而且越陷越深，不能自拔了。

电影，这个神奇的东西，你究竟是魔鬼还是天使啊？不管你是什么，我都会爱你，我一直为能在你的怀抱里面感到自豪。

有一年在自贡，我和一个记者吵了一架。这一架吵得上上下下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吵架有什么了不起？我不相信有人活一辈子从不吵架。也许因为我在吵架，也许因为是同记者吵架，这场争吵仿佛是一颗氢弹在四川自贡爆炸，冲击波遍及中国各个角落。

那时候，我和艺术团的同志们应邀在四川自贡市演出。其时，自贡正在举行一年一度的“灯会”。我是四川人，在从影前去过自贡许多次，灯会的盛况自然是熟悉得很了。可是现在来到自贡，我已是“失去自由”多年，对自贡日新月异的面貌完全无法了解。每天在房间里关“禁闭”，因为窗户上、门上边都爬满了人。人们不停地把笔记本和各种纸张拥进来，我不停地在上面签好名后给他们送出去。我的住处及剧场外不时站满着等签名的人。每天我去吃饭都得冲过人群，才能到达饭厅。在无数双注视、观察、来回打量的眼睛下“表演”吃饭的节目。听着人们对我的各种议论，讲着我的许多轶闻，我一边回答着各种问题，同时做出各种亲切动人、和蔼可亲的笑容，唯恐在笑了九十九下到第一百下时坚持不住肌肉的抽动，稍一停顿让人误会为我的不耐烦，傲气，在这犹如开一场群众大会的情景中我每顿饭都毫无食欲。

而每次从住处去剧场更像是打一场“世界大战”，人们的手从四面八方伸过来，我的衣服、帽子不翼而飞。我就像苏联电影《列宁

在一九一八》里暗杀列宁的凶手一样被包围在“愤怒”的人群之中。我衣衫不整，头发凌乱，大汗淋漓，一边被人们撕扯着，一面竭力保护自己不受伤或不让人碰到我的“关键部位”，还要腾出一只手向热情的观众频频打招呼，努力向大家微笑及问好，其狼狈相可想而知。好不容易挤上汽车，人群迅疾地包围过来，后面的人看不到就拚命朝前挤，一层一层，重叠的人群竟会使行驶的汽车不能前进。车子悬在半空中车轮还在飞速转动，发动机毫无作用地吼叫着。很多次，我们的汽车根本就冲不进剧场。到处是等待的人群，到处是自行车，只要有车过来就会有车前出现人群的屏障，你的汽车一开到门口，车窗上立刻就会围满热情的观众，他们很快就会发现我并且大喊：“刘晓庆！刘晓庆在这儿——！”人们就会铺天盖地而来。在这种场面上我总是被吓得魂飞魄散，面无人色，只得赶快从阵地退却。



我只好一天三餐都送到房间里吃，另外派一个女演员冒充我随大队进场，当然她会在最危急时摘下帽子让人看清她的真面目，我则在另一个时间乔装打扮再从另一个门口同警察走出我的住所。

在这惊险的日子里，我演出日期到了最后一天。这以前，全体演员一致要求去看看自贡的灯会。而当地负责同志及灯会管理人员坚决邀请我一起去参观。在我表示为难的情况下，他们为我的安全问题作了许多安排：在演出之后灯会专门为我们延长开放时间，而他们会在平时法定关园时间内尽量快速清场。被家乡人的热忱感动，我这只关在笼中多日的“猴子”终于跃跃欲试了。一方面想看看阔别多年的灯会，再者哪怕去呼吸一点新鲜空气也至少对我的健康有益，我同意了。

演出结束了，我们都兴高采烈地换上了便服，我乔装打扮了一番，然后在我浓妆艳抹的舞台妆上随便地抹了几把，把我的脸变成一个五彩球，像一个“钟馗”。在确定没有人认得出我之后，我们下了汽车，逆着滚滚出园的人流，进了灯会的花园。

灯会里气象万千，各种彩灯精美绝伦、琳琅满目。我作为久未返乡的四川人，看到这些灯，闻到家乡泥土的芳香，听到熟悉的乡音，实在是感到无比亲切。遥远的童年回忆——浮现在眼前，深切的恋土情怀充满了我的心头。

正在冥想中，我感到有镁光灯在频频闪动。怎么会有镁光灯在闪动？我立刻回到了现实。四处一望，有一位女人被一个男士陪着，在我回头的当口又眼疾手快地抢拍了好几张照片。我现在这副尊容怎么可以拍照？我马上开始心烦意乱了。我叫来我们演出团的负责人，请他去给他们说一下，问问看是不是记者。如果是记者，请告诉他们今天暂时不要拍照，如果要拍照访问，可以约定明天一个时间，我打扮得整齐一些让他们拍；并且也可以安排时间访问，务必请他们原谅，因为我今天为了避免观众围观，脸上像打破的化妆盒，太脏太花，太不雅观了。

负责人去了，不一会回来告诉我说，他们确实是记者，已跟他们说过了。我放了心，涌上了一股感激之情。长期以来，生活使我

感到有这种体谅实在太难得了。我重新又带着对家乡的无比热爱以主人翁的姿态向姜文介绍灯会的历史，以及我所一知半解的各种灯的来头、构造，还有同过去灯会的对比。可是，我们的兴致又再一次被继续闪亮的镁光灯打断。那位女士不停地按动她的快门，在我们的前后左右不停地拍照。我压抑住我的不高兴，再次请负责人去对他们说。也许，这位记者想抢到我和姜文的合影。我请负责人再一次告诉他们，如果要拍我同姜文的合影，我答应他们可以明天在饭店好好拍。



可是负责人回来说，他们说他们是香港记者，没有太多时间。

此时，我已完全没有了观赏灯会的兴致，走到一个石桌边坐了下来。演出团的同志围了过来，在几天的相处中他们已完全了解了我的苦衷。此刻，他们深深地同情我。可是，镁光灯继续跟踪到石桌边。不仅没有停止，还加快了它的速度，一而再、再而三地闪动着。

我从来听不得和看不得任何外国人或海外人在我们的土地上耀武扬威，自以为有某种特权。此时，胸中的怒火开始燃烧。镁光灯每闪动一次，我的愤怒就增长一分，我感觉到我的尊严被侵害，我的人格完全没有得到尊重，我听到我的心跳在加速，我的血管在

膨胀，我的脑袋像是要炸了，我的脸憋得通红，喘不过气来。当那位女士居然走到离我一尺的地方正对着我的脸拍照时，我完全忍不住了。

我尽量低声地问他们："请问，你们是哪里的？"那位女士放下照相机，姿态幽雅，口齿清楚，趾高气扬一字一句地说："我是香—港—记者。"

我再问她："我对你说过多次，我可以抽时间请你为我拍照，为什么不能够商量？"那位女士说："我是香港记者，我没有太多时间为你拍照。"我勃然大怒。我站起来，也一字一句地对她说："如果你真的是从香港来，那么我要告诉你，今天，我不允许香港记者为我拍照。"

她一点也不生气，怡然自得地说："请问国家有这个规定吗？"盯着她那张完全不能让人记住的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脸说："我刘晓庆有这个规定。"她笑起来，带着满脸的嘲讽："你知道吗？我们香港的明星是不敢对我这样的。"

我用手指着她的鼻子尖，说："对不起，我不是香港明星。这里也不是香港，这里是中国大陆。如果你再无理纠缠，我要请你滚出去！"大概是那位香港女士觉得我生气的样子很有新闻价值，她退后一步，又开始拍照。演出团的同志们一拥而上，抢下了她的照相机，那位女士终于失去了风度，大声尖叫起来。我气得好像是冠心病迸发，站在那里来回直倒气。在整个过程当中，那位陪同香港记者的男士一直拿着录音机，带着幸灾乐祸的笑容，在录我们的吵架。此时，他一边录音一边以骑士风度保护那位香港记者女士，并且不停地谄媚地对她说："不要生气，不要同他们一般见识。"我问他："你是香港什么报社的？"！那位男士掏出名片，我一眼看出原来他是当地的一位记者。他说："我是自贡电台的记者，我是负责接待她的。"



我问他："你既然是自贡的记者，那你录音干什么？"他说："这是一篇很好的稿件，你们吵得很精彩，是那位小姐让我录的。"我当时很想给他一记狠狠的耳光，可是我没有。所有到中国来的外国人、海外人都是这些人惯坏的。我趁他不备，抢下他的录音机，拿出录音带，把录音机扔给他，扭头跑出园去。

事后，这位记者写了很多稿件给一些报社、杂志社发表，挣了不少稿费，也出了名，闹了个名利双收。而我呢，由于一些大报小报不明真相一齐转载这位记者的文章，再加上当时我是全国有名的"大偷税犯"，又是正在离婚的"生活道德败坏者"，四川一位记者又披露我偷税不是17万而是上百万元，我"罪恶昭彰，臭名远扬"，成了反面教材。

如果那位香港女士不是那么趾高气扬，那么得意，那样一字一句地宣告她是"香港"记者，也许这一切都不会发生。如果那个自贡

的男记者不对她那么阿谀奉承，那么卑躬屈膝，那么帮着她来欺负我们大陆人，我当然不会去抢他的录音带。我非常恨那些洋奴。其实，他们永不可能改变他们的肤色，头发，祖宗，可他们偏要以外国人自居。我很恨像那位男记者一样的人，我后悔没有好好地骂他们一顿，让他们牢牢记住这次教训，从今以后老老实实做一个中国人。我事后想出了好多好多骂他们的精彩语言和惩罚他们的方法，比如说我不应该同他们针锋相对，我应该对他们不屑一顾，像鲁迅说的“最大的轻蔑是无言，连眼珠也不转过去”，……等等等等，可在当时由于气愤到极点，什么也做不出来，而后来再也没有机会了。我遗憾我没有权利取消那个自贡男记者的记者资格！

可是，我没有时间说话。我没有机会说话。我也没有精力来说无法顾及的“小”事情。再说，我也没有发言权。我只通过《法制日报》匆匆解释了一下，由于篇幅所限加上其他原因，说得不清不楚，其结果更糟糕。当时，我正在拍《一代妖后》。我们的香港导演李翰祥劝我说：“你不要和记者对着干。这样对你没有好处。”我说：“那不是大陆记者，是你们香港记者。”李翰祥说：“她不是香港记者，我没有听说过她。”果然，香港没有发任何消息，直到现在我也没有打听到那位女士是谁。

现在，事情已经过去几年了，我又去过很多次香港。每一次仍然像过去一样，得到非常大的尊重及引起不小的轰动。这件事没有任何反响，我提起那位香港记者，没有人认识。可是，我不会原谅那位男记者。外籍人在大陆本来不会有这样的自信，就是这些类似那位男记者的人把他们奉为神明，使得他们自我膨胀，找不到自己应该有的位置，而那些类似那位男记者的人们却帮助他们来欺侮大陆人。

唉，在那段时间里，由于我的税务案，由于我的离婚案，由于我的名誉权案，我不仅没有能取消那位男士的记者资格，倒是他帮着

别人取消了我的说话的权利。许多在报社、杂志工作的朋友，尤其是记者们由于不明真相，对我的印象坏透了。而我却由于百口难辩，得不到社会的



谅解，从而产生了强烈的逆反心理。我对摄影机、摄像机、照相机，各种形形色色的这个机那个机条件反射，无论多么重要的场合，不管旁边是怎么要好的朋友，只要看见照相机对着我就会神经质地大喊："不要——！"完全不能自制。几个官司的折磨，使得我一看见穿制服或是提公文包的先生或女士就止不住心惊肉跳。我的生活充满了危机，为了保护自己，我"武装到了牙齿"，每天像一只准备战斗的刺猬。一看见记者就想吵架，记者看见我的脸色当然对我的印象不好，记者对我的印象不好我就更想同他们吵架，我更想同他们吵架他们就更对我印象不好，这种恶性循环圈越转越大，越传越广，它们同那几年发生的事件纠葛在一起，构成了我生命史上最困难重重的时期。

现在，随着中国逐渐对外开放，同世界各国加强了交流，我高兴地看到中国人的民族自尊心在增长，人们逐渐从自卑中走了出来。

我从来认为人应该有自己的自尊，我绝不会忘记我是一个中国人并且为我们的国家自豪。目前，我们的国家还比较落后，华人、

尤其是在海外，经常被人看不起。我们只有奋发图强，才能改变这种状况。如果我们自己没有骨气，自己看不起自己，那中国的希望何在呢？

我想中国有好多好多的宾馆，都设有贵宾厅、迎客室，可是，门上却挂了牌子“只供外宾”。许多高级宾馆要有护照才能出入。有一次在北京一家高级饭店，一位美籍华人千里迢迢从美国来，最大的愿望是要见《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里的“西太后”一面。当他费尽心机、冲破重重障碍终于感动我，请到我吃过饭后去饭店的舞厅听歌，可是门卫却拦住了没有外国护照的我在门外，而放进了外国护照的他。无论那位华人怎么向门卫解释我是他的贵客，请到我他是多么荣幸都不管用，我只好假装不在乎作出无所谓的表情悻悻而去。

在北京机场，我亲眼看到一位大陆人同香港人发生了争执，那位香港人傲慢地说，他不会说中国话。这句话触怒了在场所有的中国人，大家扑上去七嘴八舌对他进行了一场扎扎实实的教育。还有一次在长城饭店，一个懂中文的日本人由于一件小事对服务员有了意见，开始服务员耐心地向他解释，他仍然胡搅蛮缠。殊不知那位服务员牙尖嘴利，她有理、有利、有节地把那位日本人反驳得哑口无言，最后还请了饭店保卫部的同志把那位日本人赶了出去。在场观看的中国人无不拍手称快。

还有一次，我的两位华人朋友从法国来，一位是法国国籍，有法国护照，一位是没有取得法国的身份，是大陆公民。她们来到北京的一家宾馆歌舞厅，遇到了同我一样的问题。守卫向她们要护照，不然不许进入。那位法国籍的朋友当然不怕，掏出法国护照往桌子上一摔，另一位没有法国护照的朋友一看不对，灵机一动，掏出法国地铁车票也往桌子上摔。结果守卫一看上面全是洋文，恭恭敬敬地请她们进去。

在中国，许多高级酒店、西餐厅的菜单，没有中文，只有英文或是日文、法文，服务员明明是中国人却要向你讲英语。可是世界上任何国家总是有他们国家的文字，然后才是英文、法文、日文。法国是世界上最自尊的民族这一，只要你一踏上法国的土地，你就得用法文同法国人交谈，如果你用别的语言或是英文同他们说话，他们就是听懂也不会理睬你。反过来，如果你用法文去打扰他，哪怕你结结巴巴，他们也会笑容满面地为你解答问题。



我们在世界各国访问，在菜单上或是任何服务广告上都看得到英文、法文、德文、日文，从来看不到中文，这是因为很少有中国客人光顾，不需要设立这种文字的服务。在国外，只要你买的东西贵一些，服务员会用日文跟你说话，认为你是日本人。如果你告诉他是中国人，他会彬彬有礼地问你："小姐，你是台湾人吗?"如果他得到的回答是我们来自北京——中国首都，他会这样说："大陆已有这样好了吧? 真是想不到，想不到。"在法国，一次和妹妹去咖啡厅，走的时候多给了一些小费，侍者用日文向我们表示感谢，我停下来，教他用中国话说感谢，告诉他我们来自北京，是中国大陆人，并且用手势向他解释，日本人是什么样，中国人是什么样，当然，我们的雕虫小技及一些粗浅的教育起的作用是微乎其微的。

现在，中国公民向外国驻华大使馆申请出国护照，即使有邀请信或经济担保，也不一定得到批准。过一些国家的海关，如果你用中国护照，甚至你出身在大陆，也许都会遇到麻烦，盘问你半天，你

必须向海关出示回程的机票或是去别的国家的机票，否则不充许你入境。你休想骗过海关。因为中国护照特征明显，名字是用的汉语拼音，在习惯用法上同英文也大不相同，很好区别。

在香港，大陆人几乎是贫穷的同义词。他们给大陆人起了一个绰号叫“表姐”。有一部电影叫《表姐，你好嘢》，是讽刺大陆人土、穷、没有文化，在香港像刘姥姥进了大观园，笑话百出，放映以后十分卖座，连续拍了好几部，全用“表姐”作主角，诸如《表姐，你玩嘢》等等。有一次在香港看电视，正在放一部香港电影，有一个情节我至今印象深刻：几个香港人坐火车。一个香港人把痰吐在地上，另一个说：“咦，你怎么吐痰在地上？”那个香港人说：“我是老土，我是从大陆来的。”另一个说：“大陆来的吐痰才不这样呢，是这样。”于是他作示范，吐一口痰在地上，用脚把它擦掉。第三个香港人说：“你们都不对，是这样——”他啐的一声，一口痰弹向了窗外。

在国外，所有的中国人在衣食住行奔波劳碌的同时，更主要的是在为居留而奔波。法国由于国家面积小，对中国大陆人发签证特别严格，而对香港人、台湾人则基本上来去自由。因为中国大陆人90%有来无回。有条件到外国去的大陆人一般都是有身份、有地位、有点钱，至少是有本事的人。可是他们在外国，当保姆、扫厕所、洗盘子、洗碗，什么都干。我经常去法国朋友家，有时看到有的朋友家保姆或工人是我认识的演员或名人，真的十分心疼。一次在法国坐出租车，司机是位黑人，他告诉我正和一位中国女演员同居，而他自己有太太、有孩子。还说那位女演员一再嘱咐他见了中国人不要说她的名字，而他却对与她同居感到十分为难，他只是可怜她而已。本来法国人很喜欢中国人（当然是大陆人，他们认为台湾、香港并不代表中国），他们不喜欢美国人，认为他们是暴发户，历史太短，没有文化。认为中国是古文明大国，历史悠久，有许多好的传统。可是近年来，随着中国大陆人大量的流入，法国人对中国人的

喜欢逐渐在流失。这些大陆人不仅自己来，还带了全家来，利用各种手段居留在法国。巴黎警察局长告诉我，有一个温州人，只身来到了法国，几年之内，他办了一百多个亲属从大陆到法国居留，而且全部成功。聪明的中国大陆人充分利用法国没有死刑的法律规定，凡是到了法国的外国人就不能驱逐出境，让他们流离失所，只能送回他们所在的国家。有些大陆人故意烧毁自己的护照，变成没有国籍，即使法国警察抓到了他们也无可奈何。



在法国的一些中国人编出各种理由让法国政府同情他们。比方说。法国反对计划生育，于是一些中国人利用这个理由留下了。近年来，一些人说他们是“民运分子”，又留下了。还有一些中国人，找了几张照片借了别人的画去法国艺术家协会，有的靠朋友证明他是中国的“著名艺术家”，于是加入了该协会，办成了艺术家居留。而实际上其中许多人对艺术一窍不通，完全是门外汉。有的在法国生孩子，法国人口少，政府鼓励生育，生一个孩子法国政府给1000法郎，生第二个给2000法郎，可以藉此度日。法国人时常分不清东方人的面孔，就如同我们分不清西方人一样。于是印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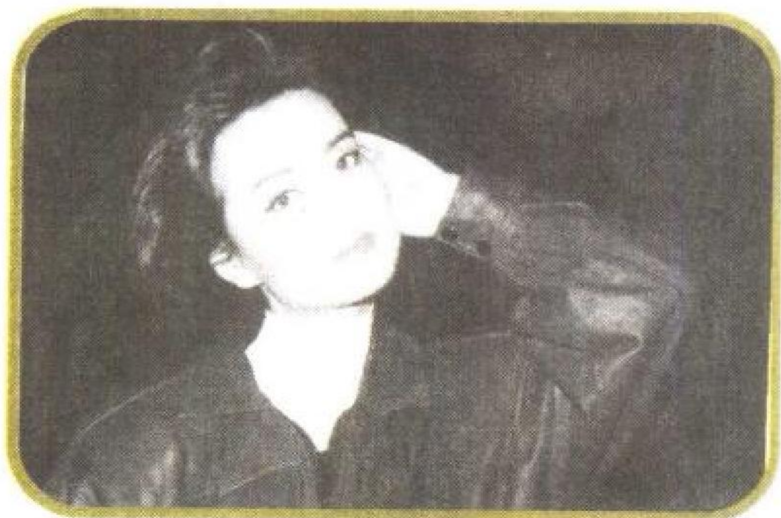
的身份证、地铁票、居留证在中国人当中来回乱借，蒙那些法国人。

在法国，没有人会无代价为你做事，因为每天的时间都要用来挣钱。连陪我们去卢浮宫、凡尔赛玩的、兼作翻译的朋友，我们为了回报都要适当地给他一些钱。这里的不少中国人的最大目的就是能在法国居留及得到法国护照成为法国公民，以至于有一次一个中国人很关心地告诉我："我可以给你办居留。我介绍一个人同你假结婚，或是你给五万法郎(一般是七万法郎)，我为你买一个三个月的居留。"他根本没有问我愿不愿意办居留。因为他所见到的中国人，几乎都在办居留。在法国，对移民的情绪越来越严重。除了中国人外，阿拉伯人、黑人几乎充斥了法国的街道。在地铁车厢里，有时放眼一望，几乎一大半都是中国人、阿拉伯人及黑人。一位法国朋友告诉我，在他孩子上学的学校，只有他的孩子一个是法国人，其余全是其他国家的儿童。我的一位中国朋友遇到这样一件事：一个法国老太太拿着世界地图问他说："你们中国那么大，我们法国这么小，为什么你要到我们的国家来住呀?"朋友无言以答。

当然，我并不想以偏概全。出国的中国人，在国内做服务工作的人员，表现好的是很多的，很多人是爱国的，有骨气的，有自尊心的。但也确有不少人缺乏自尊。我写上面的事，就是想提醒那些缺乏自尊的中国人，应当自尊，应当自信，不要做有辱国格的事情。

在法国，我们也亲身体会到法国人反感外国移民的情绪。我们住的房子在 17 区，是 18 世纪的建筑。法国人住房十分讲究地区，17 区在法国是高级区，也是好区。这个地区外国人非常少。自从我们搬来以后，楼下的邻居一直给我们找碴。因为整幢楼只有我们一家外国人，十分突出。法国法律规定夜里十点半以后不许放音乐、吵闹。每天一到十点我们只要说话她就敲墙。因为是老建筑，楼板隔音效果差，轻轻一动就会有声音。开始我们十分照顾她，只要她一敲墙我们就不说话，只是做手势，连走路有时都四肢着地爬着

走，可是还是不行。她不许我们上厕所，不许我们接电话，因为我们的电话大部分是从中国或是亚洲打来，由于时差的关系，经常是在半夜。她除了不停地敲墙以外，几乎每



天给我们写信，用词十分恶劣。她警告我们说既然在法国，要懂法国的法律及规矩，还威胁我们，如果在十点半以后我们再发出响声她就要叫警察。看到她的信我们紧张了好几天，想了好多对策，给我们的律师朋友打电话，请他作好准备，然后每天正襟危坐在家里等她带警察来。结果等了几夜警察也没有来。后来，她变本加厉了。她每天早晨 6 点上班，在上班之前先上楼到我们的门口，不停地按响我们的门铃，直到我们睡眼惺忪地开门为止。而当我们打开门看见她时，她带着一种报复的笑容对我们说："早上好，先生。早上好，小姐。"把我们气得要命，真想揍她一顿，然后自己早点滚出法国。

由于楼下邻居的骚扰，我们开始变得疑神疑鬼。回想起来，自从搬进这间房子我们就不顺利。开始去买桌子，挑来挑去，挑了一个钟头，看上一张桌子，一问没有货，说是样品，不卖，只有改弦易辙。又讨论了好半天，选中了另一张，回答说可以卖，但要一个星期后才能取货。我们只得又放弃主张，重新在商店里转来转去。勉强又看中了一张，法国人又告诉你没有车送。最后我们只有问他究竟有没有又可以送又可以买的桌子？他想了半天，最后指点给我们一张。横竖没有挑选的余地，我们只好买它。然后，我们又去买吸尘

器，好不容易把买的桌子、吸尘器及乱七八糟的东西弄回来再抬上楼，已是掌灯时分了。

我们又累又饿，决定先弄点东西吃。我们开了电灯、开了电视、开了台灯，然后去开电炉，炉子却没有电。我们把所有的线路检查了好几遍，查不出问题。无奈何只有派一个人去买“比萨”饼来充饥。我们眼巴巴地在屋里等着，突然一个朋友叫起来：“有电了，炉子烫得要命！”结果，“比萨”饼也买回来了。

吃过饭后，我们打开吸尘器，打算先打扫房间。可是一看，只有吸尘器的机身，没有吸尘器的杆。于是只好又奔上街去买了吸尘器的杆。买回来，往上一套，不对，还缺前面的扫帚，气得我们一边跺脚，一边又冲出去买扫帚。到了商店又不知道扫帚的规格，又跑回来取杆。急匆匆的把杆和扫帚拿回来再往上一对，不对，又少了杆和胶皮管之间连结的拐脖，只得又百米赛跑去买拐脖。拐脖买回来了，又发现机身里没有装垃圾的纸袋，于是又上街去买纸袋。我们晕头转向地把纸袋装好，吸尘器终于可以开始工作了，吸了还不到两分钟，机身里突然冒出浓烈的黑烟，吸尘器坏了。我们再也没有半点力气了，大家一滩泥似地坐在地上，抱着头，懊恼得不知怎么解脱。半晌，我们共同想到了一个问题：我们是外国人，肯定是这个房间的幽灵不欢迎我们。大家一股脑儿爬起来，决定向房里的幽灵求情。我先跪在壁炉的面前，大声用英文说：“爷爷奶奶，我们从中国来，我们都是好孩子，你们接受我们吧！”我感情真挚，突然间不知怎么回事，一股酸楚涌上咽喉，眼眶里充满了泪水。妹妹晓红也跪在地上，用法文说：“外婆，看在我们从那么远的中国来的份上，不要生我们的气吧！”我们趴着，脑门着地，扎扎实实地叩了三个响头。我看见晓红想笑，拚命地对她摆手。你们猜怎么着？从那以后，一切事情居然顺利了。第二天，我们从扔掉的吸尘器纸箱隔层里捡回了全部吸尘器的配件。原来，是我们自己在心慌意乱中把它们扔

掉了。

在中国的一些人中间，崇洋媚外是显而易见的。我有一些外国朋友告诉我，有的人是在国外不好混才到中国来的，然而他们却可以在中国找到最漂亮的女孩做太太。确实也是如此。香港人、台湾人、外国人，无论多么矮，多么丑，多么没有文化，多么语言不通，他们来中国大陆以后，大都可以在漂亮的女孩中任意挑选，只要他们有外国护照、身份，或是有一点钱。我从香港或国外打电话到中国，因为是直拨，国内接电话的人常常不耐烦，也不告诉我是去找人了还是没找人，放下电话长达半小时没有人理你。如果你的普通话不太好或是先说几句外文，效果就会好些。



不怪人家外国人看不起我们，我们自己就看不起自己。随着近几年中国电影的奋起，中国电影在海外的声誉越来越高。中国电影在国际电影节上屡屡得大奖，使亚洲乃至整个世界为之瞩目。日本，原来是亚洲电影的大国，现在已让位给我们。中国大陆好电影的质量及得奖的数量，为日本、香港、台湾所望尘莫及。中国好演员的表演水平不光是在亚洲，在世界上也是一流的。中国电影界人才济济，令人目不暇接。我们凡是见到台湾影界、香港影界或是日本影界同仁，他们无不对大陆影人尊敬备至。可是，翻开大陆的电影

杂志，百分之七八十都是港台影星，许多在港台并不出名、毫不起眼的小明星，也占据了大陆电影杂志上相当大的篇幅，登上了他们在香港、台湾花钱也登不上的封面，而我们大陆影星只占极少的位置，老是只看到我及极少数的人。中国大陆训练有素、具有良好素质的演员、导演多得很，可是他们得不到宣传。在海外得不到宣传，国内就不介绍他们，因为他们在海外没有影响。我们的喜好居然取决于港台的喜好，岂不是咄咄怪事？

在商业上，"出口转内销"也一直是热门。普通的商品，标上"出口转内销"便会身价百倍。一个在国内毫无建树的人，只要是出了国，哪怕他在国外扫厕所、端盘子、刷墙壁，回来后立刻会被奉为上宾，东家请西家迎。有的中国人出去不到一年回来探亲便不会说中国话，时时要夹杂着洋文。我有一位朋友去法国不到几年便不会用筷子，在饭桌上故意成功地掉了三次筷子！如果夫妻俩有一个长期在国内，虽然独守空房，熬不完的孤寂长夜，可由于她的丈夫或是妻子在国外，便令邻居、同事们艳羡不已。不仅如此，有些人还不容许出国的人回国。如果你是由于思乡或是不喜欢外国而重新回国工作，有些人会认为你是没出息，是在国外混不下去了才回来的，让你无颜再见江东父老，只得又出国。我的好几位朋友就是由于这个原因，回来后又再去异国他乡的。这一点使得在国外的中国人没有后路，变得无家可归，外国留不下，中国又回不了，成为实实在在的海外游子。

在不少中国大陆人眼中，不光是外国好，外国人好，外国货好，外国的钱比中国的钱值钱。买飞机票火车票，如果告诉你没有票了，你掏出外汇券就会有票，任何外汇在市面上从来就没有公价，如果你用外汇为朋友买了东西，他用公价人民币算给你钱，你就等于是送了钱给他。坐出租车也是外汇券比人民币好用得多。在深圳、广州更是如此。有一次在深圳，我坐了出租车去蛇口，当到了目

的地，我付司机人民币时，他竟然愤怒地把人民币撕得粉碎，扔到窗外。更有甚者，司机只要听到你说普通话，脸色就不好看，或是不拉，或是要高价。在香港，则有可能拉着你转好大一圈。



拍电影也是如此。尤其是合拍片，大陆演员同海外演员两个价。在我拍《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时，同我合作的梁家辉是第一次上银幕，还没有名气，可是，他有高的片酬，而我一分钱的片酬都没有。那时，我们住在西苑饭店，每个月 50 元的工资，又没有补助，饭店伙食费又高，我和陈烨常常不吃早饭。而梁家辉及所有香港的职员每天发饭票，饭票多得吃不完，梁家辉时常把饭票冲进马桶。我和陈烨发现后，常常去要他的饭票。

在拍摄现场，我们大陆的演员和工作人员，每顿饭发一个塑料袋，里面是两个馒头、一根粉肠、一块黑咸菜。而为香港工作人员推来的餐车上大鱼大肉、香喷喷白米饭应有尽有。两分钟前都还在一起演戏，而且我们大陆的演员是主角，工作人员是主力，两分钟后却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我是四川人，吃不惯馒头，时常在拍摄现场饿得头发昏。

有一天，我实在饿得要命，一边拍摄，一边吵吵饿，李导演看我吵得厉害，提前收了工让大家吃饭。我们又是发馒头、粉肠和咸菜，我一看就没有食欲。再看看香港工作人员的餐车，有好多好多的白

米饭。于是我走了过去，向他们要饭吃。管饭的是大陆这边的剧务，给了我一碗白米饭。我看见那边有许多炒得香喷喷的肉，我便找他要肉，我喜欢吃肉。可是他不给。说是给外宾的，外宾都不够了。本来要饭要菜就已经丢尽了脸面，再遭到拒绝，眼泪一直在眼眶里打转。香港的照明师和摄影助理拚命为我说情，我更羞更气更恼，把饭碗一扔，跑到旁边大哭起来。大家都来哄我。制片主任问我要吃什么？我说要吃饭吃肉。制片主任说我马上去买。我说我一个人吃不行，要大陆所有工作人员都吃。当然结果是我一个人吃了肉、吃了饭，而大陆的同仁仍然是“老三样”——馒头、粉肠和咸菜。

为了加强营养，我用妈妈给我寄的粮票去换了两斤鸡蛋。当我充满食欲地煮好它们，把蛋壳敲碎剥开正要塞进嘴里，突然看见鸡蛋里一双双眼睛在盯着我！原来，我换的鸡蛋里已经没有蛋清和蛋黄了，全是一些已成形的小鸡！只好把它们全扔掉了。

在拍《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二片时，天气炎热。我们成天在故宫拍摄，照明师傅们还要在灯下烤，好几位师傅都中暑了。于是他们要求在开水桶里放些茶叶，免得在酷暑天喝白开水会呕吐。可是他们要求了一个星期，还是没有茶叶，因为茶叶没有地方出帐，制片主任没有办法。照明师傅们火了，同制片主任吵了起来，双方越吵越凶，照明组说：“如果再没有茶叶，我们就不干了！”制片主任正在火头上：“不干就不干，请！”没想到照明组说话算话，在20分钟内风卷残云，把所有的照明器材收拾个一干二净。这一下拍不成了，大家全傻眼了。李翰祥急了，一边问“什么事？什么事？”一边召集大家开会。于是在故宫的养心殿外，我们坐下开会。会议进行了两个小时，茶叶问题由李翰祥掏钱解决。令李导演百思不得其解的是，茶叶一天只要几块钱，而租故宫一天要几千块钱，为什么要为几块钱的事停拍而浪费几千块钱？我告诉他说，李导演，你不明白，茶叶是福利，哪怕几分钱也没有地方出帐，而租故宫是公款，一

天几万块也可以报帐，这件事你们资本主义社会的人是弄不懂的。



大家都知道，《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二部影片我是绝对主角。这两部影片在海内外曾轰动一时。直到今天，香港人也不相信我说的没有报酬。记得在组里有一位从香港来的演员，他在我们影片里扮一位很小的配角。有一天他问我："拍这部影片你拿多少钱？"我说："没有钱。"他不相信，睁大眼睛问我："你这么大的明星会不拿钱？"我说："是没有钱嘛。"他摇头叹息，也不知道是不相信还是可怜我。

后来，陈烨要出国。我一听说她要去美国，便星夜赶到她家，苦口婆心地劝了她几乎一夜。我希望她留下来，拍电影，同我们在一起，不要去那人生地疏的地方。我说得唾沫星子乱飞，嗓子都哑了。陈烨默默地听我讲完，问我："我没有房子住，工资只是四十七元，你为我解决吗？"一句话把我噎得气都喘不过来。

1983 年，我在美国举办了个人电影展。由于是大陆演员第一次在美国举办影展，美国华人世界异常注目。除了我的电影展以外，我还应邀举行了一台个人演员会，叫做"刘晓庆之夜"。这个演唱会办得很成功，观众座无虚席。我表演了扬琴、钢琴等几种乐器的独奏，表演了独舞，演唱了中国歌曲及一两首台湾流行歌曲。我的多才多艺令华人们为之惊讶，因为他们从来没有见过电影演员有如此众多的特长。记者们纷纷问我的才华是怎么练成的？你在大陆是不是很特别？别的演员是不是同你差得远？等他们安静下

来后，我非常清楚地告诉他们，像我这样的演员在中国多如牛毛，遍地皆是，我只有拚命努力以免自己被淘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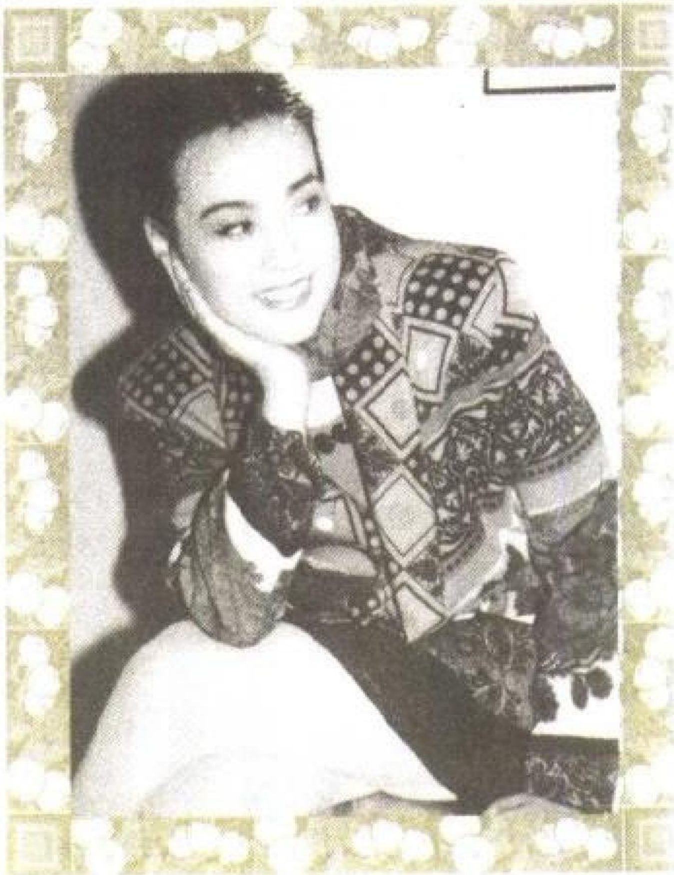
我还说，你们想，中国大陆幅员广阔，11 亿人民中聪明而有才华的人岂不有的是？我告诉他们大陆美女如云，像我这样相貌平凡的人实在是得益于机会太好。比如说我在音乐学院的同学听说我当了电影演员后人人无不惊讶，他们异口同声地说："怎么会选中她去演电影？比她漂亮的太多了！"

在法国，我们参加南特电影节。中国电影代表团一行四人，我是团长。在最后发奖那一天，两位团员回国，只剩下我和岳红，于是我们互为领导，一个当团长，一个当"书记"。我们俩都没有影片参赛，只是作为嘉宾捧场而已。中国电影《苦藏恋情》参加本届电影节，获得最佳音乐奖。

在开会之前，我们得知中国的奖由一位法国的大陆学生为我们颁发，她由于和一位法国制片人有某种特殊关系，而此位制片人向电影节捐了钱，指名由她为中国电影代表团颁奖。我在左思右想之后，开始同电影节主席交涉。

我作为中国电影代表团的团长，不同意那位制片人的"关系户"为中国代表团颁奖。我进一步说，不能仅仅因为她同你们制片人的关系特殊就可以为中国代表团颁奖，这样做法对我们中国电影太不尊重了。如果不接受我的请求，我们代表团将退出会场。主席说："好吧，她可以不为中国电影颁奖，让她为第三世界的其他国家颁奖。"我说，那也不可以。主席说，我们不认为她是中国人，我们认为她是法国人。我说，那就更不可以。第一，她不是法国人。第二，如果你们认为只要是法国人，哪怕她是普通人就可以为中国或是第三世界的国家获奖电影颁奖，那说明你们法国太骄傲了，和我们不平等。我表态说，如果那位制片人的"关系户"为中国电影颁奖，我们代表团全体退出会场；如果为第三世界的电影颁奖，我作

为团长退出会场。电影节主席考虑了很久很久，他在金钱和中国之间权衡。最后，他认为南特电影节不能没有中国。大会没有准时开始，我和岳红在等待决定。20 分钟后，那位制片人和他的“关系户”气冲冲离开了会场。望着他们的背影，我的心里产生了一股怜悯之情。其实我并不认识那位女学生，并且，我和那位制片人也是朋友。如果是我个人，我绝不会提出任何要求，可是我今天代表的是中国，我不能让亲爱的祖国蒙上灰尘，不能让任何人对中国有点滴的不尊重，不能让别人对中国的态度太随便了。



也许，我太民族主义了。也许，我的民族主义思想太狭隘了。也许，正是由于中国穷，落后，外国人太看不起我们了，我才由于深深的屈辱产生了强烈的自尊。我深恶痛绝那些看不起我们国家、我们民族的人，不许他们欺侮我们、歪曲我们，无论他是什么身份，不管他来自何方，只要他说我们国家、民族不好，我就会立刻采取某种方式进行回击。

有一次在香港，我同朋友去购物。服务小姐说了一句广东话，我没有听懂。我问她：“你说什么？”那位小姐开玩笑说：“你要好好学学广东话啊。”我立刻怒火万丈，反唇相讥说：“快到 1997 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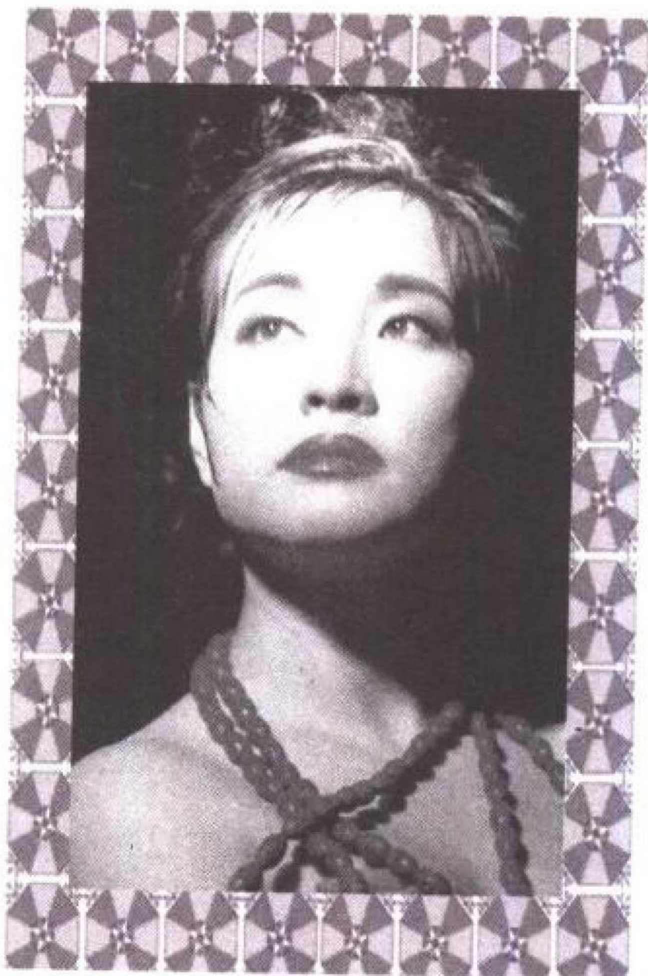
你该好好学学北京话了。”

我在美国办个人影展期间，由于是第一次同台湾人接触，争执、辩论天天发生，我的伶牙利齿经常弄得一场聚会不欢而散。一次，一位台湾朋友驾车同我一起出游，在车上我们又争辩起来。他说国民党抗日，我说共产党抗日，我们指手划脚，面红耳赤，车子差点翻到沟里去。至于1949年，我说是解放，台湾人说是沦陷；我说北京是北京，他们说北京是北平；我说京剧是京剧，他们说京剧是平剧。对这些不同的名词我也“寸土不让”，每个字必争。在美国，只有一点是一致的，如果我们做好事，比如说帮人家拿皮箱，捡起地上掉的东西还给人家，我们会一起大声地告诉他们我们是中国人。

台湾有一位作家叫柏杨，他写了一本著名的书叫《丑陋的中国人》。他同太太来到北京，要请我吃饭。我去了。饭桌上除了柏杨和他太太以外，还有一位国内研究海洋生物学的教授。那位教授戴着深度近视眼镜，满肚子关于鱼的高深学问。每上一盘有鱼的菜他就研究一番，然后告诉我们这是什么鱼，属于什么科。他从不看电影电视，对我一无所知。大家对他一再引导，最后把我的名字及拍的电影全说出来他也不知道我是谁。我很少见到这样对我毫不了解的知识分子。他的书呆子劲很像我的父亲。我的父亲也是这样，除了研究医学，对其他事一概不闻不问。看到面前的这位鱼专家，我有一种亲切感。我不停地同他谈话，他也打开了话匣子。他说到“文化大革命”，说到他受到的种种迫害，我仿佛看到了我父母的遭遇，同他产生了强烈的共鸣。然后，柏杨夫妇也加入了我们的谈话。柏杨开始发议论，柏杨的夫人也开始批评，我逐渐不说话了。后来鱼专家也说得少了，几乎完全是柏杨和他的夫人在说。开始不舒服了。听他们说着说着，我越来越觉得扎耳，终于，我扭头走了出去。

我一个人坐在外边，气鼓鼓地像个蛤蟆。我不知道是在生谁的

气。我也不知道该不该生气。可是，我还是气得要命。



其实在私底下，谁不知道我是牢骚大王？成天不满意这里，不满意那里，好像只有听我的意见，国家才会管理得好。而事实上，我们国家也确实存在着众多的不足。可是，祖国就像是我的妈妈，她的缺点我不容许人家来说。自己人说我会帮腔，外人说我会生气，会愤怒，会拍案而起，会忍不住驳他们的脸面，得罪他们。

我们拍台湾电视剧《风华绝代》，开始只有我一个大陆演员，后来在我潜移默化逐渐努力的争取下，大陆演员越来越多，最后在电视片里占了70%的比例，成功地实现了“和平演变”。我精心地挑选优秀的、适合我们戏里角色的演员，把他们推荐、介绍到组里来。几乎每一个新到组的演员我都会先同他们谈话，进行一番“爱国主义的教育”，像一个政委。我详细地向他们介绍组里情况，千叮咛万嘱咐，叫他们一定要好好演，不可掉以轻心。因为这是大陆演员第一次真正进军台湾市场，我们不是在为自己演出，而是在为整个大陆的表演队伍演出，我们担负着证明大陆表演水平的重任，要让台湾观众在《风华绝代》里看到的不光是我一个人，要他们看到更优秀、更出色、更灿烂夺目的大陆明星群！

我们组里有一位很好的年青女演员，担任了一个重要的角色。台湾新来的编剧不了解情况。才写到十几集便把这个人物写死了。我知道后，连夜赶到编剧的房间，一一悉数这位演员的优点、长处，介绍她的作品，利用开拍前签好的剧本必须经过我同意的合约条款，要求编剧务必为她加戏，为她多写几十集能够发挥表演水平的戏。

在我们每天拍戏当中，任何大陆演员无论有哪一个镜头演得好、准确、精彩，我都会冲上去为他鼓掌。有一天，我们从曲艺团请了一位演员来演剧中的一个跳大神的角色，只有几个镜头。那位演员十分得心应手，演得像极了。我激动得紧紧握住她的手，向她表示感谢，弄得她莫名其妙。在《风华绝代》剧组里，我们大陆所有工作人员及演员的团结一致、铁板一块、众志成城的精神，令台湾影界同仁无比惊讶。他们说："我们在台湾从来没见过演员像你们这样和睦的。看得出来，你们的友爱是发自内心的。"

中国，实际上是越来越走向富强了。有一次回到北京之后，我戴上墨镜，扣上帽子去买过一次菜。商店里各种货物应有尽有，琳琅满目，令人眼花缭乱，联想到俄罗斯、保加利亚、罗马尼亚，他们的供应完全不能同中国相比。哪怕是在法国，虽然他们的平均收入比较高，普通法国人的工资每月在 7000 法郎左右。可是他们的房租就要花去 4000～5000 法郎，剩下的也就寥寥无几了。对法国人来说，最困难的是住房问题。有的法国人奋斗一生还不能有自己的房子。所以法国人的省钱也如同他们的时装、香水、塞纳河一样举世闻名。在巴黎，我亲眼看到一对恋人，在餐馆里一边吃饭一边不停地接吻拥抱，男人还把那个女人抱在腿上，亲热得我都不好意思看，可是吃完饭后，他们各付各的帐。我经常在餐馆里看到同桌吃饭的法国人，高谈阔论，亲密无间，吃饭后掏出电子计算器，精确地将餐费除以 X，剩下的尾数由多喝了酒或吃得多的男士负担。而在

中国，房子由国家分配，治病是公费医疗，虽然工资低，生活水平也不高，但每个中国人都有能力在家中或是街上的饭馆里请客。在法国，如果有人请你吃饭你一定要把对方的话听清楚，如果对方说请你吃饭，那就意味着他会付钱，如果对方说我们一起吃饭，那就是说哪怕是去他的家你也要准备自己承担伙食费。



以我们中国这个十多亿人口的大国来说，能够做到衣食温饱已经是很不容易了。中国有中国的问题，外国有外国的问题，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对于我们中国人来说，有中国才能有世界，这绝对是一句真理。很多在海外的中国人都有过这样的体会：当你作为中国代表团的成员访问外国时，会受到国宾级的欢迎，到处是高规格、高标准的接待，你会结交认识无数上层社会和达官贵人的朋友，他们争先恐后向你献殷勤，愿意为你提供帮助。可是当你真的只身来到他们的国家，成为一个侨民时，你会发现一切都大不相同。仿佛日月星辰都变了，你的朋友不再是你的朋友，你再也不会享受到任何好的待遇，你生活在他们社会的最底层。因为你的背后已经没有了中国，你不再是占全世界四分之一人口的代表，他们不再器重你，不再怕得罪你，因为他们不能再利用你。

拿我来说吧。如果说我在海外有点知名度，全是我在大陆奋斗得来的。我作为中国电影界代表之一在海外受到欢迎，在法国、美国受到欢迎，乃是由于我至少拥有十一亿的观众对我格外尊重。如果我变成海外侨民，或是成为他们国家的留学生，我就会一钱不值。法国文化部曾几次向我表示他们欢迎我加入法国籍，成为法国公民，可是几次都被我拒绝了。我跟他们开玩笑说："我不能作为一个法国人在国际电影节上去领奖，我一定要代表中国去取回我们的光荣！"我的拒绝使法国文化部在惊诧之余对我更为敬重，拿他们的话来说就是他们还从来没有见到过一个像我这样的中国人，从天上掉到嘴边的馅饼都不要。其实，馅饼不馅饼的要看从哪个角度想。再说，我就是吃下一千个馅饼，也变不成一个法国人，这个道理我知道得太透彻了。

我的一生可以说是丰富多彩的。工农商学兵，每一行我都做过，"琴棋书画唱舞演"，虽然在才华方面不一般齐，也全都尝试过。什么离婚呀、偷税呀、打官司呀、和记者吵架呀，也可以说是几"毒"俱全。有人说我善于制造新闻。我当然希望我真的有那么能干，能左右整个社会十几年。可不遂人愿的是新闻是制造不出来的。好比说离婚，虽然我是电影明星，可也不是我一个电影演员离过婚，我总不能专门为了制造新闻去离婚吧？何况用离婚去制造一次，万一没有效果（好比许多演员也离过婚）怎么办呢？不是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还有偷税，我总不至于与税务局串通好了，为了掀起一次新闻热点制造出一个"周瑜打黄盖"的苦肉计吧？说句老实话，如果说大家对我还有些兴趣，我想也许是由于我的道路正好适合了人们喜新厌旧的本性。我不墨守成规，喜欢不停地做新的事，而这些新的事往往是大家所喜欢的，从而也就有了浓厚的兴趣，继而关心我下一步会怎么走。所以，就是我干了坏事（当然还没有做过

什么大的对不起党和人民的事，迟到早退等自由散漫的现象是有的，不过也悔过自新了）人们也想寻个究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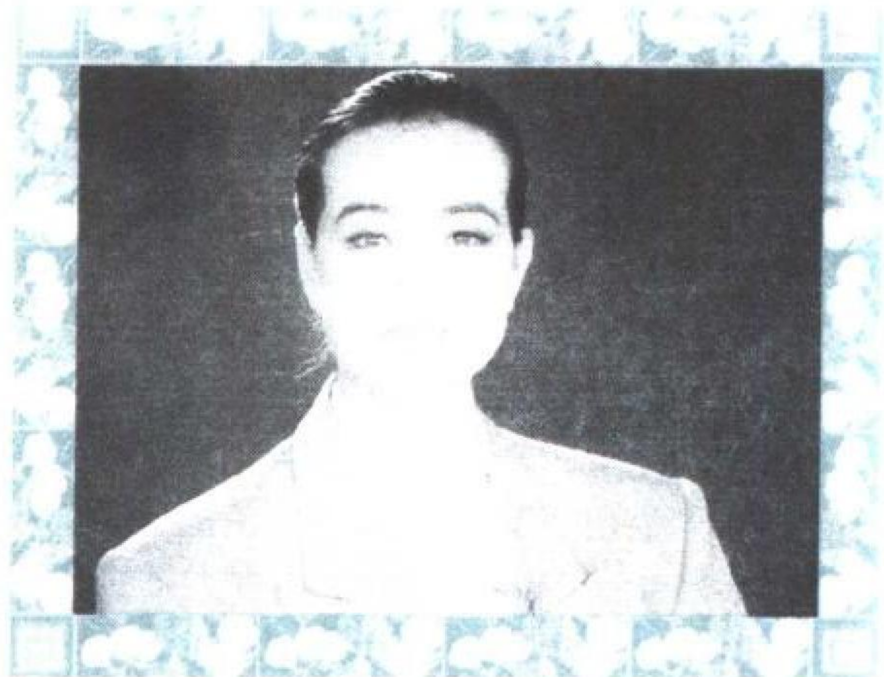
可是，新闻背后的代价是惨重的（尽管不是主观制造的）。掀开新闻热点喧闹的背后，是当事人鲜血淋漓的灵魂。每当在这种时刻，都会感到被剥光了赤裸裸地站在大众面前。不，这还远远不够，应该说好比是被人剥掉了保护自己的脆弱的皮肤，全身露着红翻翻的肉，任凭苍蝇、蚊子的叮咬、吮吸，有如中世纪古罗马的酷刑。阮玲玉就是受不了这种折磨而自杀的。

在我成长的道路上，可以说是布满了荆棘。当我得意洋洋以优异成绩考进了音乐学院附中，正做着音乐家的 美梦时，突然开始了文化大革命，文化大革命刚一结束我就被分配到了农场种玉米，种了没多久又去开山放炮修襄渝铁路，还有两次差点没被炸死，然后又跑到部队去参军，参军的第二天就野营拉练，走了一百多里路，临到目的地之前队长喊冲锋，在最后冲刺时累得感到活着比死了还难受，然后又去电影队放电影、图书室当保管员，行军队伍中打呱哒板当啦啦队，然后调省军区五个月，有时演出，主要是养猪；后又调到成都军区话剧团三个月，演群众、演舞女、演纱厂工人，还

演后备组的主角，不过没有上过场，主要在团里管道具；再后来去了八一电影厂，第一部戏《南海长城》就拍海上戏，晕船晕得我昏天黑地，把肠子都快吐出来了。片子拍完后除了在电视上放过一次(当时国内电视机非常少)外就再也没有在电影院出现过。后来演电影《小花》，膝盖磨出了许多血好不容易得到观众的认可，可是由于我一年有三部影片参加"百花奖"，评选虽然票数我最多，因为票数分散在几个影片中我没有得奖。后来拍的《神秘的大佛》不参加评奖，《潜网》不参加评奖，《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不参加评奖，《原野》不参加评奖，差不多整整十年我从来没有得过奖。虽然没有得奖，可大家还认为我是明星，在漫天的谣言中我写了辩护词《我的路》，结果遭到更大的风波，我又成了个人奋斗的典型，大报小报一通地批判。《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二片在香港首映不许我参加。紧接着又是偷税事件，报上说我偷税十七万加上罚款一共三十六万，上级让我在一个星期之内全部将钱交齐，另一个记者又登报说我偷税一百万，雪上加霜的同时我正处在离婚的漩涡中，天地一片昏黑。回想从小到大二三十年，没过过几天好日子。光说拍电影这许多年，辛辛苦苦拍了三十多部电影，没有参加评奖资格的影片就有七部，官司就打了四回，报纸上从来对我是毁誉参半，经风雨见世面，彻头彻尾的一个"运动员"。我的不走运及倒霉在电影界都是有名的，就连北影剧团演员去慰问首钢表演节目，我第一次参加这种活动，所有的节目前前后后都好好的，一到我演一半就停了电。记得当时大家都说我"真倒霉"，简直喝凉水都塞牙。

直到后来，我去美国举办我的个人电影展。由于是大陆艺术工作者第一个在美国办影展，引起了很大的关注。美国的记者及居住在那里的人们问我许许多多的问题，对我复杂的经历大感兴趣。他们不明白为什么一个"漂亮的明星会做过工人、农民、军人？"他们问我在农村当农民时是不是有许多男人追求我，我说简直没有。农

民根本看不上我这样手无缚鸡之力的小姐。最后他们问到一个问题："你是不是认为在中国失去了你这一段时光?"我愣了一下，认真地想了几分钟后



发自肺腑地说："不，我不这么认为。也不遗憾。恰恰相反，虽然在当时我确实觉得艰苦，很难忍受，但是时至今日，我庆幸我有这样的一段经历，它大大丰富了我的人生，已是我不可多得的财富。"当时在座的所有人都认为我是共产党派出去作宣传的。其实他们哪里晓得，这个道理我自己都是这一分钟才醒过盹来。

说实在的，我必须承认过去那些复杂的生活经历给予了我五彩缤纷的人生。它们使我成熟，使我坚韧不拔，使我从一个娇生惯养的小姐变得不惧怕任何困难。它们使我懂事，使我懂得幸福不会从天上掉下来，只有靠自己的实力去搏取。它们使我懂得了"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的哲学，使我明白了"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的道理。

"英雄造时势，时势造英雄"。世界上很多事情本来就是相辅相成的。很多大的历史变革，很多风云人物处在事件的中心时是很难辨别出好坏的，就像人在山上总是认识不到山有多高一样。必须跳出圈外，或是站在山的远方才能看得清楚，历史过去了一段时日才能"盖棺定论"。往往有这样的情形：你在打台球，本来想打的是这

一只球，摒住了气集中力量对付它，当你聚精会神全力以赴地打出这一棍时，你目标中的球并没有随你的心意听你的指挥去它该去的地方，它自由散漫地去了另一个角落而把别的你根本没有想到过的球打进了洞里。好比说我为了辨诬而写了《我的路》，原先想好的只要说清楚了自己便去自杀，结果书出来后被人说成是小小年纪便自己树碑立传，宣扬个人奋斗，可同时又有许多观众认为我有思想，有个性，很特别，认为我已从一群青年演员中脱颖而出。我还因为这本书加入了作家协会。类似这种事与愿违，指东打了西，种了一地的瓜得了一筐豆的事是经常有的。偷税事件中，我为了证明没有偷税只好宣布息影(因为我需要大量的时间去打官司)，在洗清自己的过程中耗尽了所有的心力，甚至交待好了进监狱或是被枪毙的后事，最后还是违心地交了一部分我认为不该交的钱才将此事有个暂时的了结，事过以后有人评论说这是千载难逢的“大广告”(因为偷税全世界的华文报纸都刊载)，“知名度大振”。十年前，辛辛苦苦拍摄了电影《原野》，被某些人说成“黄色电影”。说我“拍床上戏，又脱光”，我因此片还离了婚。可是这部影片人人都想办法看，八年后全国公映上座率也最高，我还因此第三次获得“百花奖”最佳女演员奖。这些事情在发生的当时是谁也料不到会有这些“飞来的结果”的。

所以事到如今，在亲身经历过那么多的事件之后，每当有新的事件发生(尽管有很多事件在发生的当时是雷霆万钧，看起来危若垒卵的)，我都非常冷静，一方面想办法解决问题，另一方面静观其变化，在腾出手来的时候再分析事件发生的原因以作为前车之鉴。我发现，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件事是倒霉倒到底的，总是有祸福两方面的因素存在着。只不过有时候一方面比较突出、明显，而另一方面要过几年甚至几十年才能展露出来罢了。著名歌星毛阿敏、韦唯，还有歌唱家李谷一等都先后有过税务名誉等的麻烦，尽管处理

这些麻烦的过程繁杂、痛苦而且这些麻烦非常令人讨厌，事后连想都不愿去多想它，可确实也为她们的另一方面作出了她们自己也想不到的贡献。



我小的时候特别爱哭。因为是女孩子，又被大家惯着，娇娇气气的，受一点委屈就会大哭一场，总是立即有人来帮助我，把使我不高兴、难受的东西拿开，或是把事情解决掉。后来大了，遇到的困难越来越多了，越来越发现眼泪实在是于事无补了，才逐渐逐渐地哭得少到不哭了。

其实，必要时哭它几场也未尝不可。哭做为一种情绪的发泄比闷在心里好得多。但是，哭不能为你克服困难。有许多人在困难来临的时候珠泪涟涟，柔肠寸断，吃不下睡不着，结果伤了自己的身体不算，还错过了解决困难的时机。

前面我已经说过，事实上没有什么是不可克服的困难。许多事情在当时看起来简直是惊涛骇浪，事过之后回头一看只不过是人生长河里的一朵小小的浪花。“车到山前必有路，船到桥头自然直。”我们既然拥有的是如此偶然的生命，何不用乐观主义的态度来对待人生？体验克服困难的过程，甚至去享受克服困难的过程，都是人生不可多得的乐趣。

我过去在部队当兵，在农村插队，在当兵当农民的时候觉得苦不堪言，十年之后和当时的战友、农友在一起回忆过去，谈笑风生，都恨不得倒回去重新经历一次。我的战友、农友都将这段经历写了

好几本书，充满感情地加以描述再描述，我们拍《芙蓉镇》、拍《原野》，包括现在拍《武则天》，拍摄的过程艰苦、繁杂、困难重重，而几年以后都会变成美好的一去不复返的回忆。

既然现在一去不复返，既然一切都会变成美好的回忆，何不如现在就好好经历，细细品尝，享受今日的所有过程？在四川的时候，我家有一位邻居，他们婆媳不和，婆婆时常与媳妇吵架，大声叫骂，声音震耳，开始时我不习惯，后来久了觉得有趣，认为实在是街道的一“景”。那位婆婆非常会享受吵架的过程，她一面吵，一面不时进去喝水，再接着吵半天，然后吃饭，吃饱了喝足了再继续吵，每当吵架时吃得比平常还要多。婆婆跟我们说：“吵架消耗体力，要吃好了喝好了才有力气骂她！”当然我认为最好是不吵架，如果实在是非吵不可，运用那位婆婆的方式也要好得多。

现在，我也逐渐练会了享受困难的过程，我知道每一分钟都会成为珍贵的过去，而这一刻过去了将永不会再来。于是，什么事情在我的眼里就会变得生动、丰富、妙趣横生。

那一年，我和我公司的高级职员们去澳大利亚度假。在堪培拉，澳州的朋友们邀我们去赌场玩。本来天气已经将黑，我们打算进去看看就走，门口的守卫拦着我们，非要我们把旅游运动衣及运动鞋脱下来换上西服革履及套装才许我们进去。我们好不容易在赌场租借了衣服，进去了不到十五分钟就有两个人失踪了。找来找去才听说被警察“抓”起来了，原来是有一张 10 元钱的美金被怀疑是“伪钞”，而另一个人跟着进去是因为怀疑他是“同伙”。堪培拉是澳大利亚的首都，据说自城市建立以来就从来没有过犯罪记录，堪培拉警察局机构庞大却如同虚设，警察们成天价无所事事。只有一次“业绩”也是发生在赌场；有一个日本来的人作弊，没有被赌场的保卫看见，却被电视监视器录下来了，于是叫来了警察，警察忙乱了一气，罚了那个日本人的钱还不算，并且把他驱逐出了境，此次



我们是刚来澳大利亚，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严重事件，于是我们剩余的朋友们都惊恐万分。而我知道他们二人当然不是什么制造伪钞的团伙成员，就是被驱逐出境免费旅游一趟也别有情趣，这焦急的时刻一定会过去，而过去了会被作为笑谈增添我们此次旅行的色彩。我一面用我的理论宽慰大家，一面看着堪培拉的警察煞有介事地忙来忙去，一面想象着我们的朋友在里面受审的狼狈相(因为他们一直养尊处优，没有经历过像这样的风险)，听说他们在里面又是被拍照，又是被录相，还按手印等等，想到他们此刻比我这个当明星的还要风光，不由得一阵阵忍俊不禁。一小时过去了，二小时过去了，看看表，已经过了堪培拉警察局下班的时间。想到堪培拉的警察总算碰到了一次"要案大案"，当他们回家的时候可以衣冠不整、疲惫不堪，或者满头大汗地对老婆或是父母说："今天可把我忙坏了"！我真为他们有这样的机会而感到高兴。三个小时以后，我的朋友出来了，后面跟了无数位警察。警察彬彬有礼地告诉"焦

急”的我们说，要带他们去警察局，我们的车可以跟在他们的后面。

警察们说完以后带我的朋友坐上车，威风凛凛地在前面带路。其时天已全黑，两辆警车警灯闪闪(堪培拉的警车是不叫的)，我们一串车跟在后面，使向来以宁静著称的堪培拉显得热闹非凡。本来就人烟稀少的街道上零星几个行人停下来向我们行注目礼，我们体验到了国家元首的气派。

到了警察局照例又是不同规格的待遇：我们坐在下面会客室，我的朋友去了楼上的单间。本来我们此次来澳大利亚没有参观警察局的计划，现在我从上到下，从左到右把警察局浏览了一遍。干净、整洁，警察们如临大敌，有条不紊，对我们这些不是嫌疑犯的外国人文明尊重是给我的显著印象。警察们越是庄重，越是严肃，越是忙碌，我越是觉得可乐，依我看实在是用不着如此小题大作，十美金的钞票是我们从银行取来，银行的名称、单据都给他们看过，结果他们又是审问，又是拍照拍电视，动用这么多的人力，而且“嫌疑犯”还可以给中国的亲人打电话，多少十美金的价格都打出去了！真不值得。当然这种难得的体验是很不容易找到的，这种千载难逢的“线索”也是多少钱也买不来的。

又过了两个小时以后，我的两位朋友在一大群警察的陪同下，前呼后拥地走了出来，而且他们与警察们勾肩搭背俨然像久别重逢的朋友！警察笑盈盈地给我一个签名本，请求我为他们签名。他们听说我是来自中国的大明星。我瞪了我的两位朋友一眼(这肯定是他们泄露的)，可是一想，只要警方能放他们出来，就是签一千个一万个也愿意。我龙飞凤舞地签上我的大名(其实我想他们谁也看不懂，也绝记不住我叫什么)，然后全神贯注地向他们放了一大堆电(他们全是男的)，最后像在镜头上表演那样对他们回眸嫣然一笑，拉着我的朋友们扬长而去。

在车上我们笑得烂泥一团。原来是我们大家由于天色已晚，只



想参观一下赌场便回悉尼，可是我的朋友突然赌心大发，想大赌一番，于是他用美金去换了筹码，结果我们这边就在催着上车出发。他刚换了筹码两分钟便又急着去换回美金要跟我们走，其余的几个又在赌场里来回疾走召唤自己人出门，于是我们象热锅上蚂蚁似地东奔西跑，给生活速度缓慢惯了的堪培拉赌场带来了一阵阵慌乱，引起了保卫部门的严密注意。换筹码的小姐拿出我朋友的美金来左看右看，对着灯光看、对着太阳看，越看越有怀疑，终于请我们的朋友到里面去一趟。我的另一位朋友去找他，他们也让他把兜里的钞票全都掏出来，也发现了一张一美金的钞票有问题，也让他一起进去一趟，所以才有刚才五个小时的故事。

这个故事在今天讲起来其实很好笑。仔细回忆真是妙趣横生。事后堪培拉警察局还给他们二位写了信致歉，并同时寄还了十美金及一美金。整个事件是一场虚惊。我的被抓进去的一位朋友直后悔当时没有带相机，把他当“在押犯”的尊容拍下来。事后我们为

此事大笑了好多天，直到现在这段插曲都是我们澳洲之行交响乐上的华彩乐章。

由此可见，许多事情都是如此。在事情发生的当时我们可以尽一切力量去解决它，比方说我们的等待、我们跟车去警察局、我为警察签名、放电后回眸一笑等等。但焦急懊丧、甚至哭泣大可不必，因为除了死细胞外于事无补。我们享受了困难的过程，又体验了一小段新的人生，我和朋友间的友谊还增强了，有什么不好呢？

想起我们从小到大，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光是运动就经历了多少个？上山下乡，文化大革命等等，每经历一次风浪，我就觉得我成熟了许多，长大了许多，它们使我受益匪浅，觉得没有虚度人生。想起前年我因为太累不小心得了败血症，住在长沙的医学院附属医院里，因为没有得过这么大的病，不知深浅到底如何。于是在高烧的昏迷状态中问医生："我会不会有后遗症？"我记得我请求医生说："如果会有后遗症那就请你们不要救我了，我不觉得遗憾的。"当时医生告诉我："只要听话就不会有后遗症。"于是我听医生的话积极配合了治疗，又恢复了今天的健康。我每当回想我还不算太长的人生时我总是觉得很值得，感到生活对于我很浓缩、很精彩、很波澜壮阔、很过瘾，就像冲浪运动，虽然在浪峰的下面有一种被毁灭的感觉，过了之后却觉得很刺激。

每件事情都有它的两面。就看你从哪个角度想。比方说我们的澳大利亚事件，如果从另一方面想就越想越恐惧，万一那两张钞票真是假钞怎么办？万一被驱逐出境怎么办？万一扣留好几天怎么办？万一像美国电影《恶梦》那样越陷越深、越来越严重成了一个大事件怎么办？万一把他们关在一个我们找不到的去处没有人管怎么办？在这人生地疏的外国？

人要老是往坏处想那可就真是没法活了，当然我们可以做最坏的准备并且努力去扭转事态不要往我们不希望的方向发展，同



时要看到前途、看到光明，因为好的机率也是同时存在着的。并且别忘了要细细品味体验这个事件发生的过程。人的思想也得如此。往前看，往好的方面看。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无数的困难使我得到磨练，使我变得深刻，同时体会到人生的浩瀚及广袤。看到光明、看到前途，心里就变得晴朗，充满了阳光；光想困难只看到挫折心里就阴暗、沮丧、一蹶不振，不讨人喜欢。把你的思路变换到好的这方面来，问题就变得轻松多了，简单多了，没有那么复杂了。也许，说来容易做到很难，但是要锻炼，要陶冶自己。拿出一些毅力来，什么事都是可以做到的，就像人可以登上月球发明飞机、火箭、原子弹一样。

无数次有朋友问我："如果有下辈子，你愿意做男人还是做女人？"我说："做女人"。现在如果有人再来问我下辈子愿意做男人还是做女人，我想我还是愿意做女人。为什么？原因有多种。首先，

我已做了三十几年的女人，对女人的生活及一切均已熟悉，重新做男人还得再奋斗再熟悉一次，太累。再者，在现代社会做男人太辛苦，做女人比较轻松，女人可奋斗可不奋斗，男人则非奋斗不可。如果一个女人长得不难看，生活可以过得相当舒服(这也是现代社会中美容、整容、美发、健身业日趋发达的重要原因之一)。女人可以依靠别人，在家靠父母，嫁出去靠丈夫，女人可以成天在家休闲，不工作，无所事事，养狗养猫养小孩子，种花种草打麻将，出入理发室美容中心，穿一身换一套，花别人的钱心安理得，没有人会笑话她看不起她，反而说她有福气，惹来多少羡慕。而男人则披星戴月成天价吭吭哧哧，在商场中厮杀、翻滚，承受一切压力，有钱则罢，无钱也得打肿脸充胖子，如果一旦充不了胖子用女人的钱就会招来无尽的非议，被嗤之以鼻，谓曰吃软饭、面首，此生很难翻身。每个男人都想找一个漂亮的老婆，除了自己心里喜欢以外，我看大部分是为了别人。一个成功男人的存折、工作、公司等等是不能随时展示给大家看的，而一个漂亮的老婆，尤其是能打扮得珠光宝气，又能随时带在身边，是一个成功男人的重要标志之一。女人可以有多种生活，可以有不同的选择，可以有许多道路，她可以去尝试奋斗，争取争取成功，如果觉得太累或是失败，立即退下来缩到男人的安乐窝里也可以安安稳稳、舒舒服服地度过一生。即使男人变心，杀手锏就是离婚，凭着对女性保护的法律，轻而易举可以分到男人财产的一半。如果有孩子，还可以分一多半，余生更不成问题。

人人都说爱情是女人的全部，我想这是千真万确的真理，男人通过征服世界去征服女人，女人通过征服男人去征服世界，看来还是女人厉害。许多著名的世界战争是因为女人引起，许多朝代的变革是由于女人产生，现代社会的规律就是男人挣钱给女人花。各种为女性服务的商店琳琅满目，妇女的服装、化妆品、珠宝店、鞋帽店等等等等，男人的商店则有如凤毛麟角。如果有战争，在战败方等

待男人的就是死亡，而女人就未必，比方说诸如西施之类的美女，由于战争她们成为敌方的胜利品，得以美名传播后世。



我承认有的时候妇女的地位比较低。比方说在古代奖励某某将士，除了醇酒、黄金、宝马外，还奖给美女数名，女人很多时候是一件物品而不是其它。当然这是一件多么美好的物品啊。别说是男人，就是身为女人的我一遇到装扮得体、漂亮清新的女人时也不免会心旷神怡，多看她无数眼。可常常把女人当成物品令女人们不舒服、不畅快，于是屡屡有女权运动发生。我知道有“女权运动”这个词是从外国记者那里得来，他们问我对女权运动有什么看法？开始几次我不知道所以回答说没有看法，后来明白了就回答说其实大可不必。因为女权并不是争取得来，也不是一下或几个运动就改变得了的，争取女权的本身就说明了她们的可怜。在一定意义上，争取和乞求也差不多。正因为男女有别，女人才有自己的特长，丢掉女人的温柔、娇滴滴、善解人意、体贴入微的优势，处处和男人去别苗头、争高低，岂不是以己之短攻敌所长?况且一个人的地位是由自己努力得来，多少运动也是无

济于事的。再说她们也没有征求过世界相当数量舒服地躺在男人坚强有力臂弯里的女人们的意见，我敢肯定她们还不一定同意她们的看法呢。

当然也有不少硬要跻身于男人世界里与他们一比高低的不安分的女人们。不过我发现而事实也无数次地证明：女人确确实实是天生的尤物，在我专心一意拍电影的时代，女演员一个比一个漂亮，一个比一个有才华，造成了电影界被人誉为“阴胜阳衰”的局面。现在，我在商海里扑腾了几年，所到之处接触的几乎是清一色的男人，常常是一个会议大厅只有我一个穿花戴朵，其余都是西服革履或是烟雾缭绕。但是，假使我遇到了一个谈判对手是女人，我的经验就会告诉我要打起我的所有精神包括使出吃奶的劲来对付她。因为她极有可能比所有的男人都聪明。因为她既然过五关斩六将闯到了今天的地位，这证明她已经克服了女人的弱点，具备了男人的能力，而且，她又能融合她的女性的特长比方说女人的直觉，细腻，坚韧，实际，细心等一切天赋的优点，这种珠联璧合的优等人材不可能不另眼相看。当然我指的是个人奋斗的女人，世袭的和指派的不在此例。她们逻辑性强，胆大心细，思想敏捷而又滴水不露，令人在感到谈判困难的同时不得不佩服她们洋溢的才能，她们比别的女人更有机会和有可能找到一个安乐窝，放弃她的工作，她们完全可以躺在男人的身上，她们更有理由找到强有力的臂膀，因为她们懂得识别，可是她们不愿意，她们的个性不允许她们这样做。她们愿意花自己挣来的钱，享受自己取得的成功，所以她们非常非常地累。而且她们还不能跟每个人诉说，免得说得太多别人说她们“活该”、“自找苦吃”。

我认为世界上存在着男人的价值及女人的价值。就普遍意义而言，男人的价值是靠自己来鉴定，女人的价值是靠别人来鉴定。比方说，你对一个男人说“我喜欢你的发型”，他会说“谢谢”，但是



他并不见得会每次见你都留这样的发型。可是如果一个男人或几个男人对一个女孩子说:“我喜欢你的留海。”那么你会发现,从此这个女孩子就永远有留海。很多时候,女人靠别人的鉴定来生活。所以,善于赞美女人是男人绅士风度的一种。由于女人更多是一件尤物,而且许多女人自己也把自己当成一件物品,所以外貌对于女人尤其、特别、可以说是致命的重要。由于女人的价值是靠别人来鉴定,所以她们不自信、内心空虚而慌张。如果她们喜欢的男人或是不喜欢的男人或是无论什么别的人说她们哪一部分长得不太好,她们会前赴后继地在自己脸上身上勇敢地动刀动枪。为了减肥、整容、隆胸等等手术毁了一生甚至牺牲生命的大有人在。比方说男人对她们变了心,她们首先憎恨的不是那造成一切弊端的惹事生非的男人,而是去憎恨另一个女人。就像我的小狗,如果我抚摸其中一只小狗并亲爱它,另一个小狗会扑上去对那受宠的小狗狂吠而不会对我有任何不友好的表示。因为是我养它们、喂它们,它们也同样存在着它们的价值观。它可以没有另一只小狗,而不能没有我。所以,女人很多时候是依靠男人来生活的。依靠男人的奋斗,依靠男人的金钱,依靠男人的鉴定,依靠男人的一切一切。不幸的是有不少男人是靠不住的,这使得千百万妇女为她们所打算依

靠一生一世并希望对方海枯石烂志不移的男人伤透了心。她们死心塌地，为男人洗衣、做饭、带孩子，忍受他们的缺点及为她们带来的一切折磨，把男人视为她们的生命，付出她们的青春，牺牲她们的才华及前程，甘当男人成功道路上的铺路石，让男人越过自己的头顶、踏着自己的脊背走向光辉的彼岸，怀着天真的憧憬坚信男人会在成功之后，不忘她们的大恩大德，不弃同甘苦共患难的糟糠。殊不知好些男人们几乎无一例外地在她们变成黄脸婆之后毫不留情地抛弃了她们。对这些“只可以共患难，不能共安乐”的男人们来说，她们只是洗衣机、厨师、孩子的妈。由于常年照顾男人及生活上的安逸、稳定，女人们没有时间也不想看书，没有时间也不想出门，没有机会也不想接触社会，她们失去了社会的脉搏，失去了新鲜的观念，也失去了最初让男人心跳的身材和脸蛋，大大地落后于时代，变成了彻头彻尾的家庭妇女，从而，也失去了她为之奋斗一生、服务一生、牺牲一切的对方。

同样，也有许多女人能举一反三，把对男人的依靠变为对男人的利用，用男人的感情及神魂颠倒作自己的跳板，站在男人的肩膀上享受他的一切，并去取得新的一切。她们的起点是相当高的，因为不需要从零开始。世界上美丽的、聪明的女人千千万万，如果她们没有较好的机遇，那她们的美貌及才华也只好在自己的安乐窝里自生自灭。如果她们一旦嫁了有权有势的男人，那么就不得了了，她们不仅能举世闻名还能使历史重写。英国王妃戴安娜、温莎公爵的夫人、武则天、慈禧都是活生生的例子。出身普通的戴安娜由于嫁了查尔斯王子，使得她为世界注目，人们对她的一举一动比对英国王室及王子本身还要关心十倍。在她生下两个王子之后，通过儿子又与王子成为牢不可破的天伦。尽管亲王及王室对她反目，可是晚了，戴安娜通过英国王室这个大广告已经成功，无论英国王室有多么悠久的历史，无论他们怎么认为戴安娜最初只是一个外

人，不是天生的贵族，只是通过婚姻才闻名的。人们把戴安娜的缺点及错处归咎于王室，而优点则属于她自己。戴安娜与查尔斯的婚姻失败在她来讲只是婚姻的失败，除此之外她获得了并继续拥有许许多多，而查尔斯王子则可以说是全军覆没，打了个大大的败仗。温莎公爵的夫人，一个平凡而又结过两次婚、并不年轻也不美貌的女人，由于温莎公爵对她的爱情使温莎公爵放弃王位，改变了英国王室的历史。武则天由于受到父子两代皇帝的宠幸变成唐朝的皇后，最后改变了唐朝，自己作了皇帝，创建了周朝。还有慈禧、赛金花等等，数不胜数。女人们用自己的独特手段诱惑、吸引那些根本就经不起诱惑的男人们，让那些男人们把她们托上自己的肩膀，然后她们再义无反顾地跨过去。



所以我告诫天下的姐妹们，既然已生为女儿身，那么，不要伤心，不要气馁，不要不自信，应该看到做女人其实是很幸运的，有的时候男人真地才是好可怜！他们不能不成功、不敢不成功；他们不能在人前掉眼泪，也不敢掉眼泪；他们在危险来临时不能害怕，也

不可以害怕；他们装着胆子要保护我们、救我们，而如果保护不好我们还可以看不起他们，鄙视他们。而我们自己呢？可以不成功，因为女子无才便是德；可以动不动就掉眼泪，而眼泪是征服男人的有力武器；可以在危险来临时，大声尖叫、逃跑，同时哭喊："大哥哥，救救我——"。而大哥哥只要听见了百分之八十会见义勇为，还会对我们娇滴滴临阵脱逃胆小如鼠感到女人味十足而加以百般怜爱。连做爱这种原始的本能女人也占尽优势，男人们总存在能与不能，而女人根本不存在这个问题。

所以，女人，是现代这个社会中的姣姣者。谁说过"弱者，你的名字是女人"？说这句话的一定是个男人。他被我们所迷惑，是我们的俘虏之一。广阔的现代社会的天地里，为我们提供了无数的机会。要奋斗，我们可以奋斗，而且在很多方面，女性比男性更容易获得成功。不想奋斗，可以悠闲度日，过着"闺中少妇不知愁"的日子，谁也说不了你什么，只有望洋兴叹的份儿。我们有充分选择的自由，我们可以按照自己的能力、兴趣、理想去选择自己的生活方式。

几年前，我在我的一本书中曾写到：**"做人难，做女人难，做名女人更难，做单身的名女人难乎其难。"**这句话已被广泛引用而得以大面积的流传。而今天，若不是才思枯竭，我早创造出"作男人难……"的对句了。女人们，振奋起来，在改革开放的今天，在繁花似锦的今天，让我们高高兴兴地作人，快快乐乐地走向明白！

如何使自己的丈夫、男朋友、情人不变心？这是现代社会中女性面临的严峻问题，可以说是现代病之一。许多女性朋友写信给我，她们为她们的丈夫移情别恋痛不欲生，我身边的女友也几乎无一例外地遇到了这些令人心碎的情况。不仅这个问题的扩大日渐广泛，而且我发现，一旦丈夫或男朋友、情人变心的情况已经发生，再挽回的可能就非常之小了；就算是能挽回，也要经过惊心动魄的

斗争，在持久战或是歼灭战之后能破镜重圆的夫妻或恋人，心灵上也被划上了深深的一道伤痕。虽然岁月流逝的沙砾可以掩盖裂缝，可是要彻底抹去是万万不可能了。而且一般这样的恋人及夫妻也很难长久，就象是埋了一颗定时炸弹，到了一定时候自然会炸的。所以，怎样才能防微杜渐、防患于未然，尽量把一些裂痕扼杀在摇篮之中，保持相爱双方的和睦？我想就我的粗浅看法与大家商榷。



首先，为什么男人容易变心？为什么会出现婚外恋或是第三者？女人们都咒骂“陈世美”。殊不知“陈世美”们骂是骂不回心转意的。要知道喜新厌旧是一切人类的本性。正是由于喜新厌旧，才有了新电影、新文化、新产品、新机器、新国家、新的制度、新的历史、新的世界，时代的车轮才会滚滚向前。

比方说有这么两个男人：某甲和某乙各人有各人找老婆的理想。某甲愿意找一个贤妻良母，在他工作疲惫之余可以回到温馨的家，妻子会为他料理好一切，暖暖的灯光，舒适的环境，太太温柔娴淑，每天会把干净的衣服放在他面前，柔声细语帮他换上，他回家之后看书看报，妻子收拾好一切，静静地在一旁织毛衣。而某乙呢，愿找一个事业型的女人，才华横溢，罗曼蒂克，两人一起奋斗，一起

创业，女人的聪明才智使他如猛虎添翼，两人形影不离，双宿双飞，闲暇时游山玩水，谈天说地，论古道今，饿了下馆子或吃一包方便面，别有一番情趣，可谓“人生在世，得一知己足矣”。好，我们再设想，他们都找到了他们的意中人。在最初几年，他们心满意足，除了两人小天地，不需要世界。后来，家有贤妻的某甲出差去外地，闲极无聊遇到一女子，胡侃之中发现这女人聪明伶俐且有头脑，使他茅塞顿开得益非浅。惊讶之余由于智慧使这位女子在他眼中显得光彩夺目，美得令人不可思议。出差之后回到家中，面对贤淑的妻子竟对那位女子思念不已。于是忍耐不住终于去找她，促膝谈心直到深夜。归家时看到妻子伫立于路灯前寒风中等他，不免心中一阵歉疚，歉疚过后，又鬼使神差地去找她，于是，不该发生的事情终于发生了。回头再说某乙。某乙也找到他理想的意中人，两人如鱼得水，幸福快乐得不羡慕神仙。有一天，某甲请某乙去家里吃饭，某乙欣然前往。一到某甲家，就象到了一个安乐窝。窗帘、卓布、家俱都透出暖暖的气息，一切井井有条，干净舒适，女主人高雅而美丽，举止大方得体，以夫为纲，照顾某甲无微不至，就象女奴隶对待一位阿拉伯的酋长。某乙将这一切看在眼中，感触颇深。回到家里，看到横七竖八的扫帚及枕头、棉被，再也看不到这些凌乱所体现的“艺术气息”，看看聪明而有头脑的老婆，觉得她更多的不像女人，而像自己的小兄弟。过去完美无缺的生活一夜之间变得满目疮痍，充满了遗憾。于是，寻求新的生活方式、新的伴侣、新的家庭的念头产生了。

再假设某甲、某乙又都抛弃了前妻，找到了新的满意的意中人（当然，这种可能性是比较小的）。某一天，他们又看到了一种性感的女人，或是某一月，又看到了另一种妖冶的女人，某一年看到了另一种新潮的女人，他们的男人头脑里又会对人生有新的看法了。

由此可见，人心是很难满足的。“人心不足蛇吞象”嘛。其实，

女人何尝不是一样？不然，这么多的男人移情别恋或是婚外恋，也需要同等数量的女人，这些女人莫不是从外星球飞来？



不过中国女性和中国男性在看法上有很大的不同。他们在观念上存在很大的距离和分歧。为什么许多女人被男人抛弃？为什么被抛弃之后再婚的机率女人比男人少？其原因之一是男人往下找、女人往上找。中国时兴男大女小，男人们可以抛弃了同等年龄的女妇女层，在比他小十岁、二十岁甚至三十岁的女性年龄层里去寻找他们的新伴侣，而女性则非得等到比她年龄大或是相同年龄的对象才肯结婚。这样一来，男人选择的余地就比女人大得多。大多数男人越过同等年龄的女人层在未婚的女子里面寻觅，而把同等年龄的女人抛弃后荒在那儿。还有，由于中国几千年男尊女卑的文化传统，中国男性在选择伴侣上远远不如中国女性那么挑剔。男人可以娶工人、农民、教师、保姆，只要他们喜欢、觉得舒服就可以。而女人则非要



对方比自己能挣钱、比自己更成熟。诸如这样肯与她们结婚的男人当然是少之又少了。而且中国男性往往重貌超过重人，而那些被抛弃的女人当然面临身边出现青春朝气的“妹妹”们的竞争，其情景当然是苦不堪言了。

再者，中国女性太纯洁、太天真、太质朴，也太傻了。她们与男人交往从不留心眼，从不留后路，把对方当成自己的上帝，相信他们的山盟海誓，牺牲自己的青春、前途甚至生命，把能奉献的全部奉献给她心爱的人。她们没有弄清楚男女之间的婚姻关系并不是天伦，并不是牢不可破，素不相识的双方偶然地走到一起，当然也会由于“偶然”的原因分开，只要是真的分开了，除了孩子之外，双方可以说什么瓜葛也没有。我想起这样的一个故事：大导演谢晋带着他的影片《舞台姐妹》去法国参加电影节，放完电影后大家坐下讨论。电影里面有这么一段戏：妹妹要嫁给一个戏霸，姐姐不同意并打了她一个耳光，音乐响起，姐姐不再说话了。所有的法国人对这句台词不理解，每个人都问谢晋：“什么叫是他的人？”谢晋无法解释，只好说：“就是同那个男人睡了觉了。”法国人问：“睡觉？睡觉有什么关系？”谢晋说：“就是有了那回事了。”法国人还是不明白：“为什么有了那回事就是他的人了？”

中国女人把那回事看得特别严重。尤其是结了婚以后，天天同特定的男人睡在一起可不是更得认为是他的人？你死心塌地对他，帮他洗衣、打扫卫生、生儿育女，失去青春美貌、姣好的身材，完全没有自己，你怎么知道为他心力交瘁的你在他眼中不是黄脸婆、洗衣机、孩子的妈？你自己认为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你怎么知道在他心中不是认为你赖上他而把你看成甩不掉的包袱？

女人普遍都不自信。不仅中国女人如此，全世界的女人都如此。她们靠别人的鉴定来确定自己的价值，为了迎合男人们喜欢漂亮外表的特性，她们为周围的片言只语在自己的身上和脸上大动

干戈，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在这方面，女人们的勇敢远远超出男人在战场的勇敢。她们割双眼皮、垫鼻子、隆胸、抽脂肪、垫下颊、垫额头等等等等，其努力程度已大大超过了男人及社会的需要。我有一位生活在外国的朋友给



我讲了这么一个故事：她的一位女友（当然是中国人，只不过住在外国）认为外国男人都喜欢大胸脯，于是在隆胸之后和一位外国人结了婚，婚后两人感情和睦，如鱼得水。这位朋友在高兴之余得意忘形，告诉了丈夫她为他隆胸的秘密。孰不料他丈夫勃然大怒，一把将她推下床去大喊："你还有什么是假的？"从此，她失去了幸福生活。"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我曾和许多外国男性朋友聊天，他们



普遍的看法都是不敢随便跟一个女人谈论婚嫁，更不敢随便与她们生孩子。因为他们不知道在她身上什么是假的，她们的真实面目究竟是什么？况且他们也不愿意生下的小孩子因为没有开刀而没有母亲的双眼皮大眼只是细细的

眼睛单眼皮。

女人都想控制男人。她们爱自己的男人铭心刻骨，所以一旦得手便试图改变他、扭转他、塑造他，希望他围着自己团团转，一分一秒都不要分开。一旦两人分开就追根寻源，查问不休，或是离开对方哪怕是一分钟也难以生存，成天跟在他的身边，像一条忠实的小狗。女人呵护她的男人，每时每刻，无微不至，把男人当成自己的大孩子，自己则是一个慈爱的母亲，殊不知男人在结婚时就是从自己的母亲那里到她身边来的，他更需要她是妻子而不是其他。她们不知道这种太执著而近乎疯狂的爱情只会使男人们喘不过气来而感到窒息，物极必反的抗拒心理会使他们觉得离开自己的女人更觉得轻松，仿佛是松了一口气。这种日益增长的反抗情绪会与你的缠绵、要死要活的爱形成一场战争，而最终只会让男人把你当瘟神一样避之而唯恐不及。

女人们的喋喋不休也是男人在忍无可忍时将你一脚踢开的导火索。几乎每个女人都想让自己的男人变成心目中的“白马王子”，于是天天讲、日日讲、月月讲、年年讲，见缝插针地为他上课。你想想现代社会男人的压力有多重？白天出去奋斗一天，风尘仆仆回到家中，迎接他的是老婆劈头盖脑的一顿数落，轻则罚他下厨，重则不让他吃饭，这个家、这样的老婆还有什么意思？你不是赶他出门么？你不是把他送进别的女人的怀抱么？要知道人的本性是很难改变的，就像女人们不能改掉唠唠叨叨、碎嘴子的小毛病一样，男人怎么可能顺着你的心意而改变呢？

还有，大多数女人在结婚之后或对自己的恋人熟悉之后不思进取，以为已拥有了对方，太有安全感了。她们一心一意辅助对方，相夫教子，不读书不看报，女子无才便是德；不梳头，不洗脸，不打扮，成天蓬头垢面，认为自己为对方奉献的是一颗金子般的心；不了解时代的脉搏，完全不能同丈夫交流，更别说替丈夫出谋划策，

绝不会想到整日在外与各种漂亮姐新潮妹打交道的男人，猛一回家看到你后犹如看到了胖阿姨。就算你有朝一日悟过盹来猛然打扮一番也无异于“东施效颦”，为时晚矣。你在对方眼里已是又丑又胖又难看又土又笨又跟不上时代，纵然你把衣服洗得再干净，屋子收拾得再整齐，饭菜做得再香，把你的五脏六腑都掏给对方也无济于事！



好了，我也像碎嘴子女人一样数落了一大堆碎嘴子女人的不是了。那么，深受几千年传统文化教育的中国妇女，怎么去适应现代社会的变化呢？她们怎么能不被日新月异的时代所淘汰，使自己的丈夫不变心呢？女人是有许多弱点的，当然女人拥有更多的优点。如果把优点集中在一起女人就是仙女，如果把缺点放在一块她就变成了魔鬼。你没看见文学作品中，尤其是在童话小说里维纳斯是女



人，骑着扫帚在天上飞的老巫婆也是女人，白雪公主是女人，白雪公主的后妈也是女人？我们当然愿意是仙女而不愿意当魔鬼，尤其是要克服我们的弱点保持我们的优点使我们的丈夫或男朋友把我们当仙女而不要在一夜之间或是逐渐之中发现我们原来是魔鬼。

首要的一条，要加强自己的素质，加深自己的文化修养，要跟得上时代的步伐，从而也就跟上了你的丈夫或男朋友的步伐。要知道世界绝不是一成不变的，不要相信天长地久，永远不要相信“永远！”相对的永远也许是久久的永远来源于自己。这个世界就是弱肉强食。不要被时代所抛弃。要加强学习，要了解社会，如果你被时代所抛弃，你的丈夫也会抛弃你。现代社会男人的价值观、家庭观已有很大的改变，一个傻傻的、乖乖的、睁眼不知天下事的女孩子是拴不住强有力的男人的心的。从古到今，没听说过哪位著名的端庄娴淑的大家闺秀能得到男人的专宠，而令男人欲仙欲死的褒姒、慈禧、妲己、武媚娘、李师师、苏小小、赛金花等都是聪明伶俐，机智过人，精通琴棋书画，才华横溢。许多次民意测验中发现，男人更喜欢、更需要的是聪明、新潮、有头脑的伴侣，在现代社会，带孩子做饭洗衣服已不是妻子的工作，早已被保姆、幼儿园、高级饭店和餐厅所代替了。

第二，要有充分的自信。男人喜欢自信的女人。自信能使一副平庸的面孔变得光彩照人。要培养、保护自己的魅力。魅力并不是来源于脸蛋，我反对在自己的脸上动刀动枪。我想，我永远不会做整容手术。自然、真实是最美的。我们只要想办法精心地保护自己，延缓衰老是可以做到的。没有女人对自己的身材及脸蛋满意。我妹妹从法国打电话给我，告诉说她想去整容，我立即斩钉截铁地告诉她：“如果你去做了整容，我再也不喜欢你了。我喜欢你现在的样子。脸一点都不重要。”自信可以使你变得非常美，这可以改变你的气质，使你变得朝气、高雅、挺拔、意气风发。要记住，没有男人不喜

欢自信的女人。当然，那种浅薄、浮夸的吹牛大王，“张岚”似的人物不包括在内。脸蛋是爹妈给的，而好的气质及文化修养是可以后天培养的。再好看的脸蛋看几天也就厌了，何况外表的美本身就是见仁见智！可是由于你的努力学习和锻炼，你会不停地改变自己的气质及产生新的魅力，你会不断地给对方以新的感觉，正好适应人类喜新厌旧的特性。



第三，不要爱得失去自我。这一类的女人最容易被



男人所抛弃。她们付出最多，输得也就最惨。如果你把自己的全部当成礼物悉数送给了对方，对方会认为得来太容易，会毫不怜惜地将它放在一边。我有许多男性朋友都离了婚或是感情不好有了第三者，而他们的太太毫无过错，我问他们为什么？他们说他们也不知道，想了许久回答我说："可能不是我追来的吧！"这种结论只能源于女方太爱他们。你太爱男人了他有可能不珍惜你，这种分寸要掌握好。不要让男人觉得得到你太容易，不要怕失去对方，越怕失去对方越会失去对方，不要失去自我，要使对方感觉到实际上你没有对方也能活，不要那么没出息。这样反而使他对你有兴趣。

第四，要给对方一定的自由，给对方足够的空间。夫妻双方保持一定的距离是非常重要的。如果你让男人窒息，男人就会厌恶你。要保持对方对你的新鲜感。如果他成天都和你泡在一起，总有一天会觉得索然无味。让他及你都拥有各自丰富多彩的生活，而你们的共同生活则是生命交响乐的华彩乐章！互相思念比在一起呆腻味了要好得多，安全得多。让他去做他自己的事，八小时以外或是晚上和你在一起就足够了。

第五，要记住婚姻只是义务，绝不是权力。永远不要伤害男人的自尊心，永远要给对方面子！许多女人结婚之后把男人当作自己的私有财产，动不动就给脸子瞧，摔桌子，摔板凳，再不就是赌气不说话，当着别人的面拂袖而去等等，严重的经常吵闹，当众管教丈夫，完全没有女人的温柔，一副颐指气使的样子。最初谈恋爱时的彬彬有礼温文尔雅荡然无存，暴露了本来面目。要知道男人是娶了你并不是把他卖给你，凭什么给人家气受？所有的人都好面子，男人尤其要面子，如果你在公开场合一次不给他面子，过后你哪怕心甘情愿为他做一年的饭都弥补不过来。哪怕你回到家里再与他论理都比当着人面吵闹争执要好得多。不过，最好不要吵架，尤其是不要为一些鸡毛蒜皮的事吵架，有些事情点到为止，不要得理不让

人。要给对方一个温馨的家，让他觉得家是全世界最好的地方，要使他得以憩息，要使他感觉是绿洲，每当他下班回来看到家里的灯光就得加快他回家的步伐！



第六，去适应对方，不要试图去改变对方。切记不要叨叨嘴，不要当碎嘴子婆娘。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人的本性是无法改变的。如果你要嫁给他，事先就得想好。要改变对方、削足适履是不可能的，两人在一起就只有互相适应才会有前途。多看对方的优点你就会对他满意，记住人无完人，自己本身就不十全十美的规则，求大同存小异就可以改掉令所有男人讨厌的唠唠叨叨的妇女病。



第七，谁离了谁都能活，不要在一棵树上吊死。你和你的丈夫原本素不相识，由于一个

偶然的原因成了夫妻。所谓“天生一对”只是形容词，世界上没有任何夫妻是生来造就的。合则在一起，不合则分开，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缺了胡萝卜照样成席。天塌不下来，世界也到不了末日。不要把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不要把命运的缰绳交到别人的手里，要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这样就不会在变革之时手足无措，悲观厌世，乱成一团糟。不是有一首歌这样唱：“世上溜溜的男子，任我溜溜的爱哟，世上溜溜的女子，任我溜溜的求哟，月亮，弯弯，任我溜溜的求哟……”天地大得很，世界大得很，好的男人多得很。古人说：“祸兮福所依，福兮祸所伏”，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也许你此番婚姻失败失去了他，还有更好的更合适你的在等着你。我的许多朋友在婚姻失败后重新组织的家庭，结果大部分都比过去幸福。因为他们懂得了珍惜对方和尊重对方。

最后，如果你尽了一切努力还是要失去他，那就不要他好了。本来世界上就存在这样的一种男人（当然也包括女人），天生水性杨花，玩弄异性满足他的私欲，这样的人根本就不配有家庭。如果你不幸遇到这种男人，那就是你的运气太不好了。在你自认倒霉的时候要丢掉对他的一切幻想，离开他重新去寻觅你新的人生，千万不要傻傻地等待他的回心转意，而将你锦绣的年华为他蹉跎。在这个世界上首先你要照顾好自己，如果你自己都不照顾自己，那么我得告诉你，没有人会照顾你。不要太在乎年龄的差别，不一定非要找个男人比你强，两人在一起心心相印比什么都好。何况现代社会一切都在动荡，各种集体活动如晚会、卡拉OK比比皆是。供你挑选的余地大得很，要记住找爱人是为自己找，不是为别人找。其实，世上没有过不去的河，没有爬不过去的山，好多事情在发生的当时简直是惊涛骇浪，使人感到要毁灭一切，可是事过之后也就是那么回事儿，只不过是一朵小小的浪花。重要的是自己本身的完善，如果你跟不上时代，时代就会把你淘汰。



自从懂事起，就知道中国有一句俗语："男到三十一枝花，女到三十老人家。"摇摇晃晃一直长大，很长时间不明白其中的道理："为什么男到三十是一枝花？为什么女到三十是老人家？"于是怕三十岁怕得要死。记得小时候有《柳堡的故事》这个电影，主题歌十分流行，其中最通俗、最脍炙人口的一句歌词是"十八岁的哥哥呀坐在那河边。"在朦胧的意识中觉得十余岁的一定是一个不正经的年龄。由于此原因我及一批女孩子们都怕说自己是十八岁，都说十七或是十九。后来，又由于怕是老人家而怕三十岁。在惊惶之中度过了三十岁的生日，才觉得也就是那么回事，我也没觉得男人过了三十岁就如花似玉，也没觉得女人怎么张口没牙、弓腰驼背什么的，这句俗话由于不常想起，也就渐渐地淡忘了。

这些年常常国内外来回穿梭，在飞来飞去行踪不定的漂泊旅行里，倒使我不时地想起这句话来。依我的看法，我倒是想修改修改这句话，尤其是在九十年代的今天，应改为这样才恰当："外国人六十一枝花，中国人三十老人家。"

中国人有过“东亚病夫”这个“美”称，可那是在黑暗的旧中国。在光明灿烂的新中国，我想“病夫”二字是应该去掉了。但是好像离健康二字还相去甚远。每当与人谈起外国人体魄健壮如牛时，许多同胞会志短地说：“这是人种不同。”可是谁不知从来在地面战争中，高鼻子洋人打不过东方的黄种人（当然包括中国人）？

从一定意义上来说，“女到三十老人家”，这句俗话正是中国千百万女人心理状态的真实写照。试想想，在中国作为女人该有多么的不幸福！七岁以前在幼儿园，然后上小学、上中学、上大学，毕业后至少已是二十出头，再到工作单位挣扎一番（当然也挣扎着挑选理想的对象），一有了对象就急着结婚，刚结婚没有多久生了孩子就变成“老人家”走进暮年了，这是多么悲哀的一条生命线！经常动不动就听人说：“我老了。这是你们年轻人的事。”而看她的身份证，才不过三十出点头。不光女人，连男人也是如此，你经常会仿佛置身于老人的世界，面对这些如此年轻而自己感觉老态龙钟的朋友们你反而会自惭形秽：假如你还没有觉得自己是老人家，假如你自己认为仍然青春。

我发觉西方人同东方人，比如说美国人、法国人同中国人相比，有一个很大的不同：西方人年轻的时候不年轻，老的时候也不觉得老；中国人年轻时候真年轻，大一点了也真显得老。西方人年轻的时候皮肤粗糙甚至皱纹累累，可是越大越漂亮，越老越精神；中国人年轻时候细皮嫩肉，如花似玉，越大越萎缩，越老越佝偻，再加上拖儿带女，锅盆碗盏，烟熏火燎，柴火油地折腾，无不在脸上刻上许多用刀也刮不去的痕迹。

在美国，一次我去一个娱乐中心（具体名字、地点我已不记得了），中心里有一个旱冰滑冰场，一对对情侣、朋友、夫妻飞来飞去，煞是好看。我不会滑冰，不由得站在那里傻傻地观望。人人都说外国的月亮比中国的圆，你看人家美国人每个人都滑得还真跟冰上

运动员似的！其中一对夫妻，在场中又是转圈，又是踢腿，滑到中间还来一个飞燕，赢得大家阵阵掌声。正在羡慕的当儿，那对夫妻滑到了面前，原来是一对60岁以上的老头和老太婆！再绕着滑冰场边缘仔细看去（因我是近视眼），场上百分之八十是老年人，那个帅，那个健康，那个快乐，那种朝气，就甭提了。简直把我们这些中国来的对比得从头到脚整个一"东亚病夫"。



十几年前，我刚上银幕时观赏外国电影，索菲亚·罗兰、保罗·纽曼、伊丽莎白·泰勒，又漂亮又迷人又帅，十几年后的今天，又看他们的电影及见到他们本人，简直不能说



是风韵犹存，而是美的升华，他们反而比年轻时候更有魅力。最近看了许多西方电影，里面每一个老头老太太的演员无一不是神彩矍铄，不仅能轻而易举地蹦到桌子上，还时不时地翻山越岭，匍匐卧倒，加上慈祥幽默，妙语连珠，像一个个可爱而固执的大娃娃。

而女人在国外，35～55岁是最有魅力的年龄，《安娜·卡列尼娜》等名著就是描写了这个年龄段的女人魅力。世界上的著名女演员如梅丽尔·斯特里普、克伦·格鲁丝，法国的阿佳妮，甚至日本的松坂庆子、吉永小百合都是例子。她们之所以成为大明星就是跟这个年龄层有关。20多岁的女演员，供她们能发挥的角色幅度很小，由于年轻，饰演的也多是年轻的角色，角色本身容易单调，差不多就是谈恋爱啊，父母不同意啊，最后他们又克服了重重障碍美满地结合或是双双自杀啊等等。而35岁以上的演员就不同了，只要有一个剧本适合她就差不多可以肯定是好剧。这个年龄层的剧本也好写，容易复杂、深刻，而且这些女演员上下都可以就合，也可演一部分年轻时代，又可演一部分老年时期，角色经历可以丰富得多，复杂得多，再加上经过千锤百炼已炉火纯青的演技及资深的阅历，又赋有了成熟女人淳厚的魅力，就好像是一杯水酿成了浓酒，一朵清新的小野花变成了一枝怒放的牡丹，再加上先天的给予，成功当然是在所必然的了。

我想起十年前我认识斯琴高娃的情景。当时我还是一个傻傻的楞头青，高娃比我要大几岁。当我认识她之前，她的《归心似箭》里的小媳妇形象已迷倒了几乎中国所有的中年及老年男子。当时我在北影拍《潜网》，她在拍《骆驼祥子》，我们都同住在一个招待所。那时交际舞刚刚在电影界开始，在一个自发的小小“舞会”上，我们几个演员都碰到了一起。大家都在跳舞，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我还不算太会，坐在一边静静的，一直观察着高娃，我注意到所有男人的眼光都被她吸引。高娃不算漂亮，也不能说苗条，可她就是

有一种说不出的魅力，尤其当她跳舞的时候，一双眼睛似醉非醉简直能迷死人。在光线昏暗的招待所小屋里，她就像是一朵黑色的郁金



香，散发着无穷的神秘气息。我记得由于有她的存在我根本就没敢跳舞，和她相比我感觉自己是一只毛未长全的雏鸡，高娃征服了我及所有在场的人。如果不是和她第一次见面还不太熟我真想冲上去对她说一句："高娃，我爱你！"事隔多年之后我和高娃成了朋友，这句话这些感觉我怕觉得肉麻一直未向她说出，不过我仍然多次热情洋溢地向她表白，她是多么多么优秀，而我是多么多么地"喜欢"她。



在我拍第一部电影《南海长城》的时候，演我姐姐的是杭州话剧团的女演员陈祖荣。当时我又单纯又简单又什么都不会，而她已是拍过《女飞行员》等好几部

著名影片的“腕儿”。无论从年龄还是经验上她都已经成熟，像一朵花正在开放，我这只初上银幕的青果常常对着她美丽的脸蛋发呆。她又高、又苗条，化妆师还给她粘了长长的睫毛，一双大眼睛忽闪忽闪的，长睫毛就像两把扇子一开一闭，和海南（我们外景点在海南）的风景融为一体，就像是画中的人儿。记得一次在出去拍外景的大客车上，我正好坐在陈祖荣的后面，她不时地眺望着窗外，对自己的美毫无感觉，我盯着她宛如希腊女神般的侧面，欣赏来欣赏去，终于抑制不住自己的冲动对她说：“你简直太漂亮了。”当然这句话在我们的相识中不知对她说了多少次，这件事情我也不知对陈祖荣回忆过多少次，最使我沮丧的是我无法描绘出从而也无法使她相信我当时的震动，那是一个成熟女人的魅力对一个年轻女孩子产生的震动。当然最使我气馁的莫过于每次她回答我的都是同一句话：“还提那个干什么，我都是老太婆了。”

可见“女人三十老人家”这句话在中国人的心目中还是根深蒂固的。而事实上也是，女人到了三十岁后，甚至三十岁以前，就开始自认为“老”，不打扮，不保养，甚至故意邋里邋遢，连说话也带着长者的口气，真真正正地成了一个“老太婆”。

我从来认为中国有全世界最漂亮的女人及全世界最帅的男人。试想中国那么大，有十二亿人口，难道美女俊男都生在外国不成？翻翻外国画报，看来看去，研究来研究去，终于发现了其中的秘密：原来还是在于头发、服装、手饰等等的包装，还有对于身材、皮肤、健康等等持之以恒的长期保养！

中国人不论男女，青春都很短暂。在过去，除了演员、歌星这些特殊职业以外，一般人连灿烂的青春都几乎没有。当然，在90年代的今天，这种情况在大城市、大公司已有了很大改善，但远远不够。在中国中小城市、尤其农村，依然如故。每当想起这些，我都会为中国女性感慨万分，她们往往是青春的花朵还未完全绽开，就永远地

凋谢了！常常是十几岁以前男女授受不亲，严格划分男女界限，然后十几岁、二十几岁突然“咔嚓”一下就结了婚，成了已婚妇女及孩子的妈，从此陷入深深的黑暗之中！可不是“女到三十老人家”？



然而在国外，人人都谈够了恋爱才肯结婚，不要说九十年代的今天，过去也是如此。希特勒临死之前才结婚，著名新闻摄影师伊文思七十几岁才结婚。在结婚之时，两人之间早已没有障碍。对外国人来说，从小就没有男女之间的秘密。有的国家（如瑞典），从3岁起就进行性教育，可以说他们从小就开花开朵，享有无尽的青春，直到他们想结婚要结婚非结婚不可才去结婚。

我从小喜欢文艺，十岁多考进音乐学院附中，然后去文工团、宣传队，后来拍电影，一直和艺术结下了不解之缘，尤其是成为电影演员以后，这一行说不好听一点就是凭脸蛋身材吃饭，因此长期以来对自己的外部形象很在意。屈指算来，光是在银海里扑腾就已经有18年了。我认为自己本身的例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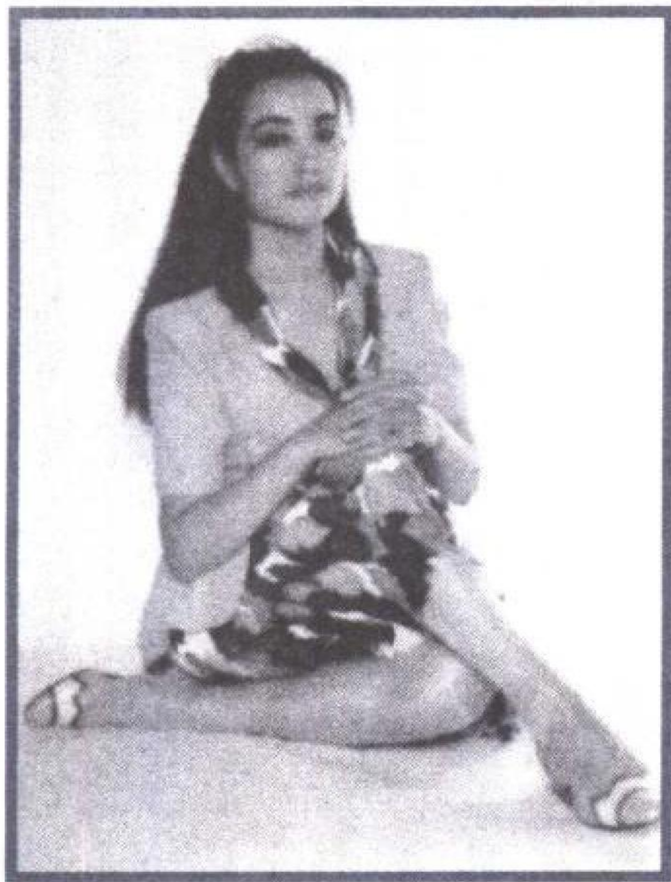


彻底粉碎了“女到三十老人家”的俗话。无论从心理上或是生理上我从来没有年华逝去或是老年将至的感觉，我自己觉得和18年前差不多。我本来就是性格开朗、活蹦乱跳的类型，到现在仍然朝气蓬勃，好动且不安分守己。许多朋友几年不见我乍一见面都说：“你简直长回去了！”当我刚从法国回来，参加谢晋电影回顾展，所有的人都怀疑我整了容（他们不知道我最反对整容）。为了弄清这个问题，谢导演还专门找了他的一位制片主任（也就是《芙蓉镇》的制片之一，和我很相熟），欲趁我不备看看我耳朵后面或是其它地方有没有整容过后遗留的疤痕，最后为了证明我没有整过容只好把头发拆开让他们检阅了一遍。虽然如此目前电影界仍然盛传我在法国整过容，并且许多人对此深信不疑。

前面我已谈到过我对整容的看法，现在我想再重申一下我的看法。作为我个人是反对整容的。当然，我不反对别人去整容，我只是反对我自己及我的亲人或是好友去整容。我承认整容会对脸孔带来一定的修整，可是如果不和本身的气质、心态、个性、服装、发型相配合，就很可能只是一副死板的没有生气的面孔，像戴了一副假面具。不仅不觉得可爱，有的时候还会使人感到可怕。我在国外，包括香港、台湾见过不少这样的人，她们大多是上了年纪，身材胖胖，由于没有和其他因素搭配，一眼就看得出她们整过容，很多次晚餐我们在一起我都不敢看她们白生生光滑滑然而一成不变的脸，这使我想起停尸房里化过妆的僵尸。反而，我非常喜欢很多自然的、快乐的老人。我其实是一个很尊重老人，并且爱老人的人。我的家庭就有外祖母、父亲、母亲三个老人。拍摄影片《大太监李莲英》期间，由于扮演60～73岁的慈禧，我几乎天天和老人在一起，并且交了一些老人朋友，和我一起工作过的胡世森（《原野》里演瞎子）、汪洋（北影厂厂长）及他的夫人林韦（《北国红豆》演我的婆婆，《大太监李莲英》演百岁老人）、林默予（电影《红楼梦》演贾母）及她

的先生周楚（《南海长城》演特务）、凌子风导演及夫人都与我成了忘年交。他们自然、纯真，观念先进，跟得上时代，健康、快乐、富有幽默感，尤其是红颜鹤发使我感到他们比起年轻时代更具韵味，更美丽动人。





在法国参加南特电影节的时候，有一件事给我的印象特别深。法国人喜欢中国，从而也喜欢中国电影，经常在放映中国电影的影院门前排起长长的队伍。我们代表团每场都碰到一对年过半百的老年妇女，她们是双胞胎姐妹，特别喜欢我们，开始看见我们总是对我们慈祥而和蔼的笑，后来看见我们就举手打招呼，再

后来和我们熟了就一起同我们交谈。她们穿着一样的服装、留着一样的短发，长得分不出彼此，连神态、声音都一样，她们是大学教授，都没有结婚，可是她们非常快乐，热情健谈，当然说的是法文(法文是世界上速度最快的语言之一)，经常两人同时讲话，活像两只愉快的小鸟，可爱极了。我们每次去影院都要寻找这两只小鸟，她们也每次必来。发奖的那一天，我们在会场中没有看到她们，大家都充满了失落感，互相都在问："咦，那两只鸟呢?"我们站在台上领奖，手中抱着奖品，眼睛一直在场地里搜寻，突然在场中一下子站起两个穿黄色大衣的白发老人，向我们招手，我们异口同声地喊："嗨，鸟在那儿!"我们举起奖品向她们示意，心中充满了友谊的温暖及幸福。直到现在，我还常常想念她们，为当初没有留下她们的地址、姓名而遗憾。

由此可见，整容不是唯一的行之有效的保持青春的方法。根据我长期的观察及我个人的体验，我认为返老还童也许是梦想，而延缓衰老，大幅度地延长青春期，是完全可以做到的。

那么，怎样才能延缓衰老，大幅度地延长你的青春期呢?

我把心理健康放在第一位，可见我认为心理健康在生命中是何等的重要。中国有一句俚语："活着都不怕，还怕死?"很多人认为活着是为了受苦。许多中国人活得累、活得闷、活得沉重、活得单一、活得很傻很笨。他们一生为了别人而活着，怕人家说，怕人家议论，怕这怕那。当然，说一千道一万，为别人活着首先就扼杀了人性。人性是不能抑制的。大自然有它必然的规律，如果你违反了它的规律，问题就会发生。除了自杀以外，大自然还会有许多招数来惩罚你。

"伍子胥一夜白了头"就是这个道理。许多老红军、老干部，在建国初期意气风发、斗志昂扬，在经历反右斗争尤其是文化大革命后不少都患了癌症及其它不治之症，剩下的也一下子老了至少十

岁，往日的风采荡然无存。我的父母在文革前都是知识分子，小的时候我一直以他们为荣。我到现在仍然记得我母亲当年的音容笑貌，她声音响亮，思想敏捷，写得一手好字，处理起事情来如行云流水，常看她在学校里演讲，出口成章，我受母亲的影响很深。文革当中，由于父母是川东地下党，受了很多折磨。父亲在文革中被打断了腿，至今还是残疾人，母亲受到很大的刺激。记得最清楚的一件事是在我父亲刚被打断了腿以后，不仅不给医治，还要叫去批斗。母亲一个人抬不动父亲，不得已求那些造反派们："麻烦你们帮着抬吧，他走不动，抬去了才好批斗他呀。"这一切的一切在向来争强好胜的母亲心上留下了相当大的伤痕。文化大革命以后，父母亲都幸存了下来，可是，我熟悉的母亲再也不见了，那聪明能干、才华横溢、色彩明亮的母亲换成了另一个人。





中国人不注重心理健康。

举例说，妒忌就是心理不健康的表现。中国有一句话："恨人有，笑人无。"别人比自己强，就仇恨他、害他，比自己差又看不起他、踩乎他。在外国，人家是自由竞争，好比像是赛跑，你跑得快，我好好练，加把油追过你。

在中国，你比我跑得快，我们大家一起使绊子，同心协力把你拉下来跟我们一般齐，恨不得把冠军的奖章掰成几块一人挂上一块才算了事。绝对平均主义在中国毒害之深之广由此可见一斑。技术上、工作上比不过人家，便说别人生活不好啦、腐败啦、自由散漫啦、有海外关系啦、骄傲啦、目无师长啦、只专不红啦，总而言之什么都是罪，你长了满身的嘴也说不清。直到你认为自己确实是大逆不道，成天拘泥于鸡毛蒜皮的小事，见人就叫"老师"，出门先看自己的服装、头发是否合大家的口味，再也没有心思去钻技术、干工作，水平一落千丈，这时候，没有人说你了，也没有人睬你了，你再也爬不起来了，而大家又一哄而上去攻击新的目标了。这些人的心里没有友爱，只有仇恨。成天不把心思用在正道上，而用在勾心斗角、尔虞我诈上，心情怎么愉快得起来？心理怎么能够健康？而那些被妒忌的人本来是有志向、有抱负、有能力向上的青年，在这种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大多数都手足无措，痛苦万分地败下阵来，牺牲了自己的前途、事业，在成为废品之后又加入了妒忌者的队伍，成为恶性循环的人事关系中的生力军。

曾经有漫长的岁月，我在电影界一直处在四面楚歌的境地。莫名其妙地常常听到有人反映我"目无师长"，"思想不健康"，无论我怎么努力使自己乖起来也不管用。出席电影界的各种宴会及热闹场合，经常发现只有自己一个人在坐冷板凳，没有人理睬我。穿什么衣服都有人议论，说话多了说我不深沉、太外向、疯疯颠颠，少说话或不说话又说我骄傲、架子大，每天都有关于我的绯闻传出，每个人都津津乐道而没有人找我辟谣。我渐渐地只有远离人群关在屋里，实在憋不住了找人讲了几句心里话也被当成特大新闻出卖给大众。我承认那段时间我十分消沉、颓废、萎靡不振、憔悴、苍老，每天生活在沉沉的黑暗里，觉得生命里没有丝毫的光亮。记得在一次电影公司举行的座谈会上（座谈什么内容我已记不清了），照例

没有什么人理我，我一个人坐在一边。当座谈结束时，碰见了北影导演王君正，我们就攀谈了起来。由于有人理睬我感到十分高兴，话题自然又回到对我的绯闻上来，我坦白地向她承认已陷入深深的苦恼之中。结果王君正说："嗨！诽谤你有多深，你的成就就有多高。"我在愣了几分钟后突然有了启发。后来，我的一位朋友的一句话使我豁然贯通。当我像祥林嫂一样向他喋喋不休地诉说我的不平，讲到那么多人误解我、伤害我、妒忌我时，那位朋友说："不要太在意他们吧，他们其实比你痛苦得多。"他的话使我茅塞顿开。当我追根寻源，把这些事情发生的现象及本质仔仔细细地想了好几遍后，我觉得我的朋友说得非常有道理。确实，妒忌别人存心去伤害别人的人是因为他们不能忍受别人的成就及才华给他们带来的痛苦，他们不能自拔不能解脱，所以只有去诽谤别人。而诽谤别人的同时他们受着更大的心灵的煎熬，因为诽谤的本身并不能解脱别人的才华及成功给他们的重荷，就像是一个人患了心肌梗塞却吃了大量治感冒的药一样，对心脏本身的治疗是无济于事的。我开始可怜起他们





来。我理解他们的痛苦，同情他们的处境，只是我觉得他们的劲用错了。别人的成功是别人的成功，没有人成天拿别人同你去比，你走你的阳关道，他过他的独木桥，井水不犯河水，各人有各人的神通，各自有各自成功的地方，何必要置人家于死地或是踩着别人往上爬？我现在特别想得开。好多人说我这种人“活得不累”。我是活得不太累。我自己确实也是一个争强好胜的人。可是我承认别人的才华。我常常说自己好，但是我从不说别人不好，我其实是常觉得别人比我好（当然有的时候不说而已）。长影拍影片《人到中年》，最早女主角一直在请我，我想来想去觉得自己不太合适，婉言谢绝了。后来潘虹去演，演得十分出色，在评选“百花奖”时我发动亲朋好友并亲自填写投了她好几张选票。李秀明，我们是一个剧团的演员，出名比我早，得“百花奖”、“金鸡奖”也比我早得多，她非常会演戏，我在得了“百花奖”后心甘情愿为她演配角。在《许茂和他的女儿们》里她演四姑娘，我演她的妹妹七姑娘，当时看着她表演，我不停地说：“这部影片你演得太好了。”至今我仍然认为这部影片是李秀明出色演技的代表作之一。

许多朋友说我博爱。我主张人要有爱心。我爱才、爱貌，爱与超群卓凡的人交往，爱看漂亮的、有风度的、可爱的人。我不喜欢有人妒忌我，我也不至于笨到去妒忌别人。因为妒忌是没有用的。妒忌无损于别人的光辉，相反，往往在恶毒的语言里反衬得别人更有光华。妒忌使自己痛苦、扭曲、阴暗、不舒展、心灵不美、不纯洁、不平静，有谁见到妒忌心重的人会有一张天使般的脸呢？有谁会认为一张喋喋不休说人家坏话的嘴唇可爱、性感呢？有谁能够觉得有着丑恶心态的外表充满魅力呢？观世音、圣母、维纳斯，都有一副安祥而平和的脸，使人看了心旷神怡，得到一种美的享受。

我是四川人，我家的旁边就是武侯祠，武侯祠上的一副对联我一直颇为赞同：“能攻心则反侧自消，从古知兵非好战，不审势既宽

严皆误，后来治蜀要深思。”生命对于我们是这样的偶然，我们要好好地珍惜它，要



活得健康、快乐、朝气蓬勃。不要在乎人家怎么看你，也不要去管别人怎么生活，不钻死胡同心就能舒展，心一舒展脸也舒展，浑身上下布满了祥云，你会比实际年龄年轻得多，你会比过去可爱得多，你会觉得天也蓝了，太阳也灿烂了，你满脸洋溢着开心的笑容，富有感染力的你会对周围充满了吸引力。

心理健康的另一个重要部分是名利心切不可太重。要彻底明白钱财、声名都是过眼烟云，要努力从追逐名利的血腥战场下解脱出来。在电影界多年，深刻体会了电影行业性质的冷酷无情，实在是认为把自己宝贵的青春与名利的争夺如此紧密地纠缠在一起太不值得。当然你如果要做一件事就得弄懂它的规律，电影就有它特殊的规律，好比你要玩游戏，就得遵守游戏规则一样。我也是费了好长时间才接受了这个事实。拿我自己来说，从小就爱唱爱跳，长大了以后自然朝文艺方面发展，有机会拍上了电影，当然希望能拍得好上加好。做什么事都要把它做好，这是我的个性使然。于是付出我的全部精力去做，并没有想到结果，也没有想过与人争，由于尽心尽力的缘故，事情往往做得还尽人意，于是一夜之间成了明

星，逐渐不知怎么的就家喻户晓，你就再也不可能淡泊了。你不与别人比，别人会拿你去比，你不与别人争，有的是人帮你争。其实你自己是依旧故我，和一年前拍电影时的黄毛丫头没有什么两样，可是客观上已大大不同了，你说的话开始有影响了，你的一举一动要注意是大人物了，你出国已是代表中国了，就仿佛是一个贫民百姓由于误会突然一天被推上了宝座，稀里糊涂地就开始做起皇帝来。不管你愿不愿意不管你是不是，你在大家印象中已成为了"女强人"。人们不允许你有缺点，更不允许你失败。于是你就莫名其妙地从为自己努力变成为别人努力。就好象一个人酷爱踢球，每天去踢球并把它踢好，自己享受其中的乐趣，可是有一天他成了球星，球迷们把他推到一个位置上，他每天为别人的评价踢球，从而也就丧失了踢球的乐趣。很难有人能克服这些障碍。香港、日本更加残酷，每个人在未出名之前朝思暮想要成为天王巨星，一旦成为了天王巨星又怕自己掉下来。终生都陷在泥潭里不能自拔。于是明星们自杀、患精神病的现象层出不穷。我有一位香港朋友，她是一位演员，她的故事令我十分感慨。她为了当天王巨星想尽了各种办法，听说泰国有一种鬼，如果买来放在家里养可以心想事成，于是她去泰国买了好些鬼养在家里，除了吃东西外，还要给鬼结婚生孩子，忙得 不亦乐乎，她的心愿还是没有达到。后来又听从另一个巫师的劝告在脸上打钻石会飞黄腾达，于是她在脸上重要的穴位里都打进了钻石，痛得钻心不说几天后有几粒钻石还掉了出来，办法想尽，事业还是没有起色，于是精神大受损伤，相当长一段时间她痛苦不堪，完全无法解脱。美国影星费雯丽，因主演《魂断蓝桥》、《乱世佳人》而世界闻名，后本也受不了事业的压力而导致精神失常。葛丽泰·嘉宝，主演了《瑞典女皇》、《安娜·卡列尼娜》等影片，为电影终生未嫁，无子无女，孤身一人住在巴黎，晚景凄凉。名利好比爬山，名利越大山也就爬得越高、越孤独、越恐慌、越没有安全

感、越惶惶不可终日，摔下来也就越惨。法国一流的明星几乎无一避免都患有忧郁症。美国总统尼克松在水门事件之后下了台，几年之后有记者访问他，提出的第一个问题是："你为什么没有自杀？你怎么能活下来？"拿破仑在滑铁卢战败后从此一蹶不振。名利对人的毒害是相当大的，它侵蚀人的整个生命，但是名利却是最不能永恒的。在电影界，虽不说是"今日座上客，明日阶下囚"，情况也差不了多少。评十大



影星也好，评一级演员、评最佳演员也好，无论你做出过多少成就，只要你在评选的当时不够受欢迎，名字就换成了别人。所有过去追逐你的记者、观众，义无反顾完全彻底地像对你一样狂热地去对待新的偶像。无数才华非凡的明星在电影神秘的天穹里升起即而耀眼，然后又一颗颗转瞬即逝，悄然殒落，而人们的眼睛总是只朝天上看的，一旦明星殒落了就不再记得他们了，他们已永远被喜新厌旧的人们抛弃。这是每一个电影明星、也是每一个名人的必然命运，你不能摆脱它，也不能改变它，就像不能改变你的生老病死一样。所以，在这种险象丛生的环境里保持心



理的平衡，淡泊名利，是一件至关重要而又极其困难的事。

人要有自知之明。要了解自己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因为没有人是万能的。我自认为我比较清楚自己，比方说我不会去做飞机设计师，我不会去做哥德巴赫猜想，我不会去做原子反应堆试验，因为我没有这方面的才华。我做的都是我懂得的，我有兴趣的，只不过兴趣稍微广泛一些而已。再加上尽心尽力，成功率往往比较高。另外，我一生只存在一个对手，就是我自己。在我所走的道路上，我从来就向前看，不向左向右看，我只和自己比，从来不和别人比，我永远只超越自己，把塑造新的自我当成第一目标，所以从不妒忌别人。我对自己的要求比谁都更严格而近乎苛求，所以我不会在各式各样赞扬我的话面前飘飘然，因为这种结果本来就在我的预料之中。面对各式各样的批评自己比谁都残酷。至于谩骂我当然会一笑置之，还会与朋友"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因为我比谁都清楚那不是事实，它们损害的只是我的皮毛，而动摇不了我的根本，而更多时候恰恰是我成功的另一种反证明。

当然我也有过一段惶惑的岁月，我肯定不可能是生来就什么都想得开的。许多人说我"什么都不在乎"，殊不知更多的时候我根本不觉得、不知道、不关心，或是认为他们很可笑，像小孩子过家家。他们作出的反应是在未做那件事情前就已预料到的结果。何况我向来做事是为我自己做：做生意、写书、唱歌、奏乐器、拍电视、作制片人、开演唱会、个人影展，都是由兴而发，我愿意去做，并且开心。做的时候我十分投入并力求做到最好，做得好更高兴，做得不好再重新去做。我拍了三十多部电影，幸运的是相当部分影片都是观众所喜欢的、经得起检验的片子，但也有一部分影片平平，浪费了我的青春，很不值得。可见十全十美是不可能的。一次我在新加坡逛街，看到有一套茶具，上面大写一个"缘"字，下面小字是"万事随缘皆有味"，觉得很有道理，于是买了好几套，一套放在我的办

公室，几套送了朋友，做人、做事，尽心尽力就好，结果不要多去想它，一般来说只要敬业结果就会如人意，如果一旦不理想那也是缘份的问题，总是天时、地利、人和缺了点什么。不要死乞白赖地非这样那样不可。什么结果都有它不同的乐趣。做不好再付出百倍的努力再重新做。我有一位朋友，是很成功的企业家，拥有许多家公司，在他的办公桌对面挂了一件西服、什么口袋也没有。许多来访者觉得奇怪，纷纷问他这是为什么？他说，我挂这件没有口袋的衣服是为了提醒自己钱财、名利都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我做生意的心态就会平静而不焦躁了。中国人喜欢存钱，存来存去自己老了、死了，还不是一堆废纸。法国人美国人都是舍得花钱去享受生活。法国人常常借钱去度假。他们说："你的钱不是你的，只





有用掉的钱才是你的。”虽然我不主张借钱去花天酒地，可是我赞成用劳动所得的财富去尽情领略人生的欢乐。

由于我的心态一直比较平衡，所以长期以来在与风浪搏击中我很平静、很安祥，我不仅能经得起成为电影明星而带来的所有附加物的摧残，还能用大部分时间充分享受自己奋斗过程的乐趣及奋斗结果的欢欣。好多人认为奋斗的过程是痛苦的，只有成功才是欢乐的，我觉得不然，我知道每一天都即将逝去而变成宝贵的回忆，与其将来回忆还不如现在好好地去领略。我从来不嫌自己老，因为我比将来年轻。下农村、当工人、参军、拍电影、经商，都变成我不可多得的经历，它们过去了将永不再来，就连吵架、发生争执及不愉快的事件，我都把它当成珍贵的瞬间来欣赏。我觉得我有无尽的青春。我下决心不荒废人生，好好地潇洒走一回。

另外，喜新厌旧也是保持心理健康的一个重要因素。“流水不腐、户枢不蠹”，心理健康的保持也是同一个道理。心脏的机能需要不停地运动及锻炼使它强壮，心态的平衡也需要新事物、新鲜思想、新的环境来加以刺激、加以培养。日本，是全世界劳动量最大、工作压力最重、竞争最激烈的国家，同时又是最长寿的国家。在法国，有一次我们去上法文课。教师在问问题：“你们对法国最深的印象是什么？”这时有一个学生大声说：“假期太多了！”这位教师说：“我不用问就知道你是日本人。可见日本人是多么重视工作、多么勤劳。可是同时，日本拥有的百岁老人是世界之最，日本人平均寿命也是全世界最高的。因为他们有新环境、新工作、新公司、新同事、新产品、新市场、新任务，他们的生活日新月异，每天处在兴奋状态中，心脏及大脑形成了良性的循环。曾经有人做过一个试验：用三只小白鼠，放在不同的笼子里，一只让它养尊处优，娇生惯养，吃好的喝好的，象温室里的花朵；另一只则让它饥寒交迫，吃不饱穿不暖，经受各种各样的考验；还有一只则一会儿让它过富日子，

一会儿让它过穷日子，时而大鱼大肉时而饿肚皮。结果，饥寒交迫的那只老鼠先死，养尊处优的老鼠第二死，而介乎于二者之间不断改变生存条件的老鼠则长寿。世界与历史，地球与宇宙，都是在新旧交替中



形成。自然更是喜新厌旧的典型：它让旧的东西死去，让新的东西出生。人的大脑也是需要不断丰富，需要刺激的，就像人的身体要保持健康灵活需要经常进行体育锻炼一样。在生活中、工作中我们经常会发现这样的情况：有的人很年轻，我们却感觉他老了，有的人尽管年龄很大，我们却感到他充满了活力。观念是十分重要的。如果一个人的思想、观念、认识不能更新，跟不上时代，就会使人感到他的落伍、僵化、观念陈旧，感到他只是一个属于过去的老人，就会被抛弃在社会之外。如果一个人对新的东西充满了好奇、充满了求知欲并勇敢地去探索，我们可以肯定他是一个朝气蓬勃的年轻人。反



之，如果一个人死气沉沉、墨守成规，对周围世界漠不关心、不图进取，那么，这个人活着也是意义不大且很痛苦的。社会就是这样不断地发展，万物都在新旧交替中向前进行，世界才因此生机勃勃。我在创建企业的过程中，由于生产饮料（如猴头燕窝等）、生产化妆品、生产服装、生产美容加湿器及手袋等产品，同时也盖一些房子，我特别喜欢那些喜新厌旧的人们，并且欣喜地看到具有这种性格的人往往都很成功，并且更为欣慰地发现喜新厌旧其实是人类的本性使然。试想一下，如果人们不喜新厌旧，我的产品及房子怎么卖得出去？如果人们不喜新厌旧，又怎么能花枝招展、小房子换成大房子、吃够了青菜吃水果、吃够了水果吃鸡鸭鱼肉？

人的欲望本来就是无止境的。在不损人利己的情况下，尽量地去尝试不同的工作、享受不同的成功乐趣，是心理健康的重要因素之一。我有一位朋友，特别热爱生活，可是他的家庭环境不好，房子又小，自己本身的经济条件又差，于是他每隔三个月或是半年便把房间的布置重新摆设一次，这样每摆一次他就有搬了一次新家的感觉。大导演凌子风擅长布置家庭，又种花又养鸟，每过一段时间房间必是重新装修，每次去他家都是鸟语花香，耳目一新。法国人、美国人包括现在东方人都喜欢去外地旅行度假，爬山、游水、参观游览，等假期完毕回到办公室晒得黝黑，累得不亦乐乎，可他们无一不感到精力充沛、神采奕奕，仿佛汽车又注满了油，往日工作的辛劳荡然无存。在这里我又想起中国有一句俗话："人挪活，树挪死"。总而言之，更新，对人的身心健康是大有好处的。我们每时每刻生活在喜新厌旧之中：你会花几个小时去做一个新的发型，只是为了使自己看起来和过去有区别；穿新衣服你会觉得自己变了样而兴奋。在有条件的情况下，你不可能几十年如一日地坐同一张椅子，用同一张桌子，"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的日子早已过去。大幅度地消耗、大规模地生产已成了现代社会、先进国家、改

革开放模范城市的标志。就连呼吸，也是呼出二氧化碳，吸收新鲜氧气，也要吐故纳新。工作、环境、生活、爱情、服饰、衣着都需要更新，都在更新。假如你注意了更新，我敢断定你一定比别人年轻。



想起小时候，我的父母对我要求很严格，每一篇课文都要背诵，连那枯燥乏味的文章“灌木”，也要求我背得滚瓜烂熟。长期的训练使得我逐渐有了一种条件反射：不管我正在与伙伴们进行着多么如火如荼的游戏，只要一看见有人上学或是听见朗朗的读书声就会立即扔下手中各式各样的“武器”及游戏工具立即加入用功的队伍。在音乐学院学习时，每天练琴达八个小时以上，可只要稍事休息或是刚拿起饭碗一听见琴房里有同学的练琴声便会坐立不安，觉得荒废了光阴。“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活到老学到老”，这些座右铭对我来说已深入骨髓，溶化在血液中，落实在行动上了，不言而喻，这些在我长大成人之后给予我终



生受用不尽的益处，它们使人在拍电影之前或是在拍电影之中不断地进行自身修养的完善，在许多关键时刻给予我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源泉，使我在自己人生的开拓中看得到时机，抓得住时机，淋漓尽致地使用这些时机，时常感受到游戈在“鹰击长空，鱼翔浅底，万类霜天竞自由”的浩淼乾坤之中。

可是多年来一种不平衡的状态在我身上持续。我只有工作而没有生活，更多时候象一部机器。我的青年时代都是在摄影棚里度过，常常是在清晨太阳还未升起就进棚化妆，一天拍完戏出棚时已是万籁俱寂的深夜，太阳早已落山了，终年见不到天日。现在坐办公室，最大的体会是早晨上班来，坐下时望窗外一眼是旭日东升阳光明媚，于是伏案工作、谈判、开会，等再望窗外时已是夕阳西下，一天光阴在昏头胀脑中不知不觉就溜走了。

记得有记者曾问过我：“你的业余时间作些什么？”我愣了半天，发现我其实没有业余时间。我甚至不知道什么是业余时间。我的多少灿烂年华都随着我在象机器人一样的，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劳作中逝去了！

夏末秋初，刚刚拍完了《武则天》，匆匆处理了一些公司的事情，我就飞到了法国巴黎。此次法国之行目的再简单不过：度假。一连五个月的摄制组生活，太紧张了，我下决心要彻底地休息。想起前次拍摄台湾电视连续剧《风华绝代》，由于四十集且我又是主角，还一边拍戏一边给《新民晚报》写专拦《我这八年》，身体大大的透支，到后来抵抗力奇差，居然得了“败血症”。前车之鉴，我决定摒弃一切工作，有生以来第一次没有任务，没有目的，没有应酬，没有羁绊，没有人管理，自由自在，无忧无虑地云游欧洲。

我回避了一切接待和应酬活动。在朋友的安排下，主要与法国的上流社会接触，应邀去海边或是乡间别墅度周末，在大海或小溪里游泳、划船，在朋友们的一片喝彩声中打乒乓球、网球，去森林的

荆棘丛中采蘑菇，坐在绿草地上望着大片大片的白云发呆，在富丽堂皇的客厅或餐厅里遥想远在家乡的那些麻烦事……这一切的安祥和宁静是我一生中从未有过的。开始当然是不习惯，甚或有些反感，格格不入，觉得只有欧洲人才



有那份闲情逸致，用大好的光阴去讲究那些毫无益处的繁文缛节，一天到晚想方设法吃喝玩乐，太没有意义，太不波澜壮阔了。后来，我去了法国中部享有花果之乡盛名的科莱茨地区，又到了法国的城堡之乡贞民尔河地域，在主人的盛情款待下我慢慢地发现自己有所"享受"了。当然，内心里时时地伴随着一种"罪过"感，想起在中国还有那么多的事业等待着我去处理。自己却在这里世外桃源．良辰美景，一阵阵有如热锅上的蚂蚁。可一天天的过去，我慢慢地想通了，并且深切地觉得人的一生中，"享受"确实是一件必不可少的内容。



不管你相不相信上帝，人只有这一辈子。当然，我们

人生的第一个内容是创造人生。不管是精神上的还是物质上的，我们通过自己的劳动使这个世界更加丰富，哪怕是一点点。一个工人做了一颗钉子，一个农民打了一筐谷子，一个艺术家画了一幅画，都是对人生的创造。我们只有对我们的人生做了贡献，才获得在这个世界生存的权利。可只是一味地制作，一味地贡献，一味地劳作，这并不意味着一个人的一生的成功，他可能成为一个伟大的人，但不可能成为一个"完全的人"，甚至不是一个"成功的人"。因为人对自己劳动的成果，对美妙的大自然，还具备另外一个权利——那也是义务——这就是享受。大胆而毫无顾忌地去享受每一个美好的时刻，每一份清新的空气，每一片骄阳，与抓住每一个机会去开拓、创造人生是同样重要的，只要这种享受不妨碍他人，不损人利己就行了。

所以，我越来越认为人的一辈子只要做两件事就足够了：要么你创造人生，要么你享受人生。这两件事是相辅相承，缺一不可的。当你认真用这两件事去衡量你自己的所做所为时，也许会发现你的一天中其实有好多时刻不在这两者之内：比如为某一件事生气、吵嘴、嫉妒、背后对某人非议、拨弄是非，为某些清规戒律苦恼等等，这些都是既不在创造、也不在享受人生之列，而是在做人生的奴隶，从而被人生所惩罚，既不造福于自己，也不得利于别人。

人生的创造是无穷尽的，而享受人生却是有限的。如果所有的人都创造人生，并同时享受人生，这个世界肯定是最美好的。

在我看来，青春并不是人生当中的一段时期，而是人的一种心理状态。你可以随着希望而年轻，随着绝望而衰老；你可以随着自信而年轻，随着怀疑、恐惧而衰老；你可以随着超前的现代意识、活跃的思维而年轻，随着固步自封、裹足不前、僵化的头脑而衰老。

所以，人是可以延续衰老、永葆青春的。人生一百年，前十几年都在混沌时期，真正开始苏醒并懂得珍惜青春的岁月本来就不多，

于是如何延续衰老保持青春就成了人们永恒的追求。



其实，人外在的年轻固然重要，但远远没有心理状态的年轻重要。如果光是照镜子，斤斤计较脸上的某一条皱纹、某一个眼袋，头上的某一根白发。成天涂脂抹粉而不注意心理及性情的陶冶那么我来告诉你，你不会仅仅因此而年轻。

我们常常会看到这样的情形，有的人脸上皮肤很光滑，没有什么皱纹，可是你仍然觉得他（或她）不年轻。我有过一位朋友，当与他交谈时常使我感到他一直生活在五十年代，不用问我已经知道了他的年龄。他给我的感觉象一个活的化石，尽管他看上去还雄伟并且强健有力。比方说我妹妹，由于从小就有我这样一个惹事生非的姐姐，长期对自己的容貌处在一种自卑之中，我告诉她脸不重要、真的不重要，重要的是心态、感觉、知识、气质，她听了我的话，去了法国。在法国居住的五年



当中，她逐渐变得活泼、开朗、健康、喜欢运动、朝气蓬勃。在我去法国度假期间。许多场合里她比我成功。

人的年轻是一种感觉，是一个组合。中国人普遍只注意脸而不注意身材，只注意脸上皮肤的保养而不注意最容易显露年龄的脖子，穿得花枝招展却拥有一个痛苦的、怨天忧人的灵魂。

我一直被人批评为不深沉、不含蓄、不内向，从而断定我没有文化、没水平，指责我疯疯颠颠，可是我从来感觉自己仿佛象一片阳光。因为我总是觉得天空是蓝的、太阳是灿烂的，而生命于我是偶然的。我甚至怀着一种感恩戴德的心情来对待一切：生命、身体、思维、大地、小草……我惊讶造物主的神奇：居然创造出这么多形形色色的人来！人的身体构造是这样的妙不可言！为了让你生存，造物主赋与你食欲；为了让你繁衍后代，造物主赋与你性欲；而且我们人还会思考、还会去月球、还会造飞机、造火箭、还会拍电影、还会想出什么“新浪潮”、“新一代”、“意识流”这些理论来，并且为它们终生争论不休；自然界还有那么多的动物与我们同在：狮子啊、大象啊、小狗啊……并且都还有自己的天敌！当某一种物质来克制它而维持地球的平衡。这个世界是那么地秩序井然却又热闹非凡！还会有那么多的困难来锻炼你，让你得到任何东西都不是那么容易从而可以充分享受成功的快乐，假使你得到的太容易又让你失去得容易告诉你下一次要当心；尽管天空时不时会出现乌云甚至雷电交加，但一切过后又是雨过天晴，还会出现彩虹来愉悦你；而蓝天白云是绝对的，阴雨连绵等等只是相对的，它们只是为了衬托大自然美丽丰富的交响乐而故意制造出来的另一种风格不同的乐章！

所以，我热爱生活。因为热爱生活我心理一片光明。我知道困难、挫折只是暂时的事，没有不能逾越的困难。假使一条路走不通，就换另一条路走，没有什么不得了的事。我感觉自己越来越年轻。

人生像一个舞台，我们大家都是穿梭其间的演员。有的演主角、有的演配角，不可能永久当主角，也不可能总是你在演。演累了，或是演了一段时间不妨走到后台去歇歇脚、喝杯茶，看看人家演戏，或是检讨一下自己的演出，到该出场的时候再回到台上。一个舞台，大家都在演，千奇百怪，五彩缤纷，这场戏才热闹、才精彩、才好看，才不枉我们到世界上来逛一圈。



切记，永远不要认为自己老，因为你比将来年轻。一旦开始认为自己老了，就已经老了。

只要精神年轻，身体一定会跟着年轻，所有的病都是心病。

让过去的事情过去，抓紧今天，争取明天，不要想那些以前的事来后悔。

不做能力达不到的事，不抱达不到的奢想，乐观地去拥抱生

Document generated by Anna's Archive around 2023-2024 as part of the DuXiu collection
(https://annas-blog.org/duxiu-exclusive.html).

Images have been losslessly embedd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original file can be found in PDF attachments. Some stats (more in the PDF attachments):
{
"filename": "MTA1MDA1MTkuemlw",
"filename_decoded": "10500519.zip",
"filesize": 55046323,
"md5": "230ef31b1d9f6fe5992a08c69c1e2fee",
"header_md5": "05f6cdaaa368eba9d72300477956a1f5",
"sha1": "cd2b3d0c980b5a2483095dfced36f3b367cb5a80",
"sha256": "25ca0b6e639b396e552ba069fa16471ebe3675c0aa2601a52ceeb5398f18f08b",
"crc32": 1726016817,
"zip_password": "",
"uncompressed_size": 60781567,
"pdg_dir_name": "",
"pdg_main_pages_found": 223,
"pdg_main_pages_max": 223,
"total_pages": 233,
"total_pixels": 913591616,
"pdf_generation_missing_pages": false
}